

公司代码：601669

公司简称：中国电建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晏志勇、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瑾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唐定乾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7年度公司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7,366,620,859.86元，其中归属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7,079,420,859.86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1,978,148,193.88元，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规定，现提出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1、2017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1,978,148,193.88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2,728,885,944.29元，扣除按10%计提法定公积金197,814,819.39元、对普通股股东分配2016年度现金股利1,306,690,697.60元、对优先股股东分配现金股利100,000,000.00元、支付永续债利息187,200,000.00元之后，2017年末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2,915,328,621.18元。

2、公司以期末总股本15,299,035,024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9255元（含税），共计分配现金股利1,415,925,691.47元，占本年度末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的48.57%，占本年度合并会计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的20.00%。

3、剩余未分配的1,499,402,929.71元结转以后年度进行分配。

上述利润分配预案需提交2017年度股东大会批准后生效。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报告涉及的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重大风险提示，敬请参阅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三、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四）可能面对的风险”一节。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10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3
第五节	重要事项	31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49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56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58
第九节	公司治理	68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71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74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223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本公司/中国电建/中国水电	指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原名“中国水利水电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电建集团	指	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水电集团	指	中国水利水电建设集团公司
董事会	指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独立董事	指	独立于公司股东且不在公司内部任职，并与公司或公司经营管理者没有重要的业务联系或专业联系，且对公司事务做出独立判断的董事
监事会	指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国务院国资委	指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中国会计准则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于 2006 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公司章程	指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BOT	指	建设-经营-移交，即政府通过特许权协议，授权签约企业承担项目（主要是基础设施项目）的融资、设计、建造、经营和维护，在规定的特许期内向该项目的使用者收取费用，由此回收项目的投资、经营和维护等成本，并获得合理的回报，特许期满后项目将移交回政府
BT	指	建设-移交，是 BOT 的一种变换形式，即由承包商承担项目工程建设费用的融资，工程验收合格后移交给项目业主，业主按协议向承包商分期支付工程建设费用、融资费用及项目收益
EPC/工程总承包	指	设计-采购-施工，工程总承包企业按照合同约定，承担工程项目的设计、采购、施工、试运行服务等工作，并对承包工程的质量、安全、工期、造价负责
PPP	指	PPP (Public-PrivatePartnership) 是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模式，是指政府为增强公共产品和服务供给能力、提高供给效率，通过特许经营、购买服务、股权合作等方式，与社会资本建立的利益共享、风险分担及长期合作关系
施工总承包	指	承包商接受业主委托，按照合同约定对工程项目的施工实行承包，并可将所承包的非主体部分分包给具有相应资质的专业分包企业、将劳务分包给具有相应资质的劳务分包企业，承包商对项目施工（设计除外）全过程负责的承包方式
国际工程承包	指	通过国际间的招标、投标或其他协商途径，由国际承包商以自己的资金、技术、劳务、设备、材料、管理、许可权等，为工程发包人实施项目建设或办理其他经济事务，并按事先商定的合同条件收取费用的一种国际经济合作方式
业主	指	工程承包项目的产权所有者
勘察	指	为工程建设的规划、设计、施工、运营及综合治理等，对地形、地质及水文等要素进行测绘、勘察、测试及综合评定，并提供可行性评价与建设所需要的勘察成果资料，以及进行岩土工程勘察、设计、处理、监测的活动

设计	指	运用工程技术理论及技术经济方法,按照现行技术标准,对新建、扩建、改建项目的工艺、土建、公用工程、环境工程等进行综合性设计(包括必须的非标准设备设计)及技术经济分析,并提供作为建设依据的设计文件和图纸的活动
监理	指	已取得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工程施工监理资格证书的监理单位,受建设单位的委托或指定,对施工的工程合同、质量、工期、造价等进行全面监督与管理的活动
报告期	指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中国电建
公司的外文名称	Power Construction Corporation of China, Ltd (POWERCHINA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POWERCHINA Ltd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晏志勇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丁永泉	李积平
联系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22号	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22号
电话	86-010-58381999	86-010-58381999
传真	86-010-58381621	86-010-58381621
电子信箱	zgsd@sinohydro.com	zgsd@sinohydro.com

三、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22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100048
公司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22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100048
公司网址	www.powerchina.cn
电子信箱	zgsd@sinohydro.com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22号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五、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中国电建	601669	中国水电
优先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电建优1	360016	不适用

六、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9号五栋大楼B1座七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刘红卫、邹吉丰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66号4号楼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于雷、赵凤滨
	持续督导的期间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保荐机构，持续督导期为2017年4月20日至2018年12月31日。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17年	2016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2015年
营业收入	266,090,431,821.34	238,695,896,843.89	11.48	210,921,291,493.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 净利润	7,366,620,859.86	6,771,812,477.87	8.78	5,236,477,973.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的净利润	6,843,438,333.32	6,577,962,230.16	4.04	4,004,057,715.6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 流量净额	5,569,652,163.92	28,937,155,427.84	-80.75	10,687,689,243.83
	2017年末	2016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 期末增减(%)	2015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 净资产	78,813,013,160.08	61,673,657,839.81	27.79	55,462,850,317.26
总资产	575,945,084,519.06	500,278,082,865.48	15.12	405,102,834,836.06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17年	2016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15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788	0.4714	1.57	0.380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788	0.4714	1.57	0.380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 股收益(元/股)	0.4435	0.4574	-3.04	0.333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66	12.30	减少1.6400个百分点	10.8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 均净资产收益率(%)	9.88	11.93	减少2.0500个百分点	8.50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2017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53,062,667,132.84	67,000,042,722.10	66,109,706,031.90	79,918,015,934.5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05,935,686.48	1,999,543,331.26	1,984,014,668.60	1,677,127,173.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618,543,938.85	1,972,621,682.10	1,974,814,582.91	1,277,458,129.4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22,719,963.31	-3,636,355,685.72	3,710,208,298.47	15,518,519,514.48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7 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16 年金额	2015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47,043,611.97		13,351,206.19	-23,692,669.06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26,801,079.43		219,744,154.41	213,382,670.74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8,016,671.98			82,943,271.60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1,185,168.33		-2,753,077.59	496,710.22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976,909,466.18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714,628.20		6,587,341.78	-10,683,793.67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770,152.10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221,989,727.92		48,916,377.91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94,602,507.47		-51,834,882.17	51,188,242.1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73,973,949.62		-4,134,638.51	-12,939,407.24
所得税影响额	-114,991,904.20		-37,796,386.41	-45,184,233.27
合计	523,182,526.54		193,850,247.71	1,232,420,257.69

十一、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6,704,510.44	6,997,040.05	292,529.61	292,529.6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6,484,352.00	13,009,369.77	-3,474,982.23	176,273.40
衍生金融资产	0	4,703,153.31	4,703,153.31	4,703,153.31
衍生金融负债	24,183,249.90	9,280,725.13	-14,902,524.77	-14,777,954.67
合计	47,372,112.34	33,990,288.26	-13,381,824.08	-9,605,998.35

十二、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1、工程承包与勘测设计业务

水利水电工程承包与勘测设计业务是公司的传统和核心业务，水利水电规划设计、施工管理和技术水平达到世界一流，水利电力建设一体化（规划、设计、施工等）能力和业绩位居全球第一，是中国水电行业的领军企业和享誉国际的第一品牌。公司承担了国内大中型以上水电站 65% 以上的建设任务、80% 以上的规划设计任务和全球 50% 以上的大中型水利水电建设市场，设计建成了国内外大中型水电站二百余座、水电装机总容量超过 2 亿千瓦，是中国水利水电和风电建设技术标准与规程规范的主要编制修订单位。公司精通 EPC、FEPC、BOT、BT、PPP 等多种商业模式及运营策略，具备驾驭大型复杂工程的综合管理能力，能够为水利水电、火电、风电及城市、交通、民生基础设施等领域提供集成式、一站式服务，为国家清洁能源和美丽中国建设做出更大贡献。

2、电力投资与运营业务

电力投资与运营业务是公司的重要业务，与工程承包业务紧密相连，是建筑业产业链的延伸。公司坚持“控制规模、优化结构、突出效益”原则，加强电力投资项目全生命周期的管理。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累计投运控股装机容量 1,239.60 万千瓦，控股在建电站的装机容量为 288.60 万千瓦。

3、房地产开发业务

房地产开发业务是公司的重要业务。作为国务院国资委核准的具有房地产开发主业的 16 家央企之一，公司主要依托下属电建地产公司开展房地产业务。中国电建地产集团有限公司拥有房地产开发企业壹级资质，资信等级 AAA 级，2013 年成功控股主要从事商业地产开发的上市公司南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在经营模式上中国电建地产集团有限公司按照战略布局，采取子公司、分公司的形式深耕市场，通过土地一级整理、一、二级联动、土地市场招拍挂以及项目合作与合资开发等模式进行市场开拓。2017 年，公司积极探索“智慧社区+产业地产+海外地产”的商业模式，完成雄安新区产业小镇初步概念方案，为后期在雄安新区落地产业项目奠定良好基础。在品牌建设方面，从过去单一的住宅开发商，发展为现在以住宅为主，涵盖一级开发、酒店、写字楼、商业综合体的房地产综合发展运营商。

4、设备制造与租赁业务

设备制造与租赁业务是与公司工程承包业务紧密相关的主要业务。公司主要通过全资子公司中国水利水电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所属的中国水利水电夹江水工机械有限公司从事水利水电专用设备的设计、研发、生产与销售；主要通过全资子公司中国电建集团租赁有限公司从事工程设备租赁业务及上下游相关业务，其主要采用以融资租赁为核心，融资租赁、贸易服务、经营租赁三项主营业务共同发展的整体经营模式，在提高本公司装备水平，保障项目顺利施工、降低设备资源投入、提高设备使用效益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

5、其他业务

公司其他业务主要包括商品贸易及物资销售、特许经营权收入、服务业及其他。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资产总额为 5,759.45 亿元，同比增长 15.12%。

报告期末长期应收款期末余额 567.55 亿元，占总资产 9.85%，较年初数增长 33.56%，主要是 PPP 项目投资形成的应收款规模增加。

长期股权投资期末余额 87.48 亿元，占总资产 1.52%，较年初数增长 103.96%，主要是投资参股公司增多。

无形资产期末余额 1,027.78 亿元，占总资产 17.85%，较年初数增长 79.30%，主要是 PPP 项目投资形成的特许经营权规模增加。

其中：境外资产 1,183.00（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20.54%。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长期保持稳定的行业地位、技术能力、品牌形象和全产业链等传统优势，并通过战略升级与改革发展，进一步增强了在服务国家战略、提升品牌价值、增强核心技术和创新能力、加快产融结合、推进全球发展等方面的核心竞争能力。

1、服务国家战略能力突出

公司具有“懂水熟电、擅规划设计、长施工建造、能投资运营”的纵向全产业链优势，具有“大土木、大建筑”的横向宽领域产业优势，三大核心主业聚焦在清洁能源、绿色环境和智能建筑，是服务国家战略、建设美丽中国的重要力量。公司积极配合国家战略，致力成为服务“一带一路”建设的龙头企业，积极融入区域经济社会发展，主动围绕国家“四大板块”和“三大支撑带”进行市场布局，深度参与京津冀协同发展、长江经济带发展。报告期内，全面参与雄安新区规划建设，与三峡集团签订共抓长江大保护战略协议，积极对接军民融合战略，深度布局粤港澳大湾区，深入研判并将择机服务乡村振兴战略，公司价值彰显，市场前景看好。

2、行业地位和品牌价值持续提升

公司是我国水资源、风能、太阳能等可再生能源资源普查和国家级行业技术标准、规程规范的主要编制修订单位，具有政府信赖的国家能源战略服务能力和国际领先的高端技术服务能力。作为全球水电、风电建设的引领者，公司稳固保持全国 80%以上的大中型水电项目前期规划、勘测和设计工作、全国 65%以上水电建设市场、全球 50%以上大中型水利水电建设市场的市场份额。报告期内，在水资源与环境、基础设施领域，公司以深圳茅洲河治水提质实施模式、深圳地铁 7 号线为代表，逐步树立了“电建水环境”、“电建轨道交通”高端品牌，公司交付投运的深圳地铁 7 号线斩获“国家优质工程金质奖”，是本年度唯一获得国优金奖的地铁项目，也是全国第二个获得国家优质工程金质奖的地铁项目。公司 POWERCHINA 母品牌及旗下 SINOHYDRO、HYDROCHINA 等系列子品牌在行业内具有较强国际竞争力和影响力，在主要国际综合排名和专业排名中均名列前茅。

3、核心技术和创新能力不断增强

公司拥有完整的水电、风电和太阳能发电工程的勘探设计与施工、运营核心技术体系，拥有代表国家综合竞争实力的水电领域完备的技术服务体系、技术标准体系和科技创新体系，在水电、基础设施领域的 300M 级超高坝（高拱坝、高土石坝、高面板坝）建设关键技术、超大型地下洞室群建设关键技术、超高边坡稳定性工程处理技术、超大流量泄洪消能工程建设、超深覆盖层基础处理技术等方面，一直居于世界领先地位。

报告期内，公司大力实施以科技创新为核心的创新驱动发展战略，科技创新体系不断完善，不断发展能源电力领域信息技术应用、水资源与环境治理领域关键技术等。2017 年公司组织编制、修订国家及行业标准 409 项、获国家科技进步奖 1 项、省部级科学技术奖 206 项、新增专利 1,445 项、拥有 5 个国家级研发机构、42 个省级研发机构，子企业及其下属子企业共有 39 家被认定为省级高新技术企业，全球可再生能源储量评估、前景分析与规划平台入选世界互联网发展年度十佳实践案例，中央企业唯此一家。

4、国际业务实现全球稳步发展

经过多年海外深耕，公司的全球经营网络已布局成型。目前，中国电建六大国际区域总部挂牌成立并步入正轨，公司在 107 个国家设立了 238 个驻外机构，在“一带一路”42 个国家设有 104 个驻外机构，构建了覆盖全球、区域、国别的集团化、立体式国际市场培育开发和营销竞争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新签国际业务合同 1,188.26 亿元，同比增长 0.89%；完成营业收入 632.20 亿元，同比增长 16.98%。公司以“一带一路”建设的龙头企业为己任，深度参与国家“走出去”战略，在党和国家领导人见证下签署了阿根廷高查瑞光伏电站、肯尼亚拉姆燃煤电站等项目。中巴经济走廊首个落地大型能源项目——卡西姆燃煤电站顺利实现并网发电，进一步奠定公司“一带一路”建设龙头企业地位。

5、绿色发展优势突出

公司积极响应“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号召，牢固树立绿色发展理念，将传统核心主业能源电力业务聚焦在清洁与可再生能源领域，同时明确水资源与环境业务为公司核心业务的战略地位。作为深耕水电与设计建造的大型央企，公司在水环境整治、水资源利用方面具有独特的规

划设计及全产业链一体化优势，能够以规划先行，统筹配置优势资源，总体策划布局，推动水资源与环境业务一体化发展，为城市提供全流域系统规划和综合治理的整体解决方案。

报告期内，公司水环境业务已在深圳、东莞、成都、阜阳、郑州等城市中标多个项目，公司水资源与环境业务新签合同超过 300 亿元。深圳茅洲河全流域治理项目提出了“系统治理、全流域统筹”的创新理念，创造了行业领先的治水提质实施模式。同时，公司发起成立了“水环境治理产业技术创新联盟”、组建成立了中国电建水环境治理研究实验中心、发布了《城市河湖泊涌水环境治理工程建设管理规程（试行）》等八项技术标准，填补了该领域的行业空白，基本奠定了“电建水环境”高端品牌的形象与地位。

6、产融结合与商业模式创新能力增强

公司积极推进产融结合战略举措，以助推主业发展为目标，稳健发展金融服务业务，先后成立财务公司与基金管理公司。报告期内，财务公司充分发挥双重职能，积极为子企业提供资金集中管理和优质金融服务，荣获金融时报“年度最具成长性财务公司”称号。基金管理公司开局顺利、精准发力，年内完成基金设立 17 只，签约规模逾 580 亿元，为公司主业发展提供了有力的资金支持。

国内市场方面，公司积极推动商业模式创新和一体化发展，能源电力领域积极推广“设计施工总承包”模式，新签辽宁清原抽水蓄能电站 EPC 项目，成为传统电力领域首个包含机电设备成套服务在内的完整 EPC 项目。国际市场方面，公司初步形成投资、融资、竞标项目三种模式、三足鼎立的国际业务发展格局，借力亚投行、丝路基金、金砖国家开发银行、中拉产能合作基金等新兴金融机构，公司进一步加深与国际金融机构的合作，发挥资本市场优势，加强资本运作力度，拓展全球金融资源整合能力。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17 年，公司发展面临的宏观经济环境有所改善。从国际看，全球经济复苏稳健，中国面临的外部环境持续改善。从国内看，党的十九大胜利召开并作出中国社会进入“新时代”的重大政治论断，中国经济正在经历一系列深刻的变革，经济发展质量得到提高，新的发展机遇和发展空间不断呈现和拓展。2017 年全年，中国国内生产总值（GDP）增长率达到 6.90%，高于 2016 年的 6.70%。

报告期内，公司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认真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国务院国资委决策部署，坚持稳中求进的工作总基调，牢固树立和贯彻新发展理念，科学分析研判国内国际市场变化趋势，大力推进“保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提质效、防风险”各项工作，经济呈总体平稳较快增长态势。

1、生产经营稳步增长，品牌影响力进一步提升

报告期内，公司大力开拓市场、加快结构调整、加速转型升级、着力提质增效，继续保持平稳较快的增长态势，全年实现新签合同 4,067.91 亿元，为年度计划的 102.39%，同比增长 12.68%；实现营业收入 2,660.90 亿元，同比增长 11.48%；实现利润总额 109.11 亿元，同比增长 11.62%。2017 年，以中国电建为核心资产的电建集团在《财富》世界 500 强企业中名列第 190 位，较上年上升 10 位，连续五年上五个台阶；在全球工程设计企业 150 强及国际工程设计公司 225 强排名中分别位列第 2 位和第 17 位（均位列中企第 1 名），在全球及国际工程承包商 250 强排名中分别位列第 5 位（位列中企第 5 名）和第 10 位（位列中企第 2 名），电力领域均为全球第一。公司围绕能源电力、基础设施、水资源与环境三大核心主业，积极主动与 10 个市场潜力巨大的省（区、市）和 8 家产业链关联大型产学研机构建立了战略合作关系。报告期内，公司稳健经营，规范运作，以高效的信息披露、畅通的投资者沟通渠道充分维护投资者利益，荣获“最佳上市公司”、“最佳董事会”等多项荣誉，继续向全球大公司、大集团行列迈进。

2、核心主业继续保持行业领军地位，电力投资结构进一步优化

公司长期深耕“水”、“电”核心业务领域，奠定了国内乃至世界水电行业的领军企业地位。公司是中国水电水利和风电建设技术标准和规程规范的主要编制修订单位。报告期内，公司全产业链一体化综合服务能力不断增强，在主营业务领域向全球客户提供一揽子整体解决方案，新签国内外水利电力合同 1,537.08 亿元，持续保持稳定的市场份额。

在电力投资运营领域，进一步调整运营电力结构，稳步推进以水电、风电、光伏等清洁能源为核心的电力投资业务。报告期内，公司新增控股运营装机容量 134 万千瓦，累计投运控股装机容量是 1,239.60 万千瓦，其中水电 522.40 万千瓦、火电 227.00 万千瓦、风电 401.50 万千瓦、光伏发电 88.70 万千瓦，清洁能源占比达到 81.69%。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运和在建的装机容量达 1,528.20 万千瓦。

3、准确把握 PPP 市场机遇，积极推进业务结构调整

报告期内，公司国内基础设施业务取得了快速增长、质量效益进一步提升、业务结构进一步优化。公司顺应 PPP 市场发展趋势，着力提升外部资源整合能力，着重推进基础设施重大项目落地加速，把握 PPP 市场机遇能力不断提升，驾驭 PPP 商业模式能力持续提升，并取得了显著成效，有力促进了公司业务结构调整、促进了业务发展质量效益的提升。报告期内，公司在发展 PPP 业务的同时着重强化 PPP 项目管理体系建设，健全完善业务管理制度，构建了从项目发起、投资、建设等重点风险管控体系，PPP 业务风险控制能力进一步增强。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国内基础设施业务营业收入 1,021.63 亿元，同比增长 21.33%。实现新签合同 1,920.50 亿元，同比增长 24.50%，其中新签 PPP 项目 50 个，合同总金额 1,338.60 亿元，同比增长 52.10%。公司在国内基础设施业务领域签约了一批具有重要影响力的项目，包括成都地铁 18 号线 PPP 项目（336.24 亿元）、红河州高速公路 PPP 项目（258.50 亿元）、宜宾至昭通高速公路彝良至昭通段 PPP 项目（151.70 亿元）等。

4、发力水资源与环境业务，助力美丽中国建设

报告期内，公司着力强化“规划先行、综合统筹、专业突出”的水环境系统治理营销理念。公司在顺利实施深圳茅洲河治理项目的基础上，相继中标了茅洲河光明新区水环境整治项目（27 亿元）、茅洲河流域综合整治（东莞部分）一期项目（7 亿元）、成都李家岩水库项目（96 亿元）、

安徽阜阳城区水系统综合整治项目（37 亿元）、广州市车陂涌、棠下涌治理工程勘察设计-采购-施工-运营维护总承包项目（13.69 亿元）及其他省市项目，通过积极探索推动全流域水环境整治为流域水环境治理提供了极具借鉴意义的电建样本工程，对全国水环境治理和水生态修复具有很强的示范意义。同时，公司积极实践“系统治理、全流域统筹”理念，创造了行业领先的治水提质实施模式，组建成立中国电建水环境治理研究实验中心，发布了《城市河湖泊涌水环境治理工程建设管理规程（试行）》等八项技术标准，填补了行业空白。公司正逐步成为水资源与环境行业的创新先行者与标准制定者。

5、深度参与“一带一路”建设，国际经营再上台阶

报告期内，公司服从服务国家战略，积极响应国家“一带一路”倡议和优势产能“走出去”号召，务实推进“国际业务集团化、国际经营属地化、集团公司全球化”全球发展三步走发展战略，坚持“高端切入、规划先行、风险可控、效益保障”的经营策略，公司国际业务稳步增长。报告期内，公司在“一带一路”国家新签合同金额 695.80 亿元人民币，同比增长 9.38%。报告期末，公司在 39 个“一带一路”国家和地区执行 493 个项目，合同金额达 2,431.25 亿元人民币。公司的全球市场布局、国际经营理念、商业模式创新、海外经营指数继续保持在中资企业前列。B 报告期，公司承办了“一带一路”国际能源高峰论坛，主办了东亚峰会清洁能源论坛等国际重大峰会；阿根廷高查瑞光伏电站、厄瓜多尔辛克雷水电站等项目的签约或竣工仪式获得习近平主席的亲自见证和参加；创新了老挝南欧江梯级电站全流域投资开发模式和巴基斯坦卡西姆港燃煤电站投资建设模式，成为中资企业参与“一带一路”建设的典范，得到国家有关部委的肯定；公司参与投资建设的雅万高铁和中老铁路引起国内外高度关注。公司积极稳健开展全球并购，收购完成了意大利 Geodata（吉泰）公司，为开拓欧美发达国家市场储备了强有力的设计资源。

6、主动服务国家战略，积极参与雄安新区规划建设

2017 年 4 月 1 日，中共中央、国务院决定在雄安设立的国家级新区，这是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作出的一项重大的历史性战略安排，是继深圳经济特区和上海浦东新区之后又一具有全国意义的新区，是千年大计、国家大事。公司积极响应党中央、国务院的决策部署，积极践行“落实新发展理念的排头兵、创新驱动发展的排头兵、实施国家重大战略的排头兵”的央企责任，充分发挥核心竞争优势，聚焦核心领域，开展了一系列富有成效的工作。公司成立了雄安新区规划建设发展工作小组深度参与雄安新区城市建设，为雄安新区搭建基于大数据系统的智慧城市体系，推进智慧建筑在雄安新区的落地，开展了白洋淀综合整治工作的研究，为构建智慧、宜居、绿色的雄安新区贡献自己的力量。

7、房地产销售再创新高，竞争能力不断增强

根据公司房地产业务“十三五”战略规划，报告期内，实现了产业地产的全面启动，立足行业发展新趋势，加速战略转型，初步提出“水环境产业园”、“电竞小镇”、“再生资源产业园”、“雄安新区产业园”等四个发展研究方向。投资拓展成果丰硕，2017 年多项房地产调控政策频繁出台，土地市场略有降温，竞争程度有所下降，公司经过科学研判，及时抓住拿地窗口期，共计获取新项目 16 个，同时存量土地开发项目也取得阶段性进展。报告期，公司下属中国电建地产集团现有项目储备建筑面积为 398.90 万平方米，新增土地储备建筑面积 212.33 万平方米；累计签约销售合同额 297.86 亿元，同比增长 27.76%，完成年度目标的 135.39%。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2017 年，公司新签合同总额约为人民币 4,067.91 亿元，同比增长 12.68%。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合同存量达 8,666.39 亿元，同比增长 18.21%，其中国内合同存量达 5,656.94 亿元，占比 65.27%；国外合同存量达 3,009.45 亿元，占比 34.73%。全年完成投资 1,212.73 亿元，完成年度投资计划 1,156.08 亿元的 104.9%。

2017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660.90 亿元，同比增长 11.48%；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3.67 亿元，同比增长 8.78%，全面完成各项经营计划和财务预算目标。

(一) 主营业务分析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266,090,431,821.34	238,695,896,843.89	11.48
营业成本	228,616,477,445.65	207,686,335,335.72	10.08
销售费用	962,646,188.11	955,169,774.88	0.78
管理费用	16,599,837,089.25	14,172,670,974.56	17.13
财务费用	6,749,484,437.11	2,997,214,197.45	125.1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69,652,163.92	28,937,155,427.84	-80.7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865,364,811.67	-33,849,264,748.82	-88.6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631,640,041.22	24,222,307,829.26	59.49
研发支出	7,595,906,196.25	6,224,205,247.19	22.04

1.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工程承包与勘测设计	21,941,992.83	19,182,943.18	12.57	11.40	10.03	增加 1.08 个百分点
电力投资与运营	970,461.40	531,804.19	45.20	25.99	30.57	减少 1.92 个百分点
房地产开发	1,848,099.27	1,485,824.51	19.60	10.86	13.66	减少 1.98 个百分点
设备制造与租赁	161,477.32	144,008.52	10.82	-1.20	-6.87	增加 5.43 个百分点
其他	1,519,700.71	1,401,534.75	7.78	7.90	4.32	增加 3.17 个百分点
合计	26,441,731.53	22,746,115.14	13.98	11.54	10.17	增加 1.07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境内	20,119,777.34	17,257,761.53	14.22	9.93	9.85	增加 0.05 个百分点
境外	6,321,954.19	5,488,353.61	13.19	16.98	11.17	增加 4.55 个百分点
合计	26,441,731.53	22,746,115.14	13.98	11.54	10.17	增加 1.07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工程承包与勘测设计业务

工程承包与勘测设计业务作为公司的传统和核心业务,2017 年实现稳步增长。该板块实现营业收入 2,194.20 亿元,同比增长 11.40%,占主营业务收入 82.98%;毛利率 12.57%,较上年 11.49% 增加 1.08 个百分点,毛利额占比 74.66%,仍是公司最重要的利润来源。该板块营业收入持续增长主要原因基础设施工程承包、水资源与环境等非传统业务规模稳步攀升,公司业务结构调整战略取得良好效果。该板块毛利率增加,主要是业务转型升级逐步深入,在基础设施工程承包、水资源与环境等非传统业务积累了经验,使得该业务的整体毛利率提高。

(2) 电力投资与运营

电力投资与运营业务作为公司的重要业务,2017 年实现营收规模较快增长。该板块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97.05 亿元,同比增长 25.99%,占主营业务收入的 3.67%;毛利率 45.20%,较上年下降 1.92 个百分点,毛利额占比 11.87%。该板块 2017 年收入增长主要是因为控股运营电站总装机容量上升,2017 年末达到 1,239.60 万千瓦。受上网电价下调、煤炭价格上涨等因素综合影响,该业务板块毛利率出现下降。

(3) 房地产开发

房地产开发业务作为公司的重要业务，2017 年公司按照战略规划调整投资布局，加强资源整合，提高运营效率，有效去化库存面积。该板块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184.81 亿元，同比增长 10.86%，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 6.99%；毛利率 19.60%，较上年下降 1.98 个百分点，毛利额占比 9.80%。该板块毛利率同比下降主要是受保障房项目结利、地价上升等因素影响。

(4) 设备制造与租赁

设备制造与租赁业务 2017 年实现营业收入 16.15 亿元，同比减少 1.20%，占主营业务收入的 0.61%；毛利率 10.82%，较上年增加 5.43 个百分点，毛利额占比 0.47%。该板块收入降低主要是租赁业务收入下降所致，毛利率增加的主要原因为境外设备制造板块盈利增加所致。

(5) 其他

其他业务包括商品贸易及物资销售、特许经营权及服务业等。该板块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151.97 亿元，同比增长 7.90%，占主营业务收入的 5.75%；毛利率 7.78%，较上年增加 3.17 个百分点，毛利额占比 3.20%。该板块毛利率增长主要是境外商品贸易及技术服务收入增长所致，因该业务毛利率提高，拉高了所在板块的整体毛利率。

(6)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的说明

2017 年，公司实现境内主营业务收入 2,011.98 亿元，同比增长 9.93%，占主营业务收入的 76.09%。境内主营业务收入增长的主要是境内工程承包业务和房地产开发业务增长所致。

2017 年，公司实现境外主营业务收入 632.20 亿元，同比增长 11.54%，占主营业务收入的 23.91%。境外业务收入增长的主要是境外工程承包业务和电力投资与运营业务规模增长所致。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3). 成本分析表

单位：万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工程承包与勘测设计	人工费、材料费、机械使用费、外委费、其他直接费、间接费用、分包费用、预计合同损失转回等	19,182,943.18	84.34	17,434,002.02	84.44	10.03	/
电力投资与运营	燃煤成本、人工成本、折旧费、水资源费、机械使用费等	531,804.19	2.34	407,295.20	1.97	30.57	/
房地产开发	土地征用及拆迁补偿费、前期工程费、基础设施费、借款费用、开发间接费等	1,485,824.51	6.53	1,307,267.85	6.33	13.66	/
设备制造与租赁	材料费、外协费、人工费、间接费用、折旧费、维护费等	144,008.52	0.63	154,638.67	0.75	-6.87	/
其他		1,401,534.75	6.16	1,343,511.56	6.51	4.32	/
合计		22,746,115.14	100.00	20,646,715.30	100.00	10.17	/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2,884,098.57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10.84%；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

前五名设备供应商采购额 464,406.0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33.8%；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

2.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发生财务费用 67.49 亿元，同比增加 125.19%，主要是汇兑损失同比增加及融资规模增加导致利息支出同比增长。

3. 研发投入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7,593,478,494.24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2,427,702.01
研发投入合计	7,595,906,196.25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	2.85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41,385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	31.57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0.03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70 亿元，较上年同比减少 233.68 亿元，降幅 80.75%，主要是购买商品、接受劳务等支付的现金同比增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638.65 亿元，较上年同比减少 300.16 亿元，降幅 88.68%，主要是投资规模进一步加大。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6.32 亿元，较上年同比增加 144.09 亿元，增幅 59.49%，主要是随着投资规模的扩大，融资规模加大。

5. 报告期内融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新发行债券面值共计 91.00 亿元，为企业发展提供了充足的资金支持，有效优化融资结构，进一步降低公司整体融资成本。

报告期内，带息负债总额 2,390.52 亿元，较年初增加 215.78 万元，增幅 9.92%，其中，短期借款 410.41 亿元，较年初增加 200.47 亿元，增幅 95.90%；长期借款 1,559.13 亿元，较年初增加 137.22 亿元，增幅 9.65%；债券融资 163.26 亿元，较年初减少 51.57 亿元，降幅 24.00%，其他带息负债 257.73 亿元，较年初减少 70.35 亿元，降幅 21.44%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和债务融资工具的付息/兑付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品种	简称	发行日	到期日	金额	是否正常付息
公司债券	12 中水 01	2012-10-29	2019-10-26	200,000.00	正常
公司债券	12 中水 02	2012-10-29	2022-10-26	300,000.00	正常
企业债券	11 中水电债	2011-04-25	2021-04-25	100,000.00	正常
中期票据	12 中水电 MTN1	2012-03-23	2017-03-26	90,000.00	已到期偿还
中期票据	12 中水电 MTN2	2012-07-24	2017-07-25	250,000.00	已到期偿还
中期票据	12 水电工 MTN1	2012-09-25	2017-09-25	250,000.00	已到期偿还
中期票据	15 中电建 MTN001	2015-09-23	5+N	400,000.00	正常
超短期融资券	16 中电建设 SCP002	2016-07-20	2017-04-14	300,000.00	已到期偿还

报告期内，公司下属子公司发行债券的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品种	简称	发行日	到期日	金额	是否正常付息
公司债券	16 电建 01	2016-01-26	2021-01-25	200,000.00	正常
公司债券	15 南国 01	2015-11-02	2018-11-02	100,000.00	正常
公司债券	15 南国 02	2015-11-05	2018-11-05	50,000.00	正常
公司债券	16 电建 02	2016-06-08	2019-06-08	107,000.00	正常
公司债券	17 电建债	2017-09-25	2022-09-25	100,000.00	正常
私募债	15 南国置业 PPN001	2015-10-29	2019-10-29	100,000.00	正常
中期票据	16 水电四局 MTN001	2016-01-22	5+N	50,000.00	正常
中期票据	15 水电七局 MTN001	2015-11-26	5+N	60,000.00	正常
中期票据	15 水电八局 MTN001	2015-11-17	5+N	120,000.00	正常
中期票据	15 水电十一 MTN001	2015-12-23	5+N	70,000.00	正常
中期票据	16 水电十三 MTN001	2016-03-11	5+N	80,000.00	正常
中期票据	15 水利十四 MTN01	2015-12-09	2020-12-09	20,000.00	正常
中期票据	16 水利十四 MTN001	2016-03-01	5+N	50,000.00	正常
中期票据	15 南国置业 MTN001	2015-04-30	2018-04-30	100,000.00	正常
中期票据	12 川电力 MTN1	2012-10-30	2017-10-30	70,000.00	已到期偿还
中期票据	13 川电力 MTN1	2013-05-16	2018-05-17	80,000.00	正常
中期票据	16 电建地产 MTN001	2016-04-25	2021-04-23	200,000.00	正常
中期票据	16 中电路桥 MTN001	2016-01-20	5+N	100,000.00	正常
中期票据	16 水利十四 MTN002	2016-07-01	2021-07-04	50,000.00	正常
中期票据	16 水电十一 MTN001	2016-10-11	5+N	30,000.00	正常
中期票据	16 华东勘测 MTN001	2016-11-10	5+N	69,000.00	正常
中期票据	16 电建地产 MTN002	2016-12-14	5+N	150,000.00	正常
中期票据	17 久隆 MTN001	2017-12-13	3+N	30,000.00	正常
短期融资券	16 水电七局 CP001	2016-01-28	2017-01-28	50,000.00	已到期偿还
中期票据	17 电建地产 MTN001	2017-05-03	3+N	150,000.00	正常
中期票据	17 电建水电 MTN001	2017-08-31	3+N	100,000.00	正常
中期票据	17 水利十四 MTN001	2017-08-14	2020-08-14	50,000.00	正常
中期票据	17 水利十四 MTN002	2017-09-14	5+N	50,000.00	正常
中期票据	17 中电路桥 MTN001	2017-12-13	3+N	250,000.00	正常
短期融资券	16 水电十四 CP001	2016-04-14	2017-04-14	40,000.00	已到期偿还
短期融资券	16 水电十四 CP002	2016-11-09	2017-11-09	40,000.00	已到期偿还
短期融资券	17 水电十四 CP001	2017-04-11	2018-04-10	40,000.00	正常
短期融资券	17 水电十四 CP002	2017-09-19	2018-09-20	40,000.00	正常
短期融资券	17 电建地产 SCP001	2017-06-06	2018-03-05	100,000.00	正常
短期融资券	17 电建地产 SCP002	2017-08-23	2018-05-22	100,000.00	正常
超短期融资券	16 水电十三 SCP001	2016-09-27	2017-06-24	30,000.00	已到期偿还
超短期融资券	16 水电十三 SCP002	2016-10-24	2017-07-21	40,000.00	已到期偿还
私募债	14 久隆 PPN001	2014-01-23	2017-01-23	20,000.00	已到期偿还
私募债	14 久隆 PPN002	2014-01-23	2017-01-23	10,000.00	已到期偿还
私募债	15 久隆 PPN001	2015-03-17	2018-03-17	10,000.00	正常
私募债	15 久隆 PPN002	2015-07-22	2018-07-22	10,000.00	正常
私募债	15 久隆 PPN003	2015-08-11	2018-08-11	10,000.00	正常
私募债	15 久隆 PPN004	2015-08-28	2018-08-28	20,000.00	正常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 占总资产的 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 占总资产的 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 较上期期末变 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6,281,112.05	10.91	8,332,851.31	16.66	-24.62	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货币存量
存货	11,822,400.13	20.53	11,131,626.97	22.25	6.21	房地产存货中的土地储备增加
长期应收款	5,675,505.91	9.85	4,249,306.77	8.49	33.56	PPP 项目投资形成的应收款规模增加
固定资产	9,309,153.05	16.16	8,985,217.81	17.96	3.61	新增固定资产规模相对较少
无形资产	10,277,844.14	17.85	5,732,109.68	11.46	79.30	PPP 项目投资形成的特许经营权规模增加
短期借款	4,104,001.97	7.13	2,099,257.96	4.20	95.50	随业务拓展,短期融资规模增长
预收款项	7,775,002.68	13.50	7,299,993.24	14.59	6.51	预收商品房销售款增加
长期借款	13,911,439.00	24.15	12,838,184.33	25.66	8.36	随投资规模扩大,长期融资规模增长

2.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498,308.12	保证金、利比亚存款
应收账款	53,233.32	借款质押
存货	852,511.56	借款担保
长期股权投资	34,669.60	借款担保
固定资产	3,786,591.63	借款担保
在建工程	84,757.97	借款担保
无形资产	3,610,531.76	借款担保
长期应收款 (BT) 款项	1,000.00	借款质押
其他	1,569.66	借款质押
合计	8,923,173.62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行业宏观政策分析

2017 年，世界经济整体复苏加快，中国面临的外需环境持续改善。在党的十九大精神的指导下，中国经济发展已进入“新时代”，城市群发展已然成型，中国城市的消费结构、产业结构正加快升级，中国基建投资规模维持高位运行。根据国家统计局公布的 2017 年统计公报数据，2017 年全国建筑业总产值 213,954 亿元，同比增长 10.50%，增速较上年同期（7.10%）增加 3.40 个百分点。全国基础设施投资（不含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140,005 亿元，同比增长 19%，对全部投资增长的贡献率为 52.90%，拉动投资增长 3.80 个百分点。

同时，在经济新常态下，国家出台了一系列稳增长的措施，为建筑业发展提供了广阔的舞台。过去的一年中，“一带一路”建设、PPP 项目投融资模式得到进一步深化，这对拉动建筑业总产值起到至关重要的作用。“一带一路”政策涉及的 18 个地区投资增长 8.10%，增速高于全国 0.90 个百分点。长江经济带辐射带动作用在逐步增强，覆盖的 11 个省市 2017 年投资增长 11%，增速比全国高 3.80 个百分点。在京津冀协同发展进程中，产业转移有序推进，雄安新区规划建设有条不紊，北京城市副中心建设稳步进行。

2、细分行业发展状况

公司业务板块主要包括工程承包与勘测设计、电力投资与运营以及房地产开发，具体情况如下：

(1) 工程承包与勘测设计

报告期内，国家积极推进“一带一路”、京津冀一体化、长江经济带等三大战略，稳步推进新型城镇化政策，加快建设市政基础设施。当前，工程承包与勘测设计行业正处于新的发展机遇期。一是国内京津冀一体化、长江经济带等战略衍生对基础设施建设的大量需求，国家加大对铁路、公路、轨道交通等交通基础设施的建设力度，新型城镇化纵深发展使市政环保基础设施建设持续提升，重大水利项目建设、生态环境治理等民生领域继续保持景气，为工程承包与勘测设计企业带来良好的发展空间。二是国家不断提出大力推行工程总承包，促进设计、采购、施工等各阶段的深度融合的政策，进一步为推进工程总承包模式创造条件，同时政府“放管服”改革工作不断深化，逐步探索淡化工程建设企业资质、强化个人执业资格改革，转变依靠资质管理等行政手段实施市场准入模式，为工程承包与勘测设计企业打破行业壁垒、发挥产业链价值优势提供了宝贵的竞争机遇。三是随着“一带一路”战略逐步实施和国际经济形势的不断向好，沿线国家的基础设施互联互通以及国际大通道建设项目将逐步落地，未来海外工程承包与勘测设计业务将呈现出的更加广阔的发展前景。

(2) 电力投资与运营

2017 年，能源消费增速比去年同期明显回升，增长动力持续转换，能源结构不断优化，转型步伐加快，发展质量和效率不断提高。全社会用电量 63,077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6.60%。全国电源新增投产装机 13,372 万千瓦，其中水电 1,287 万千瓦，火电 4,578 万千瓦。全年可再生能源发电量 1.70 万亿千瓦时，占全部发电量的 26.40%。全年弃风率 12%，弃光率 6%，同比均呈下降趋势。《北方地区冬季清洁取暖规划（2017-2021）》、《解决弃水弃风弃光问题实施方案》等政策的出台与推进，将有助于用电需求的持续增长和可再生能源发电项目消纳。

(3) 房地产开发

2017 年，中国房地产市场持续调控，在“房子是用来住的，不是用来炒的”的总基调下，房地产发展的长效机制逐步建立。“共有产权”、“租购并举”等供给侧改革新政逐步实施，成为房地产长效机制的组成部分，已经对地价和房价产生明显影响。根据国家统计局公布的数据，2017 年全年全国房地产开发投资 109,799 亿元，比上年增长 7%，增速比上年加快 0.10 个百分点，其中住宅投资增长 9.40%。房屋新开工面积 178,654 万平方米，增长 7%，其中住宅新开工面积增长 10.50%。全国商品房销售面积 169,408 万平方米，增长 7.70%，其中住宅销售面积增长 5.30%。全国商品房销售额 133,701 亿元，增长 13.70%，其中住宅销售额增长 11.30%。房地产开发企业土地购置面积 25,508 万平方米，增长 15.80%。12 月末，全国商品房待售面积 58,923 万平方米，比上年末下降 15.30%。同时，金融去杠杆全面升级，严密防范系统性金融风险，严厉监管银行同业套利、影子银行、资产管理等金融乱象。信贷收紧政策对市场影响逐步显现，金融去杠杆加速，监管趋严，房地产信贷增长势头回落，房地产行业在政策引导下正在逐步化解风险，走向稳定健康。

建筑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1. 报告期内竣工验收的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细分行业	房屋建设	基建工程	专业工程	建筑装饰	其他	总计
项目数（个）	38	83	8	3	1,746	1,878
总金额	952,520.36	1,643,668.80	83,467.19	32,193.79	4,807,198.27	7,519,048.41

注：其他包含水利水电、电力及新能源项目 232 个；其他包含水利水电、电力及新能源项目总金额：4,268,344.54 万元人民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地区	境内	境外	总计
项目数量（个）	1,794	84	1,878
总金额	4,927,747.58	2,591,300.83	7,519,048.4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在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细分行业	房屋建设	基建工程	专业工程	建筑装饰	其他	总计
项目数量（个）	499	958	85	11	7,614	9,167
总金额	18,021,501.81	74,243,054.61	2,149,795.08	122,643.27	84,409,633.41	178,946,628.18

注：其他包含水利水电、电力及新能源项目 2302 个；其他包含水利水电、电力及新能源项目总金额：10,658,974.71 万元人民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地区	境内	境外	总计
项目数量（个）	8,100	1,067	9,167
总金额	127,313,294.02	51,633,334.16	178,946,628.18

3. 在建重大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业务模式	项目金额	工期	完工百分比	本期确认收入	累计确认收入	本期成本投入	累计成本投入
成都轨道交通18号线PPP项目	PPP项目	3,362,400	4年	15.75%	451,900.22	529,672.79	430,596.12	508,067.6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境外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地区	项目数量(个)	总金额
东南非地区	286	8,832,007
中西非地区	155	8,515,004
中东北非地区	86	7,067,308
欧亚地区	120	9,621,798
亚太地区	350	11,115,774
美洲地区	70	6,481,443
总计	1,067	51,633,33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存货中已完工未结算的汇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累计已发生成本	累计已确认毛利	预计损失	已办理结算的金额	已完工未结算的余额
金额	38,659,371.77	4,098,215.66	75,494.32	39,088,587.31	3,593,505.81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建筑工程承包业务近三年主营业务收入明细表

币种：人民币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			2016年			2015年	
	本期数	主营业务收入比重(%)	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本期数	主营业务收入比重(%)	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本期数	主营业务收入比重(%)
水利水电工程承包	6,335,809.36	23.96	-4.57	6,639,254.14	28.01	1.68	6,529,848.16	31.20
其他电力工程承包	2,052,947.79	7.76	10.35	1,860,335.35	7.85	0.92	1,843,360.69	8.81
基础设施工程承包	12,423,812.43	46.99	22.35	10,154,246.04	42.83	19.02	8,531,848.75	40.77
建筑工程承包合计	20,812,569.58	78.71	11.57	18,653,835.53	78.69	10.34	16,905,057.60	80.78

建筑工程承包业务近三年主营业务成本明细表

币种：人民币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			2016 年			2015 年	
	本期数	主营业务成本比重(%)	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本期数	主营业务成本比重(%)	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本期数	主营业务成本比重(%)
水利水电工程承包	5,639,516.64	24.79	-3.86	5,865,921.94	28.41	3.07	5,691,310.40	31.89
其他电力工程承包	1,869,858.42	8.22	7.56	1,738,495.19	8.42	5.70	1,644,707.50	9.22
基础设施工程承包	10,984,282.62	48.29	19.32	9,205,965.77	44.59	20.64	7,630,715.28	42.76
建筑工程承包合计	18,493,657.67	81.30	10.01	16,810,382.90	81.42	12.32	14,966,733.18	83.87

公司建筑工程承包业务近三年营业收入规模持续增长，该板块 2015-2017 年实现的营业收入分别为 1,690.51 亿元、1,865.38 亿元和 2,081.26 亿元，2017 年较上年同比增长 11.57%，较 2016 年同比增幅 10.34% 上升 1.23 个百分点。公司建筑工程承包业务 2015-2017 年发生的营业成本分别为 1,496.67 亿元、1,681.04 亿元和 1,849.37 亿元，2017 年较上年同比增长 10.01%，较 2016 年同比增幅 12.32% 下降 2.31 个百分点，营业成本增幅低于营业收入增幅。

其中，水利水电工程承包业务是公司的传统业务，2015-2017 年实现的营业收入分别为 652.98 亿元、663.93 亿元和 633.58 亿元，营业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从 2015 年的 31.20% 下降至 2017 年的 23.96%。发生的营业成本分别 569.13 亿元、586.59 亿元和 563.95 亿元，营业成本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重从 2015 年的 31.89% 下降至 2017 年的 24.79%。

其他电力工程承包业务，2015-2017 年实现的营业收入分别为 184.34 亿元、186.03 亿元和 205.29 亿元，营业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从 2015 年的 8.81% 下降至 2017 年的 7.76%。发生的营业成本分别为 164.47 亿元、173.85 亿元和 186.99 亿元，营业成本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重从 2015 年的 9.22% 下降至 2017 年的 8.22%。

基础设施工程承包业务，2015-2017 年实现的营业收入分别为 853.18 亿元、1,015.42 亿元和 1,242.38 亿元，营业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从 2015 年的 40.77% 上升至 2017 年的 46.99%。发生的营业成本分别为 763.07 亿元、920.60 亿元和 1,098.43 亿元，营业成本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重从 2015 年的 42.76% 上升至 2017 年的 48.29%。

近年来，公司持续推进结构调整与转型升级，在巩固水利水电工程建设等传统主业的同时，稳步扩张基础设施业务，培养壮大公路、市政、铁路、城市轨道交通、房建领域等专业化品牌，进一步提升企业的核心竞争力。

(五)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	本年度投资	累计实际投资	资金来源		是否符合 计划进度	项目进度	预计收益	产生收益	是否符合 预计收益	未达进度和预期 收益说明
北京小红门开 发项目	1,542,100.00	22,666.22	455,238.62	自有资金	198,900	不符合	建设期	不低于 10%	不适用	不适用	居民拆迁补偿进 度缓慢导致项目 进度滞后
				外部股东	191,100						
				银行贷款	1,154,100						
安徽省池州神 山灰岩砂石料 矿项目	834,900.00	101,105.76	212,173.76	自有资金	82,205	符合	建设期	16.03%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外部股东	118,295						
				银行贷款	634,400						
巴基斯坦卡西 姆燃煤电站项 目	1,355,250.00	505,133.11	1,014,353.52	自有资金	172,380	符合	建设期	14.6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外部股东	165,620						
				银行贷款	1,017,250						
老挝南欧江一 期水电站项目	672,750.00	7,792.00	661,490.00	自有资金	151,450	符合	建设期	9.84%	17,273	符合	/
				外部股东	16,900						
				银行贷款	521,300						
老挝南欧江二 期水电站项目	1,154,640.00	212,070.47	380,293.03	自有资金	270,640	符合	建设期	9.84%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外部股东	0						
				银行贷款	884,000						
中山至开平高 速公路项目	2,651,722.43	211,957.00	251,602.59	自有资金	662,930.61	符合	建设期	8.93%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外部股东	0						
				银行贷款	1,988,791.82						
成安渝高速公 路BOT项目	2,409,800.00	1,851,097.00	2,376,469.19	自有资金	482,000	符合	建设期	7.35%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外部股东	0						
				银行贷款	1,927,800						
太行山高速公 路BOT项目	4,307,268.20	1,542,650.00	1,542,649.57	自有资金	320,382	符合	建设期	3.8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外部股东	726,618						
				银行贷款	3,260,268.20						
成都轨道交通 18 号线 PPP 项 目	3,470,000.00	451,360.22	529,532.79	自有资金	485,800	符合	建设期	6.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外部股东	208,200						
				银行贷款	2,776,000						

有关说明：

2017年1月16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中电建路桥集团有限公司变更投资运营模式实施成安渝高速公路项目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成安渝高速公路四川段项目的投资运营模式变更为由公司与中电建路桥集团有限公司按照1%、99%的持股比例组建项目公司投资建设，项目总投资额变更为247.07亿元人民币，同意不再执行与重庆国信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四川石化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的一揽子合作方案。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金额(元)	持有数量(股)	期末账面价值(元)	占期末证券总投资比例(%)	报告期损益(元)
1	股票	600739	辽宁成大	7,243,415.07	306,548	5,395,244.80	26.97	-110,357.28
2	股票	600062	双鹤药业	1,349,704.49	64,719	1,601,795.25	8.00	402,886.89
3	股票	000411	英特集团	100,000.00	177,120	3,524,688.00	17.62	
4	股票	600926	杭州银行	4,943,840.52	822,609	9,484,681.77	47.41	176,273.40
期末持有的其他证券投资				/	/	/	/	/
报告期已出售证券投资损益				/	/	/	/	/
合计				13,636,960.08	/	20,006,409.82	100	468,803.01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分析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净资产	总资产	净利润
中国水利水电第一工程局有限公司	建筑施工	75,000.00	93,291.67	471,938.15	7,527.31
中电建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建筑施工	120,000.00	184,008.35	954,827.16	9,600.83
中国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建筑施工	105,000.00	165,841.06	1,013,689.38	1,446.02
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建筑施工	104,300.34	513,344.56	2,199,844.54	50,266.01
中国水利水电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建筑施工	150,000.00	323,215.65	1,395,754.28	33,299.40
中国水利水电第六工程局有限公司	建筑施工	114,606.00	159,528.74	640,413.47	14,839.99
中国水利水电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建筑施工	128,346.32	641,792.39	3,176,184.15	63,652.34
中国水利水电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建筑施工	115,405.00	625,797.72	2,515,335.82	37,361.73
中国水利水电第九工程局有限公司	建筑施工	50,000.00	72,579.00	1,045,682.06	-13,839.64
中国水利水电第十工程局有限公司	建筑施工	122,443.00	165,097.64	914,182.53	17,036.35
中国水利水电第十一工程局有限公司	建筑施工	101,888.18	438,132.99	1,590,607.70	51,356.68
中国水利水电第十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建筑施工	75,000.00	91,196.24	415,409.95	1,730.35
中国电建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建筑施工	183,000.00	402,048.35	1,464,339.20	29,817.00
中国水利水电第十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建筑施工	186,100.00	788,497.11	3,119,576.59	61,412.85
中国水电建设集团十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建筑施工	139,500.00	164,114.36	719,884.34	19,983.52
中国水利水电第十六工程局有限公司	建筑施工	108,900.00	157,666.06	619,818.45	15,112.73
中国水电基础局有限公司	建筑施工	80,000.00	135,527.93	333,905.24	16,951.97
中国电建集团甘肃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电力投资与运营	384,500.21	324,816.33	921,216.94	-38,271.19
中电建水电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电力投资与运营	471,700.59	865,333.39	3,314,659.25	-20,603.88
中国电建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房地产开发	700,000.00	1,638,333.99	9,841,021.30	95,103.30
中国电建集团港航建设有限公司	建筑施工	92,823.13	96,103.70	480,709.75	2,855.04
中电建路桥集团有限公司	建筑施工	492,233.49	2,324,610.17	10,154,638.49	110,605.80
中国电建集团租赁有限公司	机械设备租赁	104,484.18	120,843.08	378,087.86	-9,269.17

中国水电建设集团新能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电力投资与运营	159,607.60	299,976.57	1,308,074.98	14,006.99
中国电建集团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建筑施工	747,700.00	806,687.62	3,251,557.59	48,974.02
中国电建集团铁路建设有限公司	建筑施工	573,927.41	640,177.61	1,231,063.02	29,190.20
中国电建集团海外投资有限公司	海外投资与运营、建筑施工	318,000.00	1,522,546.07	3,464,835.67	58,343.03
中国水电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勘察设计	240,000.00	363,759.79	1,466,547.17	14,053.03
中国电建集团北京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工程勘察设计	29,300.00	91,424.32	248,160.96	12,989.62
中国电建集团华东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工程勘察设计	103,000.00	351,148.07	1,603,621.52	62,673.07
中国电建集团西北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工程勘察设计	100,000.00	178,525.11	734,949.40	24,172.17
中国电建集团中南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工程勘察设计	90,000.00	244,108.05	894,101.15	29,354.91
中国电建集团成都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工程勘察设计	104,743.00	300,567.63	857,508.46	41,267.14
中国电建集团贵阳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工程勘察设计	110,000.00	149,568.26	613,163.89	24,962.18
中国电建集团昆明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工程勘察设计	145,600.00	282,267.86	793,300.95	27,339.23
中国电建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货币金融服务	500,000.00	520,261.31	4,735,076.43	32,097.38
中电建水环境治理技术有限公司	水污染处理	300,000.00	120,386.79	406,723.61	24,143.85
成都中电建瑞川轨道交通有限公司	建筑施工	50,000.00	50,000.00	602,933.83	0.00

其中，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到 10%以上的子公司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中国电建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1,855,784.14	150,474.90	95,103.30
中电建路桥集团有限公司	2,729,622.75	157,243.55	110,605.80

经营业绩与上年同比变动幅度超过 30%且对公司合并经营业绩造成重大影响的子公司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本年净利润	上年净利润	变动比例 (%)	变动原因
中国电建集团海外投资有限公司	58,343.03	39,945.88	46.06	参股的联营企业效益同比增加
中电建水环境治理技术有限公司	24,143.85	15,939.87	51.47	业务规模增长较快，盈利水平同比提升
中国电建集团成都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41,267.14	61,308.19	-32.69	勘测设计业务规模降低，盈利水平同比下降
中国电建集团甘肃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38,271.19	-16,425.90	-132.99	受大用户直供电价和外送电价下调、煤炭价格上涨等因素综合影响，盈利水平同比下降

投资收益占其净利润 50%以上子公司的股权投资项目

公司名称	投资收益占其净利润的比例 (%)	股权投资项目名称
中国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62.18	中电建路桥集团延安建设发展有限公司本期投资收益 487.26 万元；中电建路桥集团汉中建设发展有限公司本期投资收益 132.70 万元；陕西石泉发电有限公司本期投资收益 103.35 万元。
中国水电建设集团新能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54.72	中国电建集团海外投资有限公司本期投资收益 6,172.07 万元。
中国电建集团海外投资有限公司	100.41	华刚矿业股份有限公司本期投资收益 53,300.06 万元。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当前，世界经济已整体步入复苏周期，在“一带一路”倡议的指引下，东南亚、南亚、非洲等发展中国家和地区的经济发展正在被激活，基础设施建设需求强烈，国际承包工程市场仍有较大发展空间。根据全球基础设施中心（GIH）发布的《全球基础设施展望》报告，2016-2040年间全球基础设施投资需求将达到94万亿美元，其中亚洲的基础设施建设投资位列第一。中国是全球最大的基建市场，商业模式向高端模式转变。国际工程承包市场格局进一步优化，市场多元化深入发展，产业分工体系将进一步升华，中外承包商、中国对外承包工程企业之间的分工和合作将进一步加强。

在稳中求进总基调和“稳增长、惠民生”的政策引导下，建筑业将继续在国民经济中发挥支柱作用。根据国家统计局公布的2017年统计公报数据，2017年全国建筑业总产值213,954亿元，同比增长10.50%，增速比上年同期（7.10%）增加3.40个百分点，继2014年之后再回双位数时代。“一带一路”涉及的18个地区投资增长8.10%，增速高于全国0.90个百分点。在京津冀协同发展进程中，产业转移有序推进，雄安新区规划建设有条不紊，北京城市副中心建设稳步进行。长江经济带辐射带动作用在逐步增强，覆盖的11个省市2017年投资增长11%，增速比全国高3.80个百分点。国家稳步推进新型城镇化政策，加快建设市政基础设施，乡村振兴战略和粤港澳、沪杭甬大湾区建设都将为建筑业提供潜在的行业发展机会。

2018年，我国能源结构调整加快，大力化解煤电过剩产能，到“十三五”末，我国要完成取消和推迟煤电建设项目1.50亿千瓦，淘汰煤电落后装机2,000万千瓦，煤电装机占比降低至约55%。聚焦绿色发展，加快优化电源结构和可再生能源电力发展布局，加快龙头水库建设、统筹流域运行协调、切实提高电力系统调峰能力。进一步深化电力体制改革，基本完成交易机构组建，发电计划有序放开，配售电业务加快放开。鉴于公司能源电力业务以清洁、可再生能源为主，在电力结构调整过程中总体处于有利位置，公司将切实巩固能源电力市场的龙头地位，持续巩固水电建设市场，努力扩大重大水利项目建设市场，积极应对国家煤电去产能政策，大力培育能源新兴业务，广泛开展电力营销，在清洁能源领域继续保持行业领先优势并锻造新的独特竞争优势。国际方面，全球电力系统正处在深刻转型期，分散化、数字化和低碳化是未来影响和推动电力格局转变的三大趋势。亚洲快速增长的经济和发展中国家的电气化，都在推动电力需求的增长，公司将持续加强能源电力国际产能合作，进一步提高全球电力市场份额。

中央经济工作会议指出，高质量发展是未来经济发展的主要特征，更加突出生态文明建设和民生问题，将加快推进生态文明建设作为年度八项重点工作之一。建设美丽中国，加快推进生态文明建设使水环境治理业务迎来黄金发展期。公司将在绿色发展和生态文明建设中发挥主力军作用，凭借水利水电产业链一体化的独到优势，抓住国家“以水定产、以水定城”的重要战略机遇，通过高端切入，为各级政府提供切实可行的解决方案，积极参与城市生态文明建设，水资源与环境业务正在成为公司新的业绩增长点。公司将根据区域经济发展状况及水环境改善需求迫切程度，优先发展东南部发达地区同时兼顾西部发展中地区的业务拓展。重点跟踪与推进多个地区与城市的水环境治理、水生态修复项目。2018年将以共抓长江大保护为着力点，做强做优做大水资源与环境业务。

2017年，房地产调控持续进行，除传统调控政策外，“共有产权”、“租售并举”等调控新政陆续出台，房地产行业供给侧改革已逐渐铺开。而房地产行业自1998年以来，经过近20年的发展，也已进入到变革调整的“新时代”。一方面，传统住宅市场已是一片红海，行业集中度大幅提升，截至2017年底，前10大房企的销售占比已达到约25%，前50房企的销售占比已达到约45%，且提升速度还在逐年加快。另一方面，“新时代”的到来为房地产的发展提供了新的机遇，中国城市发展进入城市群时代，城市群中的非中心城市将迎来新一波的发展机遇，而城市的发展首先需要的就是产业的导入，因此，产业地产也将顺城市发展而崛起。同时在“房子是用来住的”的总基调下，国家正积极鼓励发展住房租赁市场，在2.45亿租赁人群的庞大需求下，住房租赁也将迎来蓬勃发展的新机遇。

未来，公司将抓住市场机遇，顺应国家发展大势，以党的十九大精神为指导，积极谋求转型调整，力争在城市群发展、产业地产发展、住房租赁业务发展等领域有所突破，为国家经济的转型发展贡献央企力量。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十三五”时期，公司坚持创新发展理念，坚持高质量发展要求，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积极主动推进战略升级，全面打造“科技电建、价值电建、责任电建、法治电建、全球电建”。同时，公司坚持全球化经营、可持续发展和质量效益型运营目标，为海内外客户提供卓越的整体解决方案，为社会奉献清洁能源、精品建筑和绿色环境，努力推动人类的可持续发展和实现世界的互联互通，致力于成为能源电力、水资源与环境、基础设施领域具有全球竞争力的质量效益型世界一流综合性建设企业。

公司从价值观和战略行动各个层面贯彻落实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五大发展理念，重点实施五大战略。

1、深化改革战略

贯彻落实十九大精神和《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化国有企业改革的指导意见》及相关配套文件，适应国有企业分类市场化改革的大趋势，抢抓政策机遇、释放改革红利，优化公司功能定位与管控模式，着力解决制约公司发展的深层次的体制机制问题，为公司的全面、协调和可持续发展做好顶层设计和制度安排。

2、全球发展战略

贯彻国家开放发展理念，服务国家战略，致力成为“一带一路”建设的龙头企业。以打造具有创新能力和全球竞争力的跨国公司、全球化公司为目标，制定“国际业务集团化、国际经营属地化、集团公司全球化”的全球发展三步走战略，进一步优化全球市场布局，逐步推进全球资源配置，通过一系列新理念、新思路、新举措，完善国际经营发展模式、管控模式、路径选择、空间布局和综合竞争优势，全面推动公司国际化经营“走出去、走进去、走上去”。

3、创新驱动战略

公司贯彻创新发展理念，加快发展方式转变和发展动力转换，全面推进科技创新、管理创新和商业模式创新，建立完善创新驱动体系与平台，建成国家级科技创新型企业。同时持续推动管理创新，主动适应并积极引领商业模式创新，把握“互联网+”时代的发展趋势，推进传统建筑业与现代信息技术的融合发展，进一步提高企业竞争力和质量效益水平。

4、转型升级战略

将核心主业聚焦在能源电力、水资源与环境、基础设施三大领域，健康发展房地产业务，加快培育战略性新兴业务。从体制机制、质量效益、发展方式、市场布局、商业模式、理念能力等全方位谋划转型升级系统工程，积极应对市场挑战，注重补齐短板，强化能力建设。引导和鼓励子企业开展优势多元，向产业链高端和价值链关键环节升级，发展方式从主要依靠要素投入、规模扩张向主要依靠科技进步、劳动者素质提高、管理创新转变，走资源消耗低、污染排放少的可持续发展道路。

5、人才强企战略

进一步强化以人为本、尊重人才的理念，发挥人才价值，打造人才高地，广揽国际、环保、金融等急需人才，培育高精尖、复合型和创新型人才。建立以价值创造为中心的人才激励机制，实施差异化薪酬，进一步分国内外，分业务、分层级、分类别完善分配激励制度，建立与岗位、绩效、能力等多因素相匹配的激励机制。切实加强企业领导团队建设和人才队伍建设，培育一大批具有战略思维、国际视野和创新精神的企业家。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18年，公司新签合同计划4,475亿元，营业收入计划2,835亿元，投资计划1,315亿元。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市场竞争风险

一是受国家宏观经济与政策的影响，国内火电建设基本处于停滞状态，水电建设规模严重缩小，产能过剩凸显，传统市场供需失衡，竞争激烈。二是公司在基础设施、水资源与环境等业务领域尚未形成足够强大的竞争能力和领先优势，面临较大的市场竞争压力。三是公司资产负债率相对较高，面对众多以投资拉动和资源投入带动施工的项目，公司竞争不占优势。

针对市场竞争风险，公司将积极跟进国家经济战略发展步伐，主动服务“一带一路”倡议、军民融合发展、雄安新区建设等国家重大战略，加强对接，努力提升市场占有率；协同推进战略营销、高端营销和区域营销，把握发展机遇，推动项目落地；着力聚焦能源电力、基础设施和水资源与环境核心业务，着力开拓水利电力新能源、城市城际基础设施建设、环境治理、高端制造等项目，拓展市场份额；继续规范内部市场行为，减少内部竞争；主动发挥“懂水熟电、擅规划设计、长施工建造、能投资运营”核心能力和独特优势，提高市场竞争能力。

2、海外运营风险

一是“去全球化”和贸易壁垒增加，令世界经济仍然面临很多不稳定性因素，许多国别市场进入门槛难度加大；二是欧美发达国家仍然牢牢掌握着技术规范、行业标准等话语权，增加了公司海外市场竞争难度；三是全球建设能力过剩，基础设施开发模式基本完成由政府投资向商业开发或私人投资方式的转化，市场竞争日趋激烈；四是地缘政治冲突、热点地区和热点问题激化，社会动乱、恐怖主义、社会治安事件、群体性事件等非传统公共安全形势严峻，给公司海外业务带来了较大的干扰和威胁。

针对海外运营风险，公司将积极响应“一带一路”建设以及国际产能和装备制造合作等国家战略，利用“懂水熟电、擅规划设计、长施工建造、能投资运营”的全产业链优势，深耕核心市场、挖掘潜力市场、把握机会市场，着力形成以亚非拉为重点的全球市场布局；创新海外市场营销机制，大力探索实施“联合营销+分层营销+授权营销”模式，构建立体海外市场营销体系，提高海外营销水平；坚持集团化、属地化、全球化“三步走”战略，加快优化全球化资源配置，努力突破海外经营瓶颈，增强海外市场综合竞争力；积极完善海外市场经营机制，着力打造“风险共担、成果共享、合作共赢”的全球命运共同体，全面提升海外市场竞争能力。

3、投资风险

一是公司投资项目回收周期普遍较长，无论是国家货币政策变化，还是价格政策或者税收政策等发生变动，都会对投资收益造成影响；二是部分投资项目的未来市场需求存在不确定性，加大投资项目风险；三是投资项目的参与主体大多较为复杂，加大了项目前期调查、风险分析、运营管理等的难度；四是公司投资项目常涉及征地拆迁、移民补偿等事项，极易对投资项目进展带来不利影响；五是公司投资项目易受所在地的社会环境、政府信用、财政状况等因素影响。

针对投资风险，公司将持续强化“战略可循、能力可及、风险可控、效益可期”理念，坚持效益优先、风险防控、稳步发展的原则，分类别地科学配置业务拉动型、资产回报型、战略创新型投资资源，保障投资收益；进一步优化投资结构，加大战略性新兴产业和并购业务投资；积极引导向战略新产业、新空间延伸，扩大投资带动传统业务发展的规模；推动投资项目群的规划与投资，发挥集团公司投资、规划、设计、施工、营运等一体化的能力优势，提高局部市场的话语权和规模效益；正确处理好投资管理的“效益与风险”、“能力与规模”、“国内与海外”、“固定资产投资与拉动业务型投资”以及“投资投入与资产退出”等五种关系，推动投资管控向前延伸；大力加强PPP项目管理，严禁开展单纯追求规模、不具备经济性的PPP项目，防控PPP项目风险。

4、应收账款风险

一是公司从事的建筑施工工程结算、支付普遍滞后，并且部分项目业主要求施工单位垫付部分资金，造成公司应收账款数额居高难下；二是由于市场竞争过于激烈，部分合同对业主资信状况缺乏深入调查，为竞得项目，采取了较为宽松的信用政策，加大了应收账款风险；三是应收账款责任主体较多，应收账款申报计量、核对披露、清理催收工作存在不及时现象，难以形成统一有效管理机制；四是公司处在产业链下游，话语权不足，面对应收账款拖欠时，因考虑后续项目合作，不便选择采用法律手段来维护合法权益，不能及时有效化解应收账款风险。

针对应收账款风险,公司将继续强化应收账款预算管控力度,加强应收账款总量控制;开展应收账款风险评估和分级管理,健全应收账款清欠责任体系和考核体系,强化应收账款风险的内部控制;适时召开应收账款催收清欠会议,统筹布置催收清欠工作,协调资源,指导策略,提高清欠工作水平;科学选择客户,建立完整客户档案,根据不同客户信用度,采取不同营销策略,加强不良应收账款的源头控制。

5、宏观经济周期波动影响的风险

本公司所从事的各项主营业务与宏观经济的运行发展密切相关,其中基建设计、基建建设及装备制造业务尤为如此,其行业发展易受社会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城市化进程等宏观经济因素的影响。近年来,我国国民经济保持稳定增长,全球经济处于持续回暖向好的过程中,但未来不能排除宏观经济出现周期性波动的可能。若全球宏观经济进入下行周期或者我国经济增长速度显著放缓,而本公司未能对此有合理预期并相应调整经营策略,则本公司经营业绩存在下滑的风险。

(五)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普通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2017 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政策未进行调整或变更。公司现有现金分红政策符合公司章程及审议程序的规定，有明确的分红标准和分红比例。在审议有关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时，独立董事均发表了意见，公司充分保护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2、2017 年 6 月 5 日，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以非公开发行股份登记完成后的总股本 15,299,035,024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8541 元（含税），共计派发股利人民币 1,306,690,697.60 元（含税），占 2016 年度公司经审计合并会计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的 20.15%。

3、2017 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1,978,148,193.88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2,728,885,944.29 元，扣除按 10% 计提法定公积金 197,814,819.39 元、对普通股股东分配 2016 年度现金股利 1,306,690,697.60 元、对优先股股东分配现金股利 100,000,000.00 元、支付永续债利息 187,200,000 元之后，2017 年末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 2,915,328,621.18 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相关规定，结合股东回报及公司业务发展等因素，2017 年度，公司以年末总股本 15,299,035,024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9255 元（含税），共计分配现金股利 1,415,925,691.47 元，占本年度末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的 48.57%，占本年度合并会计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的 20.00%。剩余未分配的 1,499,402,929.71 元结转以后年度进行分配。

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

(二) 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每 10 股转增数（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7 年	0	0.9255	0	141,592.57	707,942.09	20.00
2016 年	0	0.8541	0	130,669.07	648,461.25	20.15
2015 年	0	0.7700	0	105,910.68	523,647.80	20.23

(三) 以现金方式要约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电建集团	<p>为确保股权划转完成后上市公司独立性不受损害，充分保护上市公司、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不受损失，避免同业竞争，电建集团承诺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要求的情况下，按照有利于维护投资者根本利益的原则，积极探索各种实现资产注入的可能方案，积极有序推进中国水电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旗下的水电、风电勘测设计业务和资产注入中国水电的工作，并在此基础上推动尽快完成注入工作。与此同时，电建集团将逐步梳理和规范事业部管理企业（原电网辅业单位）的相关业务和资产，并将根据事业部管理企业的改制规范进度，择机实现电建集团的整体上市。在电建集团实现整体上市后，电建集团及电建集团控制的除中国水电外的其他企业：将不会在中国境内外以任何形式支持中国水电及其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外的第三方从事或参与对中国水电及其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业务或活动；如发现任何与中国水电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业务机会，电建集团将促使该业务机会按合理和公平的条款及条件首先提供给中国水电及其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如出售或转让与中国水电生产、经营相关的任何资产、业务或权益，中国水电均享有优先购买权，且电建集团保证在出售或转让有关资产、业务或权益时给予中国水电的条件与电建集团及电建集团控制的除中国水电外的其他企业向任何独立第三方提供的条件相当。</p>	长期有效	是	是	<p>1、公司股票自 2014 年 5 月 13 日起停牌、自 2014 年 5 月 20 日起连续停牌，正式启动了将电建集团旗下水电、风电勘测设计板块注入上市公司，并配套募集的重大资产重组工作。本次重组已于 2014 年 9 月 28 日、2014 年 12 月 27 日分别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于 2015 年 1 月取得国务院国资委同意的批复，于 2015 年 1 月 14 日经公司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于 2015 年 4 月 23 日经中国证监会无条件审核通过，于 2015 年 6 月 18 日在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股份登记手续，至此，本次资产注入工作已经完成。2、针对电建集团未纳入上市公司范围的其他电网辅业企业，经电建集团与中国电建协商，将电网辅业企业分为两类，提出相应解决方案，具体如下：（一）为了提升中国电建的可持续发展能力，切实维护中国电建和中小投资者的利益，对于经营前景较好、资产权属清晰、规范性工作开展情况较好、历史遗留问题规范解决的企业，在《关于电网辅业企业相关业务注入承诺的说明》公告之日起 8 年内，经中国电建按照适用的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履行相应的董事会或股东大会程序后注入公司。（二）除上述企业之外的该类企业，电建集团将在《关于电网辅业企业相关业务注入承诺的说明》公告之日起 8 年内依法采取关停并转等其他方式妥善处置。</p>	电建集团已经开展电网辅业企业改制的有关准备工作，拟尽快启动并完成公司制改建工作，为该板块业务、资产的上市奠定基础。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电建集团	电建集团在资产重组时，承诺本次重组中以资产认购而取得的中国电建的股份，自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本次重大资产购买完成后 6 个月内如中国电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或者本次重大资产购买完成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电建集团持有的中国电建普通股股票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若电建集团违反上述承诺，将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	36 个月，至 2018 年 6 月 19 日	是	是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电建集团	电建集团同意通过资产重组认购而取得的中国电建 4,154,633,484 股股份，在 2018 年 6 月 19 日限售期满后继续锁定 12 个月。	12 个月，至 2019 年 6 月 18 日	是	是		
	置入资产价值保证及补偿	电建集团	电建集团在资产重组时，就标的资产做出了相关承诺：1、标的资产涉及的公司均为依法设立和有效存续的有限责任公司，其注册资本已全部缴足，不存在出资不实或者影响其合法存续的情况。2、电建集团合法拥有上述标的资产完整的所有权，不存在通过信托或委托持股方式代持的情形，该等标的资产不存在法律纠纷，不存在抵押、质押、留置等任何担保权和其他第三方权利或其他限制转让的合同或约定，亦不存在被查封、冻结、托管等限制其转让的情形。3、电建集团将及时进行标的资产的权属变更，且在权属变更过程中出现的纠纷而形成的全部责任均由电建集团承担。4、电建集团拟转让的上述标的资产不存在尚未了结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或其他形式的纠纷，如因发生重大诉讼、仲裁或其他形式的纠纷而产生的责任由电建集团承担。5、电建集团拟转让的上述标的资产最近三十六个月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的情况。6、关于标的资产范围内的权属尚未完善的部分业务资质，电建集团承诺，将尽最大努力协助中国电建及标的公司办理资质的续展或换领新证、资质持有人名称变更等事宜。对于中国电建及标的公司因尚未办理完毕该等事宜可能受到的经济损失，电建集团将足额补偿。7、关于标的资产范围内的权属尚未完善的部分自有土地使用权及自有房屋，电建集团确认及保证标的公司实际占有和使用该等土地及房屋，该等土地、房屋的权属清晰，不存在争议或潜在争议，并没有因其暂未完成相关权属完善事宜而遭受重大不利影响，也不存在因此导致标的公司产生重大损失以致于不符合本次重组条件的情形；同时电建集团承诺将积极敦促标的公司尽快完善该等土地及房屋的权属手续，并尽最大努力且最大限度地完成相关权属完善工作。电建集团保证对与上述声明与承诺有关的法律问题或者纠纷承担全部责任，并赔偿因违反上述声明与承诺给中国电建造成的一切损失。	长期有效	是	是		
	其他	电建集团	本次重大资产购买完成后，电建集团仍为中国电建的控股股东。电建集团将继续按照法律、法规及中国电建公司章程依法行使股东权利，不利用关联股东身份影响中国电建的独立性，保持中国电建在资产、人员、财务、业务和机构等方面的独立性。	长期有效	是	是		

其他	电建集团	截至 2014 年 9 月 30 日, 标的公司存在为电建集团及其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 (不包括中国电建及其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 提供担保的情形。就相关担保事宜, 电建集团承诺如下: 在本次重大资产购买完成 (以标的公司全部交割为准) 前, 标的公司为电建集团及其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 (不包括中国电建及其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 签署的担保合同, 如果标的公司因该等未解除的担保事项而需实际履行担保责任的, 由电建集团代标的公司履行该等担保责任; 如标的公司已实际履行了担保责任的, 在标的公司已实际履行担保责任的范围内, 电建集团对标的公司进行足额现金补偿, 该承诺在该等担保事项解决或担保责任解除之前持续有效。	长期有效	是	是		
盈利预测及补偿	电建集团	电建集团承诺, 于业绩补偿期间内 (即 2015 年至 2017 年期间), 标的公司当年累积实现净利润数 (净利润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数为计算依据, 以下同) 均不低于标的公司该年的累积承诺净利润数, 否则电建集团需根据《业绩补偿协议》的约定对中国电建进行补偿。电建集团承诺标的公司 2015 年、2016 年、2017 年各年实现的净利润数分别为 197,783 万元、200,130 万元、204,042 万元	长期有效	是	是		
解决关联交易	电建集团	一、电建集团不会利用控股股东地位谋求中国电建在业务经营等方面给予电建集团及电建集团控制的除中国电建 (包括其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 以下含义同此) 外的其他企业优于独立第三方的条件或利益。二、本次资产重组完成后, 电建集团及电建集团控制的除中国电建外的其他企业将尽量减少并规范与中国电建之间的关联交易; 对于与中国电建经营活动相关的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 电建集团及电建集团控制的除中国电建外的其他企业将严格遵循有关关联交易的法律法规和中国电建内部规章制度中关于关联交易的相关要求, 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 确保定价公允, 及时进行信息披露。以上承诺自作出且本次交易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后生效, 并于电建集团作为中国电建的控股股东期间有效。	长期有效	是	是		
解决同业竞争	电建集团	电建集团就关于避免同业竞争做出如下承诺: 一、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要求的情况下, 按照有利于维护投资者根本利益的原则, 积极探讨各种实现资产注入的可能方案, 积极稳妥地推进电网辅业企业开展资产确权、解决历史遗留问题等各项规范性工作, 积极为电网辅业企业相关业务注入工作创造条件。对于经营前景较好、资产权属清晰、规范性工作开展情况较好、历史遗留问题规范解决的电网辅业企业, 自 2014 年 8 月 30 日起 8 年内, 经中国电建按照适用的法律法规及其公司章程履行相应的董事会或股东大会程序后注入中国电建; 除该企业之外的其他电网辅业企业, 电建集团将自 2014 年 8 月 30 日起 8 年内依法采取关停并转等其他方式妥善处置。二、对于符合中国电建业务发展需要、但暂不适合中国电建实施的电站等电力投资业务及资产, 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要求的情况下, 按照有利于维护投资者根本利益的原则, 积极发展、规范该等电站等电力投资业务及资产, 积极为该等电站等电力投资业务及资产注入中国电建创造条件。对于经营前景较好、资产权属清晰、	本承诺自作出且本次资产重组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后生效, 并于电建集团作为公司的控股股东期间有效	是	是		

			<p>规范性工作开展情况较好的电站等电力投资业务及资产，自 2014 年 8 月 30 日起 8 年内，经中国电建按照适用的法律法规及其公司章程履行相应的董事会或股东大会程序后注入中国电建；除该等电站等电力投资业务及资产之外的其他电站等电力投资业务及资产，电建集团将自 2014 年 8 月 30 日起 8 年内依法采取关停并转等其他方式妥善处置。三、经上述两步，电建集团实现整体上市后：</p> <p>1、电建集团及电建集团控制的除中国电建（包括其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以下含义同此）外的其他企业将不会在中国境内外以任何形式支持中国电建及其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外的第三方从事或参与对中国电建及其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业务或活动。2、电建集团及电建集团控制的除中国电建外的其他企业如发现任何与中国电建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业务机会，将促使该业务机会按合理和公平的条款及条件首先提供给中国电建及其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如果中国电建放弃上述新业务的商业机会，电建集团控制的除中国电建外的其他企业可以自行经营有关的新业务，但未来随着经营发展之需要，中国电建在适用的法律法规及相关监管规则允许的前提下，仍享有下述权利：1）中国电建有权一次性或多次向电建集团控制的除中国电建外的其他企业收购上述业务中的资产、业务及其权益的权利。2）除收购外，中国电建在适用的法律法规及相关监管规则允许的前提下，亦可以选择以委托经营、租赁、承包经营、许可使用等方式具体经营电建集团控制的除中国电建外的其他企业与上述业务相关的资产及/或业务。3、电建集团及电建集团控制的除中国电建外的其他企业如出售或转让与中国电建生产、经营相关的任何资产、业务或权益，中国电建均享有优先购买权；且电建集团保证在出售或转让有关资产、业务或权益时给予中国电建的条件与电建集团及电建集团控制的除中国电建外的其他企业向任何独立第三方提供的条件相当。</p>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公司董事、高管	<p>中国电建拟采用非公开方式，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中国电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现就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作出如下承诺：1、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对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由董事会或人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若公司后续推出股权激励政策，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p>		否		
	其他	电建集团、公司董事、高管	<p>中国电建控股控股电建集团及中国电建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如中国电建存在未披露的因闲置土地、炒地、捂盘惜售、哄抬房价等违法违规行为被行政处罚或正在被（立案）调查的情形，并因此给中国电建和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按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及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承担赔偿责任。</p>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1,646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8年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30
财务顾问	/	/
保荐人	/	/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暂停上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八、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九、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十、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一) 诉讼、仲裁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无后续进展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诉讼、仲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									
起诉(申请)方	应诉(被申请)方	承担连带责任方	诉讼仲裁类型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诉讼(仲裁)涉及金额	诉讼(仲裁)是否形成预计负债及金额	诉讼(仲裁)进展情况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中国水利水电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新邵晒谷滩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广州慧怡投资有限公司	建设工程合同纠纷	因欠付工程款引起纠纷。	54,430,000	否	双方达成调解协议,现执行中。	调解确认欠款金额,并分期支付。	起诉方在 2017 年度收到人民币 8,209,750 元,累计收到人民币 50,724,456 元。
重庆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四川圣达集团有限公司	中电建水电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合同纠纷	因股权收购权回购引起纠纷。	247,545,000	否	三方达成调解协议,现执行中。	调解确认优先执行四川圣达集团有限公司质押的沙湾电站 1.333 亿股权,中电建水电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在限额内承担担保责任后,申请执行安谷电站 5000 万股股权追偿。	沙湾电站股权已拍卖完毕,重庆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债权已全部实现,现已裁定执行安谷电站股权,至此该案风险已全部解除。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一、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报告期末，公司对 2017 年度的关联交易执行情况进行了统计，并对 2018 年度的关联交易计划作出了安排。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2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www.sse.com.cn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中国电建集团昆明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收购公司控股股东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分别持有的云南南盘江糯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88.94%的股权、云南南盘江凤凰谷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84.18%的股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8 年 1 月 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收购云南南盘江糯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股权、云南南盘江凤凰谷水电开发有限公司股权涉及的关联交易事项公告》。截至目前，相关方已就该交易事项签订股权转让协议。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5 年 5 月，公司向电建集团非公开发行普通股股份、承接债务的方式购买电建集团持有的八家标的公司 100%股权。根据《业绩补偿协议》第二条关于业绩承诺的约定，公司承诺于业绩补偿期间内（即 2015 年至 2017 年期间），八家标的公司当年累积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197,783 万元、200,130 万元、204,042 万元。

如果实际利润低于上述承诺利润，则本次股权出让方将按照业绩补偿协议的相关规定进行补偿。

2017 年度，八家标的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累计实现金额为 234,910.87 万元，与承诺金额 204,042 万元比较，实现率达 115.13%，实现了承诺业绩。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八家标的实际实现金额	234,910.87
八家标的承诺金额	204,042
实现率	115.13%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p>为满足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接受并使用控股股东电建集团提供的金额为 30 亿元资金，资金使用期限为 5 年。2016 年，公司提前还款 2 亿元，余额 28 亿元。该笔资金的使用成本不高于按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银行贷款基准利率计算得出的成本总额，公司亦不需要对该笔资金的使用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电建集团为公司的控股股东，构成公司的关联方，其向公司提供资金的行为构成公司的关联交易。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披露的临 2015-012 号公告。</p>	<p>报告期内公司提前还款18亿元，累计还款20亿元，余额10亿元，其他条件均未发生变化。</p>
---	---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向关联方提供资金			关联方向上市公司提供资金		
		期初余额	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发生额	期末余额
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0	0	0	150,000	-150,000	0
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0	0	0	100,000	-100,000	0
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0	0	0	300,000	-300,000	0
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0	0	0	100,000		100,000
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0	0	0	300,000		300,000
合计		0	0	0	950,000	-550,000	400,000
关联债权债务形成原因		<p>1、公司控股股东电建集团在香港发行不超过 15 亿元人民币债券，募集资金全部由公司控股子公司中水电海外投资有限公司使用。该事项构成公司与中国电建集团之间的关联交易。电建集团与中水电海外投资有限公司签订了相关协议，约定由中水电海外投资有限公司使用该笔资金，用款期 3 年，综合融资成本低于境内同期的贷款利率，且公司未对该笔财务资助提供任何抵押或担保。该笔交易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豁免按照关联交易程序进行审议和披露的相关规定，经公司申请，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豁免披露。目前全部已归还。</p> <p>2、为弥补流动资金需求，公司接受了中水电集团提供的一笔金额为 10 亿元的款项，用款期 2 年，并承担低于当期市场基准利率的资金成本且公司未对该笔财务资助提供任何抵押或担保，该款项到期后展期一年。</p> <p>3、公司接受中水电集团提供的 30 亿元的款项，期限 1 年，并按照低于当期市场基准利率的资金成本且不提供任何抵押或担保。2017 年款项展期到期后，继续展期一年。</p> <p>以上关联债权债务往来按照单笔或 12 个月累计计算的原则均未达到披露标准。</p>					
关联债权债务对公司的影响		提高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节约财务费用。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是否存在反担保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中国水电建设集团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中国水利电力对外有限公司	19,210.54	2008年3月28日	2008年3月31日	2024年3月31日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否	否	其他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国家电投集团郑州燃气发电有限公司	2,964.00	2005年12月19日	2005年12月19日	2022年12月16日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否	否	参股子公司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国家电投集团郑州燃气发电有限公司	4,602.00	2005年12月21日	2005年12月21日	2022年12月16日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否	否	参股子公司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国家电投集团郑州燃气发电有限公司	1,560.00	2006年11月24日	2006年11月24日	2024年12月16日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否	否	参股子公司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国家电投集团郑州燃气发电有限公司	1,579.50	2007年3月13日	2007年3月13日	2022年12月16日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否	否	参股子公司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国家电投集团郑州燃气发电有限公司	2,028.00	2007年4月23日	2007年4月23日	2022年12月16日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否	否	参股子公司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国家电投集团郑州燃气发电有限公司	2,184.00	2008年5月15日	2008年5月15日	2022年12月16日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否	否	参股子公司
中国电建集团西北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甘肃大唐白龙江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500.00	2008年1月23日	2008年1月23日	2024年12月21日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否	否	参股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

中国电建集团中南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江苏国信东凌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4,500.00	2012年12月26日	2012年11月1日	2028年11月1日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否	否	参股子公司
中国电建集团中南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江苏国信东凌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3,180.00	2011年7月1日	2011年7月1日	2025年7月1日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否	否	参股子公司
中国电建集团中南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江苏省新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6,269.40	2009年7月17日	2009年3月31日	2026年3月29日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否	否	其他
中国电建集团中南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重庆市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2,855.00	2013年4月10日	2013年4月10日	2025年12月31日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否	否	其他
中国电建集团成都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四川川投田湾河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6,950.00	2004年5月25日	2004年5月25日	2023年5月24日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否	否	参股子公司
中国电建集团昆明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云南保山槟榔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4,060.00	2009年8月25日	2007年12月19日	2029年8月24日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否	否	其他
中国电建集团昆明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云南保山槟榔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1,600.00	2007年12月19日	2007年12月19日	2024年12月18日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否	否	其他
中国电建集团昆明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云南保山槟榔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480.00	2005年8月31日	2005年8月31日	2022年8月30日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否	否	其他
中国电建集团昆明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云南保山槟榔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2,000.00	2009年5月27日	2009年5月27日	2023年5月27日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否	否	其他
中国电建集团昆明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云南保山槟榔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320.00	2008年11月14日	2008年11月14日	2020年11月14日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否	否	其他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37,230.8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87,842.44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21,654.7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352,781.4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440,623.84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3.71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37,732.5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37,732.50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担保情况说明										以上担保不包括公司直接或间接为全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1、 委托理财情况****(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资金来源	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流动资金贷款	自有资金	3,330,082,416.00	3,330,082,416.00	
项目贷款	自有资金	1,600,000,000.00	1,600,000,000.00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受托人	委托贷款类型	委托贷款金额	委托贷款起始日期	委托贷款终止日期	资金来源	资金投向	报酬确定方式	年化收益率	预期收益(如有)	实际收益或损失	实际收回情况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未来是否有委托贷款计划	减值准备计提金额(如有)
长沙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贷款	1,600,000,000	2016年1月20日	2022年12月20日	自有资金	长沙市轨道交通项目建设	固定利率	5.39%		未到期	未到期	是	否	
南京电建中储房地产有限公司	流动资金贷款	199,920,000	2017年1月20日	2018年1月20日	自有资金	项目运营资金周转	固定利率	4.75%		未到期	未到期	是	否	
天津金地风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流动资金贷款	2,113,880,000	2017年3月20日	2018年3月20日	自有资金	项目运营资金周转	固定利率	7.12%		未到期	未到期	是	否	
天津金保银房置业有限公司	流动资金贷款	894,282,416	2017年12月21日	2018年12月21日	自有资金	项目运营资金周转	固定利率	8.00%		未到期	未到期	是	否	
南京悦茂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流动资金贷款	122,000,000	2017年5月3日	2018年5月3日	自有资金	项目运营资金周转	固定利率	7.35%		未到期	未到期	是	否	
深圳悦茂置业有限公司	流动资金贷款	663,400,000	2017年7月20日	2018年7月20日	自有资金	项目运营资金周转	固定利率	8.00%		未到期	未到期	是	否	

其他情况适用 不适用**(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适用 不适用**3、其他情况**适用 不适用**(四)其他重大合同**适用 不适用**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适用 不适用**十七、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一)上市公司扶贫工作情况**适用 不适用**1. 精准扶贫规划**

公司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和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切实增强“四个意识”，自觉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坚决贯彻落实党中央脱贫攻坚决策部署，坚持精准扶贫精准脱贫基本方略不动摇，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上来，把做好脱贫攻坚工作作为一项重大政治任务、社会任务抓实抓好；充分发挥公司行业优势，结合定点扶贫县发展规划和发展实际，从规划、设计、人才培养等方面统筹谋划，精准帮扶，切实解决一些地方迫切需要解决的困难和问题，助力定点扶贫县全面打赢脱贫攻坚战，很好地完成中央企业所应承担的社会责任和扶贫任务。

2. 年度精准扶贫概要

根据国务院扶贫办等八部委联合印发的《关于做好新一轮中央、国家机关和有关单位定点扶贫工作的通知》（国开办发〔2012〕78号），以及公司和中国延安干部学院签订的《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协议书（2016-2020）》，公司定点帮扶对象为云南省大理白族自治州剑川县、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和田地区民丰县，同时协助中国延安干部学院做好四川省越西县定点扶贫工作。2017年，公司投入定点扶贫资金（含物资折款）共2,553.93万元，其中公司总部投入定点扶贫县扶贫资金共计927.70万元，同比2016年增加106.15%，同比2016年增加106.15%；共实施定点扶贫项目9个，涉及教育扶贫、产业扶贫、农村基础设施建设等方面。公司领导赴定点扶贫县调研考察、部署工作2人次，公司扶贫工作组赴定点扶贫县调研考察、检查工作共24人次，派出挂职扶贫干部3人（含驻村第一书记1人）。

在地方党委政府和帮扶单位的共同努力下，目前公司定点扶贫对象中的民丰县已于2017年11月“脱贫摘帽”，剑川县、越西县的脱贫攻坚工作正在最后冲刺阶段，公司定点帮扶工作取得了较好的成效，得到了地方党委政府及干部群众的一致好评。

2018年，公司本着“脱贫不脱钩”“扶上马送一程”的扶贫理念，继续严格按照党中央、国务院的决策部署和要求，在国务院扶贫办、国务院国资委的领导下，结合地方发展规划和实际短板，充分发挥公司的行业优势，打赢脱贫攻坚战。进一步加强组织领导，专题研究部署，对标脱贫摘帽任务要求，制订年度工作计划，明确具体工作机构和责任人；公司负责人实地调研考察，切实掌握一线实际情况；创新工作方式，充分发挥公司行业优势，从规划、设计、人才培养等方面，助力定点扶贫县，切实协助地方政府解决困难和问题；加大督促检查力度，确保真扶贫、扶真贫落到实处，加强扶贫资金使用的全过程监督和检查。

3. 精准扶贫成效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指 标	数量及开展情况
一、总体情况	
其中：1. 资金	2,553.93
2. 物资折款	91.90
3. 帮助建档立卡贫困人口脱贫数（人）	15,410
二、分项投入	
1. 产业发展脱贫	
其中：1.1 产业扶贫项目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农林产业扶贫 <input type="checkbox"/> 旅游扶贫 <input type="checkbox"/> 电商扶贫 <input type="checkbox"/> 资产收益扶贫 <input type="checkbox"/> 科技扶贫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
1.2 产业扶贫项目个数（个）	31
1.3 产业扶贫项目投入金额	417.61
1.4 帮助建档立卡贫困人口脱贫数（人）	5,830
2. 转移就业脱贫	
其中：2.1 职业技能培训投入金额	32.71
2.2 职业技能培训人数（人/次）	1,386
2.3 帮助建档立卡贫困户实现就业人数(人)	58
3. 易地搬迁脱贫	
其中：3.1 帮助搬迁户就业人数（人）	96
4. 教育脱贫	
其中：4.1 资助贫困学生投入金额	54.54
4.2 资助贫困学生人数（人）	297
4.3 改善贫困地区教育资源投入金额	180.40
5. 健康扶贫	
其中：5.1 贫困地区医疗卫生资源投入金额	8.21
6. 生态保护扶贫	
其中：6.1 项目名称	<input type="checkbox"/> 开展生态保护与建设 <input type="checkbox"/> 建立生态保护补偿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设立生态公益岗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
6.2 投入金额	13.06
7. 兜底保障	
其中：7.1 帮助“三留守”人员投入金额	10.98
7.2 帮助“三留守”人员数（人）	48
7.3 帮助贫困残疾人投入金额	31.88
7.4 帮助贫困残疾人数（人）	24
8. 社会扶贫	
其中：8.1 东西部扶贫协作投入金额	30
8.2 定点扶贫工作投入金额	895
8.3 扶贫公益基金	37.80
9. 其他项目	
其中：9.1. 项目个数（个）	29
9.2. 投入金额	933.64
9.3. 帮助建档立卡贫困人口脱贫数（人）	9,580

三、所获奖项（内容、级别）	
报告期内，公司获得省级荣誉包括：	
1、水电五局被四川省国资委脱贫攻坚考核“优秀企业”；	
2、水电五局驻村“第一书记”被评为，“优秀驻村第一书记”；	
3、西北院获陕西省扶贫先进集体；	
4、西北院王宏喜被评为优秀第一书记、李强被评为先进扶贫干部。	
公司获得地县级荣誉包括：	
1、水电十六局被龙岩市委记“集体二等功”；	
2、水电五局驻村“第一书记”被评为“优秀驻村第一书记”；	
3、昆明院驻村队员方天祥、李同喜获澜沧县 2017 年度优秀扶贫队员。	

4. 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公司将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和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一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切实增强“四个意识”，自觉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坚决贯彻落实党中央脱贫攻坚决策部署，坚持精准扶贫精准脱贫基本方略不动摇，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上来，把做好脱贫攻坚工作作为一项重大政治任务、社会任务抓实抓好。二是以“国务院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决定将 2018 年作为脱贫攻坚作风建设年”为契机，将公司扶贫领域作风问题专项治理作为公司重点工作，重点治理“四个意识”不强、责任落实不到位、工作措施不精准、工作作风不扎实、资金使用不规范等问题，以打赢作风战确保打赢脱贫攻坚战。三是充分发挥公司在行业中的优势，结合定点扶贫县发展规划和发展实际，从规划、设计、人才培养等方面统筹谋划，精准帮扶，切实解决一些地方迫切需要解决的困难和问题，助力定点扶贫县全面打赢脱贫攻坚战，很好地完成中央企业所应承担的社会责任和扶贫任务。

(二) 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2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三) 环境信息情况

1.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重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重点排污单位方面

公司管辖的 2 家火力发电企业——华亭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和崇信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全部为废气国家重点监控企业，总共有 4 台燃煤机组，总装机容量 1,610MW，其中，2 台总容量为 1,320MW 的机组配置了烟气脱硫和烟气脱硝装备，占总容量的 81.99%，2 总容量为 290MW 的机组配置了炉内脱硫装置并采取低氮燃烧技术，占总容量的 18.01%；4 台机组均配置了高效静电除尘器，全部安装有烟气在线监测 CEMS 装置。两家火力发电厂 2017 年二氧化硫排放总量为 1,652.60 吨，较 2016 年减排 5.07%；氮氧化物排放总量为 1,170.74 吨，较 2016 年减排 2.56%，完成年度节能减排目标。

(2) 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方面

公司在水资源综合利用、水生态修复和水环境治理、区域(流域)环境保护与生态修复、环境安全与综合整治、水系建设与城市发展、滨水生态系统重构和其他环境治理工程方面，具有丰富的工程设计能力和施工经验。依托国家生态文明建设和环境保护要求，以先进的设计理念为引导，培育核心业务和核心技术，以提供水资源和环境保护整体解决方案和全过程技术与管理服务能力为核心，形成环境与生态工程领域规划、设计、咨询、工程总承包、投资、运营的全生命周期服务能力。

(3) 有关情况说明

华亭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和崇信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和竣工验收环境保护验收情况均获得国家环保部批复，同时申请并获得排污许可证。华亭发电有限责任公司突发环境事

件应急预案已在华亭县环保局备案，崇信发电有限责任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已在崇信县环保局备案。以上两公司已编制污染物自行监测方案，并在政府环保平台上填报，同时均按各自方案及《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火力发电及锅炉》（HJ 820-2017）开展自行监测工作。

2.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一) 转债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报告期转债持有人及担保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转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转债累计转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转股价格历次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的负债情况、资信变化情况及在未来年度还债的现金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六) 转债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变动情况

(一) 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1、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4,154,633,484	30.21	1,544,401,540				1,544,401,540	5,699,035,024	37.25
1、国家持股	0		0				0	0	0
2、国有法人持股	4,154,633,484	30.21	617,760,616				617,760,616	4,772,394,100	31.19
3、其他内资持股	0	0	926,640,924				926,640,924	926,640,924	6.06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0	0	926,640,924				926,640,924	926,640,924	6.06
境内自然人持股	0	0	0				0	0	0
4、外资持股	0	0	0				0	0	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	0				0	0	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	0				0	0	0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9,600,000,000	69.79	0				0	9,600,000,000	62.75
1、人民币普通股	9,600,000,000	69.79	0				0	9,600,000,000	62.75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	0				0	0	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	0				0	0	0
4、其他									
三、普通股股份总数	13,754,633,484	100	1,544,401,540				1,544,401,540	15,299,035,024	100.00

2、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85 号）核准，公司向 7 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 元的人民币普通股(A 股)1,544,401,540 股。截至 2017 年 4 月 18 日止，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1,900,425,525.92 元。本次发行新增股份已于 2017 年 4 月 19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股份登记手续，本次发行对象新增股份自办理完毕股份登记手续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 13,754,633,484 股增至 15,299,035,024 股，其中有限售条件股份由 4,154,633,484 股增至 5,699,035,024 股。有关情况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21 日发布的临 2017-017 号公告。

3、普通股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上述股本变动致使公司 2017 年度的基本每股收益及每股净资产等指标相应变动：如按照股本变动前总股本 13,754,633,484 股计算，2017 年度的基本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分别为 0.5147 元、4.43 元；按照股本变动后总股本 15,299,035,024 股计算，2017 年度的基本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分别为 0.4788 元、4.76 元。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中原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0	0	308,880,308	308,880,308	非公开发行股份限售	2018-04-20
建信基金-工商银行-陕西省国际信托-陕国投·财富尊享 30 号定向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0	0	302,445,302	302,445,302	非公开发行股份限售	2018-04-20
诺德基金-民生银行-诺德千金 209 号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	0	0	257,400,257	257,400,257	非公开发行股份限售	2018-04-20
中国国有企业结构调整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0	0	154,440,154	154,440,154	非公开发行股份限售	2018-04-20
广州国资发展控股有限公司	0	0	154,440,154	154,440,154	非公开发行股份限售	2018-04-20
国寿安保基金-建设银行-人寿保险-中国人寿保险(集团)公司委托国寿安保基金混合型组合	0	0	154,440,154	154,440,154	非公开发行股份限售	2018-04-20
民生加银基金-平安银行-嘉兴民臻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0	154,440,154	154,440,154	非公开发行股份限售	2018-04-20
诺德基金-兴业银行-上海建工集团投资有限公司	0	0	51,480,051	51,480,051	非公开发行股份限售	2018-04-2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建信丰裕定增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	0	6,435,006	6,435,006	非公开发行股份限售	2018-04-20
合计	0	0	1,544,401,540	1,544,401,54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的种类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普通股股票类						
普通股	2017-04-13	7.77	1,544,401,540	2017-04-20	1,544,401,540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85 号)核准,公司向 7 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 元的人民币普通股(A 股)1,544,401,540 股。截至 2017 年 4 月 18 日止,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1,900,425,525.92 元。本次发行新增股份已于 2017 年 4 月 19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股份登记手续,本次发行对象新增股份自办理完毕股份登记手续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发行完成后,公司总

股本由 13,754,633,484 股增至 15,299,035,024 股，其中有限售条件股份由 4,154,633,484 股增至 5,699,035,024 股。有关情况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21 日发布的临 2017-017 号公告。

(二) 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登记完成前后股本情况变化如下：

项目	本次发行前		本次发行后	
	股份数量（股）	比例（%）	股份数量（股）	比例（%）
有限售条件股份	4,154,633,484	30.21	5,699,035,024	37.25
无限售条件股份	9,600,000,000	69.79	9,600,000,000	62.75
合计	13,754,633,484	100.00	15,299,035,024	100.00

报告期期初，资产总额为 500,278,082,865.48 元、负债总额为 414,529,329,413.45 元，资产负债率为 82.86%。期末，资产总额为 575,945,084,519.06 元，负债总额为 457,181,932,303.44 元，资产负债率为 79.38%。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01,05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86,854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条 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0	10,634,770,776	69.51	4,154,633,484	无	0	国有法人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71,718,669	646,035,495	4.22	0	无	0	国有法人
中原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20,080,408	320,080,408	2.09	308,880,308	质押	308,880,308	国有法人
建信基金－工商银行－陕西省国际信托－陕国投·财富尊享 30 号定向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302,445,302	302,445,302	1.98	302,445,302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诺德基金－民生银行－诺德千金 209 号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	257,400,257	257,400,257	1.68	257,400,257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广州国资发展控股有限公司	154,440,154	154,440,154	1.01	154,440,154	无	0	国有法人

国寿安保基金—建设银行—人寿保险—中国人寿保险（集团）公司委托国寿安保基金混合型组合	154,440,154	154,440,154	1.01	154,440,154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中国国有企业结构调整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154,440,154	154,440,154	1.01	154,440,154	无	0	国有法人
民生加银基金—平安银行—嘉兴民臻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4,440,154	154,440,154	1.01	154,440,154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0	112,219,200	0.73	0	无	0	国有法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6,480,137,292		人民币普通股	6,480,137,292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646,035,495		人民币普通股	646,035,495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12,219,200		人民币普通股	112,219,200			
博时基金—农业银行—博时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46,146,800		人民币普通股	46,146,800			
易方达基金—农业银行—易方达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46,146,800		人民币普通股	46,146,800			
大成基金—农业银行—大成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46,146,800		人民币普通股	46,146,800			
嘉实基金—农业银行—嘉实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46,146,800		人民币普通股	46,146,800			
广发基金—农业银行—广发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46,146,800		人民币普通股	46,146,800			
中欧基金—农业银行—中欧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46,146,800		人民币普通股	46,146,800			
华夏基金—农业银行—华夏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46,146,800		人民币普通股	46,146,800			
南方基金—农业银行—南方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46,146,800		人民币普通股	46,146,800			
工银瑞信基金—农业银行—工银瑞信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46,146,800		人民币普通股	46,146,8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股东。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存在关联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4,154,633,484	2018-6-19	0	非公开发行完成之日起 36 个月
2	中原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08,880,308	2018-4-20	0	非公开发行完成之日起 12 个月
3	建信基金—工商银行—陕西省国际信托—陕西国投·财富尊享 30 号定向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302,445,302	2018-4-20	0	非公开发行完成之日起 12 个月
4	诺德基金—民生银行—诺德千金 209 号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	257,400,257	2018-4-20	0	非公开发行完成之日起 12 个月
5	中国国有企业结构调整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154,440,154	2018-4-20	0	非公开发行完成之日起 12 个月
6	广州国资发展控股有限公司	154,440,154	2018-4-20	0	非公开发行完成之日起 12 个月
7	国寿安保基金—建设银行—人寿保险—中国人寿保险（集团）公司委托国寿安保基金混合型组合	154,440,154	2018-4-20	0	非公开发行完成之日起 12 个月
8	民生加银基金—平安银行—嘉兴民臻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4,440,154	2018-4-20	0	非公开发行完成之日起 12 个月
9	诺德基金—兴业银行—上海建工集团投资有限公司	51,480,051	2018-4-20	0	非公开发行完成之日起 12 个月

1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建信丰裕定增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435,006	2018-4-20	0	非公开发行完成之日起12个月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股东。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存在关联关系。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晏志勇
成立日期	2011年9月28日
主要经营业务	承包与其实力、规模、业绩相适应的国外工程项目；对外派遣实施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境内外水电、火电、核电、风电、太阳能发电及送变电工程和水利、水务工程总承包与规划、勘察设计、施工安装、技术研发、项目管理、咨询、监理、设备检修及相关设备的制造、修理、租赁；电力项目开发、投资、建设、管理、销售；境内外公路、铁路、港口、航道、机场、房屋、市政工程、城市轨道、环境工程、矿山、冶炼及石油化工的勘察设计、施工安装、技术研发、项目管理、咨询、监理、设备检修及相关设备制造修理租赁、开发、投资、建设、经营管理、生产销售；招标业务；进出口业务；房地产开发经营；实业投资、管理；物流仓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报告期内，中国电建集团未直接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份。
其他情况说明	无。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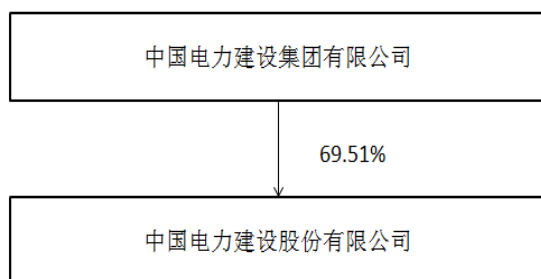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	----------------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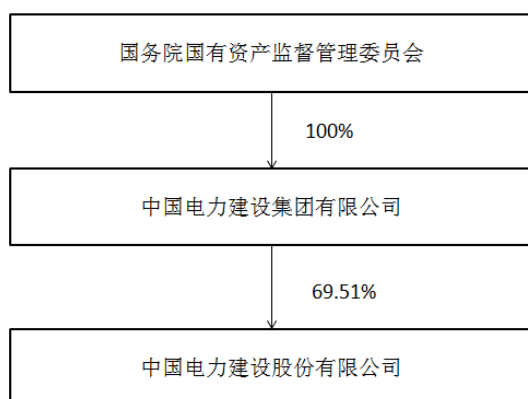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六、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截至报告期末近 3 年优先股的发行与上市情况

单位:股

优先股代码	优先股简称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元)	票面股息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终止上市日期
360016	电建优 1	2015 年 9 月 17 日	100	5.00	20,000,000	2015 年 10 月 26 日	20,000,000	/
募集资金使用进展及变更情况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优先股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 2016 年 4 月底, 优先股募集资金银行专户完成销户手续, 年度银行专户利息收支净额 79,614.74 元, 随银行专户销户时一并转出, 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与运营资金。					

二、优先股股东情况

(一) 优先股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4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4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股份增减变动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所持股份类别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博时基金—工商银行—博时—工行—灵活配置 5 号特定多个客户资产管理计划	0	6,000,000	30.00	非累积	未知	/	其他
交银国际信托有限公司—金盛添利 1 号单一资金信托	0	6,000,000	30.00	非累积	未知	/	其他
建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乾元”货币市场理财产品债券投资单一资金信托	0	4,000,000	20.00	非累积	未知	/	其他
中粮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中粮信托·投资 1 号资金信托计划	0	4,000,000	20.00	非累积	未知	/	其他
如股东所持优先股在除股息分配和剩余财产分配以外的其他条款上具有不同设置, 应当分别披露其持股数量				/			
前十名优先股股东之间, 上述股东与前十名普通股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三) 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优先股利润分配的情况

(一)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经公司于 2016 年 7 月 29 日召开的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以 2017 年 9 月 15 日为股权登记日，以第一期优先股发行量 2,000 万股为基数，按照 5.00% 的票面股息率，向全体优先股股东每股优先股派发现金股息人民币 5.00 元（含税），共计人民币 100,000,000 元（含税）。第一期优先股股息已于 2017 年 9 月 18 日支付完毕。

(二) 近 3 年（含报告期）优先股分配金额与分配比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配金额	分配比例（%）
2017	100,000,000.00	5.00
2016	100,000,000.00	5.00
2015	/	/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正，但未对优先股进行利润分配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公司进行优先股的回购、转换事项

(一) 回购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转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存在优先股表决权恢复的，公司应当披露相关表决权的恢复、行使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对优先股采取的会计政策及理由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以及《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及相关会计处理规定》等相关规定，根据公司载明的优先股的发行方案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对照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规定，来确定本次优先股的会计属性，公司发行的优先股无需通过交付现金、其他金融资产或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结算，发行的优先股为不可转换的优先股，无须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结算，因此将优先股计入其他权益工具。

七、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及报酬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晏志勇	党委书记	男	59	2016.12.28	第二届党代会产生之日					67.43	否
晏志勇	董事长	男	59	2014.12.19	2021.04.01						
孙洪水	党委副书记	男	55	2016.12.28	第二届党代会产生之日					67.43	否
孙洪水	副董事长	男	55	2016.12.21	2021.04.01						
孙洪水	总经理	男	55	2015.01.14	2021.04.09						
王 斌	党委副书记	男	53	2018.03.09	第二届党代会产生之日					60.21	否
王 斌	副总经理	男	53	2018.04.10	2021.04.09						
陈元魁	外部董事	男	55	2018.03.23	2021.03.22					0	否
裴 真	外部董事	男	60	2016.01.22	2021.03.22					0	否
徐冬根	独立董事	男	56	2018.03.23	2021.03.22					0	否
栾 军	独立董事	男	61	2018.03.23	2021.03.22					0	否
戴德明	独立董事	男	55	2018.03.23	2021.03.22					0	否
王 禹	职工董事	男	54	2016.05.20	2021.03.22					80.14	否
石成梁	独立董事	男	69	2013.07.17	2018.03.23					6.00	否
韩方明	独立董事	男	51	2013.07.17	2018.03.23					11.40	否
茆庆国	独立董事	男	64	2015.01.14	2018.03.23					6.00	否
吴太石	独立董事	男	70	2015.01.14	2018.03.23					15.40	否
雷建容	监事会主席	女	48	2018.03.23	2021.03.22					70.36	否
雷建容	监事	女	48	2015.07.31	2018.03.22						
廖福流	监事	男	54	2018.03.23	2021.03.22					60.50	否

2017 年年度报告

杨献龙	监事	男	45	2018.03.23	2021.03.22					57.54	否
陶永庆	监事	男	53	2018.03.20	2021.03.22					59.80	否
李江波	监事	男	53	2018.03.23	2021.03.22					63.09	否
马立	党委副书记	男	50	2015.09.02	2017.11.02					56.81	否
马立	监事会主席	男	50	2016.12.21	2017.11.16						
许贺龙	监事	男	55	2014.08.08	2018.01.31					55.57	否
邓孟元	监事	男	58	2014.06.04	2018.03.23					55.62	否
何明	监事	男	58	2014.08.08	2018.03.23					66.62	否
王民浩	副总经理	男	59	2014.02.21	2021.04.09					60.69	否
符岳岩	纪委书记	男	57	2016.12.28	第二届党代会产生之日					21.14	否
姚强	副总经理	男	56	2014.02.21	2021.04.09					60.21	否
李跃平	副总经理	男	56	2014.02.21	2021.04.09					59.25	否
孙瑾	总会计师	男	51	2014.02.21	2021.04.09					59.73	否
李燕明	副总经理	男	54	2018.03.23	2021.03.22					84.02	否
李燕明	总经理助理	男	54	2014.02.21	2018.03.22						
刘明江	总经济师	男	52	2014.02.21	第三届董事会聘任之日					86.52	否
宗敦峰	总工程师	男	55	2014.02.21	第三届董事会聘任之日					85.37	否
周建平	总工程师	男	55	2014.02.21	第三届董事会聘任之日					85.05	否
王书宝	总法律顾问	男	47	2013.01.21	第三届董事会聘任之日					83.10	否
丁拯国	总经理助理	男	55	2014.02.21	第三届董事会聘任之日					139.45	否
张建文	总经理助理	男	52	2014.02.21	第三届董事会聘任之日					90.79	否
郑声安	总经理助理	男	55	2014.02.21	第三届董事会聘任之日					0	是
丁永泉	董事会秘书	男	54	2015.03.19	第三届董事会聘任之日					82.26	否
彭程	总经理助理	男	54	2014.02.21	第三届董事会聘任之日					0	是
曹春江	总经理助理	男	53	2014.02.21	第三届董事会聘任之日					98.95	否
杨忠	总经理助理	男	53	2014.02.21	第三届董事会聘任之日					91.42	否
合计	/	/	/	/	/				/	2,047.87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晏志勇	2011年8月至2014年2月任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副董事长，水电水利规划设计总院院长；2014年2月至2014年12月任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党委常委，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副董事长；2014年12月至2016年8月任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总经理、党委副书记，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党委副书记；2016年8月至2016年11月任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党委副书记，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党委副书记；现任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党委书记，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党委书记。
孙洪水	2012年1月至2014年2月任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常委，中国水利水电建设集团公司党委常委，中国水利水电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党委副书记；2014年2月至2014年12月任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常委，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常委；2014年12月至2016年8月任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常委，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党委常委；2016年8月至2016年11月任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党委常委，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党委常委；现任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党委副书记，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党委副书记。
王 斌	2011年8月至2014年2月任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常委，中国水电工程顾问集团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兼党委副书记（2011年11月任职）；2014年2月至2018年3月任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常委，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常委。2018年3月至今任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党委副书记。
陈元魁	历任陕西省勉县轻工业局干部，西安高压电瓷厂装配车间工艺员、副主任、主任、总工办主任、副厂长、厂长，西安西电高压电瓷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经理，西安电力机械制造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副书记、党委书记，中国西电集团公司党委常委，中国西电集团公司党委书记兼中国西电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党委副书记。
裴 真	历任中国国际工程咨询公司技改部副处长、国务院经济贸易办公室技改局综合处副处长、国家经济贸易委员会技术改造司专项处处长、年度计划处处长、海南省工业厅副厅长、党组成员，海南省经济贸易厅副厅长、党组成员，海南省财经领导小组副秘书长、办公室主任（正厅级），海南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主任、党委副书记，海南省商务厅厅长、党组书记，中国国际工程咨询公司党组书记、副总经理等职务。现任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外部董事、新兴际华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
徐冬根	现任上海交通大学法学院教授、博导，国际法研究所所长、曙光学者，兼任中国国际私法学会理事、上海浦东新区人民政府法律顾问、民盟上海市委法制委员。
栾 军	历任东北电业管理局调度局调度员、副科长，东北电网调度通信中心系统运行处副处长，东北电力公司调度通信开发总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东北电力公司总经理工作部副处长、处长，东北电网调度通信中心副主任、主任，国电公司东北公司副总经理、党组成员，北京供电公司总经理、党委书记，华北电力集团公司副总经理、党组成员兼北京供电公司总经理、党委书记，国家电网公司国家电力调度通信中心主任，国家电网公司总工程师，国家电网公司总经理助理，国家电网公司副总经理、党组成员。
戴德明	历任中南财经大学会计系助教、讲师，中国人民大学会计系讲师、副教授、教授，中国人民大学会计系博士生导师，1997年10月至1999年9月在日本一桥大学从事博士后研究（财政部会计准则委员会咨询专家，中国会计学会副会长，全国会计专业硕士学位教学指导委员会秘书长，中国会计学会教育分会常务理事，中国会计学会财务成本分会常务理事，《会计研究》编委）。

王 禹	2012 年 3 月至 2014 年 2 月任中国水电建设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党委企业领导人员管理部/人力资源部主任；2014 年 2 月至 2016 年 5 月任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济师、人力资源部主任；现任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职工董事、工会主席。
石成梁	高级经济师。历任青海省电力局办公室主任，龙羊峡水电厂党委书记，龙羊峡水电厂党委书记兼厂长，中共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驻电力工业部纪检组副局级纪检员、监察局副局长，中共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驻国家电力公司纪检组副组长、监察局局长，国家电力公司电源建设部主任，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筹备组成员，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副总经理、党组成员，现任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中国核工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中国广东核电股份有限公司外部董事。
韩方明	中国非官方的外交与国际关系智库察哈尔学会的创会主席，曾于哈佛大学从事博士后研究。历任第十届、第十一届和第十二届全国政协委员，2008 年 3 月起担任全国政协外事委员会副主任；1999 年至 2014 年 8 月历任 TCL 集团董事、执行董事和副董事长；现任欧美同学会副会长、中国留学人才发展基金会副理事长、中国和平发展基金会副会长、中国人民外交学会高级理事、中国人民对外友好协会理事，同时现任公司独立董事、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乐视网信息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茆庆国	历任江苏省盐业公司办公室副主任、主任，江苏省台南盐场场长，江苏省盐业公司经理助理、副经理、经理，江苏省盐务局局长兼江苏省盐业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党委副书记，中国盐业总公司副总经理，中国盐业总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中国盐业总公司总经理、党委书记，中国盐业总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等职务，现任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吴太石	研究员级高级会计师，中国注册会计师。历任上海运载火箭总装厂副总经济师、总会计师，中国航天工业总公司财务经济调节部副经理、财务局局长，中国航天科工集团公司副总会计师，交通银行总行办公室副主任、引进外资办公室主任（首席谈判代表）、深化股份制改革办公室副主任、发展研究部总经理、交行与汇丰技术支持与援助办公室主任、交行综合经营办公室首席顾问、博士后工作站站长等职务，现任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中国节能环保集团公司外部董事、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公司董事。
雷建容	2012 年 11 年至 2013 年 1 月任中国水利水电建设股份有限公司机关党委书记；2013 年 1 月至 2014 年 3 月任中国水利水电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监察部主任、纪委办公室主任、机关党委书记；2014 年 10 月至 2015 年 7 月任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纪委委员、监察部副主任（主任级）；现任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办公室/纪委办公室/监察部主任、监事。
廖福流	2011 年 11 月至 2011 年 12 月任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企业领导人员管理部/人力资源部副主任，水电顾问集团人力资源部副主任；2011 年 12 月至 2014 年 2 月任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企业领导人员管理部/人力资源部副主任；2014 年 2 月至 2017 年 2 月任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企业领导人员管理部副主任（主任级）；现任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工作部/企业文化部主任。
杨献龙	2011 年 12 月至 2012 年 5 月任审计署固定资产投资审计司一处正处级审计员；2012 年 5 月至 2014 年 2 月任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审计与风险管理部副主任；2014 年 2 月至 2018 年 3 月任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审计部副主任；现任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审计部主任。
陶永庆	2011 年 11 月至 2012 年 1 月任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战略发展部副主任，水电顾问集团工会副主席（部门正职级）、总经理工作部副主任兼战略管理处处长；2012 年 1 月至 2014 年 2 月任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战略发展部副主任。2014 年 2 月至 2017 年 3 月任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战略发展部副主任（主任级）。现任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战略发展部副主任（主任级）（主持工作）。
李江波	2012 年 4 月至 2014 年 2 月任水电股份公司企业发展部主任。2014 年 2 月至 2016 年 5 月任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法律与风险管理部副主任（主任级），现任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法律与风险管理部主任。

马立	2010年11月至2015年6月任全国政协办公厅信息中心主任；2015年6月-2015年9月任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2015年9月至2016年12月任中国电力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2016年12月至2017年11月任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监事会主席。
许贺龙	2012年3月至2014年2月任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战略发展部主任；2014年2月至2014年8月任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战略发展部（政策研究室）主任；现任中国电建集团租赁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
邓孟元	2012年3月至2014年2月任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纪委委员、审计与风险管理部主任；2014年2月至2014年9月任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审计部主任；2014年9月至2018年3月任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审计部主任；现任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咨询。
何明	2012年4月至2014年2月任中国水利水电建设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工作部/董事会办公室主任；2014年2月至2014年8月任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群众工作部主任；现任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工会副主席、群众工作部主任。
王民浩	2011年8月至2014年2月任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常委、副总经理，水电水利规划设计总院常务副院长、临时党委书记；现任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常委，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常委。
符岳岩	2011年8月至2014年8月任中国铁路物资总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中国铁路物资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监事会主席；2014年8月至2016年12月任中国铁路物资总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中国铁路物资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现任中国电力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常委、纪委书记。
姚强	2011年8月至2014年2月任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4年2月至今任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常委，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常委。
李跃平	2011年8月至2014年2月任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中国水利水电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常委；现任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常委，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常委。
孙瑾	2011年8月至2014年2月任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总会计师，中国水利水电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常委；现任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常委，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总会计师、党委常委。
李燕明	2012年3月至2014年2月任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企业领导人员管理部/人力资源部主任；2014年2月至2014年9月任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企业领导人员管理部主任；2014年9月至2018年3月任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总经理助理、企业领导人员管理部主任。现任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常委、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常委。
刘明江	2012年1月至2014年2月任中国水利水电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常委、副总经理；现任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总经济师。
宗敦峰	2012年1月至2014年2月任中国水利水电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常委、副总经理、总工程师；2014年2月至2014年7月任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总工程师；2014年7月至2014年9月任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总工程师、安全总监；现任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总工程师、安全总监。
周建平	2012年8月至2013年8月任中国水电工程顾问集团公司党委常委、副总经理、总工程师；2013年8月至2014年2月任中国水电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常委、副总经理、总工程师，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西藏高原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主任；2014年2月至2014年3月任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总工程师，中国水电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常委、副总经理、总工程师；现任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

	限公司总工程师。
王书宝	2011年11月至2014年2月任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总法律顾问兼法律事务部主任，中国水利水电建设股份有限公司总法律顾问兼法律事务部主任；2014年2月至2014年10月任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纪委委员、总法律顾问兼法律与风险管理部主任；现任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纪委委员、总法律顾问。
丁拯国	2012年3月至2014年2月任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海外事业部总经理、外事局局长，中国水利水电建设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海外事业部总经理、外事局局长；2014年2月至2014年9月任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海外事业部总经理/党工委书记、外事局局长；现任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总经理助理、海外事业部常务副总经理，兼电建国际党委书记、副董事长。
张建文	2011年11月至2012年4月任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市场经营部主任；2012年4月至2014年2月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市场经营部主任；2014年2月至2014年7月任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市场经营部主任；2014年7月至2014年9月任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市场经营部主任；现任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集团（股份）公司党委委员、市场经营部主任。
郑声安	2011年11月至2014年3月任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勘测设计事业部总经理；2014年3月至2014年9月任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水利水电规划设计总院院长、临时党委副书记；现任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总经理助理兼水利水电规划设计总院院长、临时党委副书记。
丁永泉	2010年1月至2012年1月任中国水利水电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资金管理部主任；2012年1月至2014年2月任中国水利水电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常委、总会计师、资金管理部主任；2014年2月至2015年3月任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现任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
彭程	2011年11月至2014年3月任水电水利规划设计总院副院长；现任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水电水利规划设计总院党委书记、副院长。
曹春江	2011年11月至2014年3月任中国水电工程顾问集团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常委，中国水电顾问集团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2014年3月至2016年12月任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中国水电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副总经理；现任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中国水电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总经理。
杨忠	2010年1月至2012.01任中国水利水电建设集团公司总经理助理兼京沪高铁项目部临时党委书记、常务副总经理；2012年1月至2014年02月任中国水利水电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常委、副总经理；2014年2月-2014年9月任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基础设施事业部总经理；现任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总经理助理兼基础设施事业部总经理。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一)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晏志勇	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党委书记	2014年12月16日	
孙洪水	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党委副书记	2011年8月19日	
王斌	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党委副书记	2018年1月30日	
王斌	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党委常委	2011年8月19日	
王民浩	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党委常委	2011年8月19日	
符岳岩	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党委常委纪委书记	2016年11月18日	
姚强	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党委常委	2014年2月13日	
李跃平	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党委常委	2014年2月13日	
孙瑾	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党委常委	2014年2月13日	
李燕明	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党委常委	2018年1月30日	
马立	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原党委副书记	2015年6月17日	2017年11月14日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			

(二)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陈元魁	中国林业集团有限公司	外部董事	2018年3月	
裴真	新兴际华集团有限公司	外部董事	2016年7月	2019年6月
石成梁	中国广东核电股份有限公司	外部董事	2014年3月	2018年4月
徐冬根	上海交通大学	教授、博士生导师	2002年12月	
徐冬根	北京蓝色光标品牌管理顾问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4年3月	
徐冬根	浙江康恩贝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4年5月	

戴德明	中国人民大学	主任、教授	1996 年 6 月	
戴德明	青岛海尔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5 年 6 月	
戴德明	北京首都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5 年 9 月	
戴德明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5 年 3 月	
戴德明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 年 8 月	
石成梁	中国核工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4 年 3 月	
石成梁	中国广东核电股份有限公司	外部董事	2014 年 3 月	2018 年 4 月
韩方明	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1 年 6 月	2018 年 3 月
韩方明	乐视网信息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15 年 10 月	2017 年 3 月
吴太石	中国节能环保集团公司	外部董事	2010 年 3 月	2017 年 3 月
吴太石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公司	董事	2015 年 9 月	2017 年 8 月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p>董事报酬的决策程序：由公司人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研究并提出建议，经公司董事会审议，独立董事发表意见通过后，报股东大会批准。</p> <p>监事报酬的决策程序：经公司监事会审议，报股东大会批准。</p> <p>高级管理人员报酬决策程序：由公司人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考核结果提出报酬方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后执行。</p>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p>主要依据国资委《关于整体上市中央企业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的意见》（国资发分配〔2008〕140号）、《董事会试点中央企业董事报酬及待遇管理暂行办法》（国资发分配〔2009〕126号）、《关于参照确定中国水利水电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报酬标准的通知》（分配函〔2010〕2号）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经理层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暂行办法》等制度规定。</p>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p>本报告中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应付报酬是截止到 2017 年 12 月 31 日发放的税前薪酬。</p>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p>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为人民币：2,235.99 万元（税前）。</p>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陈元魁	外部董事	选举	工作原因
徐冬根	独立董事	选举	工作原因
栾 军	独立董事	选举	工作原因
戴德明	独立董事	选举	工作原因
王 禹	职工董事	选举	工作原因
石成梁	独立董事	离任	工作原因
韩方明	独立董事	离任	工作原因
茆庆国	独立董事	离任	工作原因
吴太石	独立董事	离任	工作原因
雷建容	监事会主席	选举	工作原因
廖福流	监事	选举	工作原因
杨猷龙	监事	选举	工作原因
陶永庆	职工监事	选举	工作原因
李江波	职工监事	选举	工作原因
马 立	党委副书记 监事会主席	离任	个人原因
许贺龙	监事	离任	工作原因
邓孟元	监事	离任	工作原因
何 明	监事	离任	工作原因
李燕明	总经理助理	解聘	工作原因

五、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345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30,746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131,091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121,936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34,545
销售人员	4,123
技术人员	45,654
财务人员	5,998
行政人员	17,896
其他	22,875
合计	131,091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及以上	7,025
本科	53,425
专科	29,194
中专及以下	41,447
合计	131,091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经营层薪酬执行年薪制，本着“业绩上、薪酬上，业绩下、薪酬下”的原则，根据公司年度经营业绩和个人业绩考核评价结果计发年薪。总部员工薪酬实行岗位绩效工资制，采取“一岗多档，岗变薪变，档变薪变”的宽幅设计，薪酬增长幅度根据公司经营业绩情况确定，绩效工资依据绩效考核结果确定。子企业根据企业负责人、经营管理人员、专业技术人员、专业技能人员等岗位类别不同，分别采取年薪制、岗位绩效工资制、岗位工资与计时计件相结合的薪酬体系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结合战略转型升级的目标和人才战略规划要求，按年度编制公司级和企业级培训计划，积极加大教育培训管理和改革力度，改进培训实施方式，采用分级实施、内外结合的培训方式，突出主营业务、转型升级新业务，实施覆盖全体员工，实施多层次、全方位的培训，切实加大企业领导人员、国际业务人员、投融资业务人员、基础设施业务人员、项目管理人员、中青年管理人才等各类核心人才和关键人才的培训力度，切实加大国际经营、投融资、PPP等专业知识培训，培训计划完成率达到100%。公司所属各企业结合各自特点积极推动培训工作创新创效，华东院成功获批第三批“全国高校实践育人创新创业基地”（行业企业主导型），水电十四局积极搭建企业网络大学，甘肃能源公司建设电力运维实训基地并为巴基斯坦培训电力运维专业技术人员，上述最佳实践案例成功入选中国电力教育培训2017年度最具影响力事件，极大地彰显企业教育培训工作能力，为企业的改革提供了有力的人才保障。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颁布的最新法律法规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要求规范运作，建立起规范的公司治理制度体系，不断加强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工作，提升公司治理水平。

公司治理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7. 6. 5	www. sse. com. cn	2017. 6. 6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晏志勇	否	12	12	3	0	0	否	1
孙洪水	否	12	11	3	1	0	否	0
石成梁	是	12	11	3	1	0	否	1
韩方明	是	12	8	3	4	0	否	1
吴太石	是	12	12	3	0	0	否	1
茆庆国	是	12	10	3	2	0	否	1
裴真	否	12	12	3	0	0	否	1
王禹	否	12	11	3	1	0	否	1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2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9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3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二)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存在异议事项的，应当披露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由独立董事戴德明担任主任，委员由外部董事陈元魁、裴真、独立董事栾军、徐冬根担任。在年度工作中，全体委员认真履行职责，积极对公司的定期报告等相关议题进行了审议，并提出了以下管理建议和要求：

（一）2017 年的审计既要提出问题，又要提出整改措施及建议，以加强管理；既要满足全面要求，又要突出公司的特殊问题；既要按照标准程序进行工作，又要对公司面对的新的风险和新的情况进行审计专业的特殊的检查。

（二）对年报审计和内控审计方案，要求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审计总体要求里，既要关注 2017 年的企业的情况，又要展示 2018 年的形势对企业的要求，把 2017、2018 年进行有机的整合，审计要具有穿透力。

（三）建议公司高度关注风险的把握和规避；高度重视新机遇的把握，公司战略性地决策，加快推进水环境和雄安新区的建设；高度重视证券的管理，落实产融结合的方针，保证在我们工作范围内为股价的稳定和上升做出应有的贡献。

（四）希望中介机构能够出具高质量的管理建议。相关建议应得到公司管理层的充分重视，强化管理建议的整改落实，对公司的管理真正起到促进作用。

五、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六、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存在同业竞争的，公司相应的解决措施、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五节 重大事项”之“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之“（一）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关联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之“解决同业竞争承诺”。

七、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制定了《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经理层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暂行办法》和《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总部绩效管理暂行办法》。在报告期内，依据以上两个办法组织进行了针对公司经理层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年度绩效考核工作。董事长、副董事长执行年薪制；高级管理人员中，公司经理层执行年薪制，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执行总部的岗位绩效工资制，在成员企业兼职的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根据所在成员企业与公司签订的经营目标责任书及经营业绩考核结果确定。通过年度考核工作，对高级管理人员进行了综合评价，并将考核评价结果运用于绩效年薪的兑现。

八、是否披露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对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开展了自我评价。通过评价，认为，公司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建立健全，并得以有效运行，达到了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標，不存在重大缺陷。

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2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刊登的《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股东大会批准，公司聘请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 2017 年度与财务报告相关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2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刊登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所
中国水利水电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公司债券 (第一期)	12 中水 01	122193	2012. 10. 29	2019. 10. 29	2, 000, 000, 000	5. 03	每年付息, 到期一次还本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中国水利水电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公司债券 (第一期)	12 中水 02	122194	2012. 10. 29	2022. 10. 29	3, 000, 000, 000	5. 20	每年付息, 到期一次还本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公司债券付息兑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7 年 10 月 24 日, 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 sse. com. cn) 发布了《中国电建关于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公司债券 (第一期) 2017 年付息公告》, 每手 “12 中水 01” 面值人民币 1, 000 元派发利息为人民币 50. 30 元 (含税), 扣税后个人 (包括证券投资基金) 债券持有人实际每 1, 000 元派发利息为 40. 24 元; 每手 “12 中水 02” 面值人民币 1, 000 元派发利息为人民币 52. 00 元 (含税), 扣税后个人 (包括证券投资基金) 债券持有人实际每 1, 000 元派发利息为 41. 60 元。本次兑息日为 2017 年 10 月 30 日, 为正常付息。

公司债券其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联系人、联系方式及资信评级机构联系方式

债券受托管理人	名称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8 号盈泰中心 2 号楼 9 层
	联系人	韩志达
	联系电话	010-59312983
资信评级机构	名称	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霄云路 26 号鹏润大厦 A 座 2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12 年 10 月 29 日发行了 “12 中水 01” 和 “12 中水 02” 两期债券, 募集资金 50 亿元, 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偿还银行贷款及补充流动资金,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严格按照公司审批程序及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规范使用。

四、公司债券评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7年5月26日,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对公司已发行公司债券“12中水01”和“12中水02”的信用情况进行了跟踪评级,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告了《中国电建主体与相关债项2017年度跟踪评级报告》(大公报SD[2017]154号),维持公司债券“12中水01”和“12中水02”的信用等级为AAA,维持公司主体信用级别为AAA。

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评级持续关注外部经营环境的变化、影响公司经营或财务状况的重大事件、公司履行债务的情况等因素,并将于2018年6月30日前对公司及公司债券作出最新跟踪评级,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告,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五、报告期内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的增信机制与募集说明书保持一致,未发生变化,公司控股股东电建集团对公司12中水01、12中水02提供了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范围包括本期债券的本金、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实现债权的全部费用,担保人承担保证责任的期间自本期债券发行首日至本期债券到期日后二十四个月止。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的偿债计划未发生变化,偿债资金将主要来源于公司日常经营所产生的现金流。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经营良好,稳定的现金流入对公司发行的公司债券的本息偿付提供了可靠的保障。

六、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未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七、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已发行公司债券“12中水01”和“12中水02”受托管理人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报告期内,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严格按照《债券受托管理人协议》约定履行受托管理人职责。

八、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 2 年的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指标	2017 年	2016 年	本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	变动原因
息税折旧摊销 前利润	2,594,943.75	2,310,117.41	12.33	利润总额随规模增长而增长
流动比率	101.84%	112.83%	-9.73	流动负债增幅高于流动资产增幅
速动比率	60.30%	68.76%	-12.30	流动负债增幅高于速动资产增幅
资产负债率 (%)	79.38	82.86	-4.20	定向增发普通股,改善资本结构
EBITDA 全部债 务比	5.68%	5.57%	1.85	EBITDA 增幅高于总债务增幅
利息保障倍数	1.50	1.45	3.21	EBITDA 增幅高于利息支出增幅
现金利息保障 倍数	1.73	4.12	-58.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
EBITDA 利息保 障倍数	2.14	2.08	2.98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增幅高于利息支出增幅
贷款偿还率 (%)	100	100	0.00	/
利息偿付率 (%)	95.64	90.22	6.01	税前利润增幅高于利息增幅

九、公司其他债券和债务融资工具的付息兑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7 年公司的其他债券和债务融资工具相关情况详见本报告“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关于“报告期内融资情况”的相关内容。公司各项融资的本金及利息均已按时兑付。

十、公司报告期内的银行授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获得银行授信额度 5,423.89 亿元人民币,已使用额度为 2,676.25 亿元人民币,未使用额度为 2,747.64 亿元人民币。

十一、公司报告期内执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按期付息,除此之外无需要披露的执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十二、公司发生的重大事项及对公司经营情况和偿债能力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目前公司经营情况良好,未发生影响偿债能力的重大事项。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中天运〔2018〕审字第 90369 号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电建”)的财务报表,包括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7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中国电建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7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中国电建,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中国电建,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1、建造合同收入的确认

(1) 事项描述

如财务报表附注四(三十三)、附注五(二)、附注七(六十一)所示,中国电建营业收入主要来自于工程承包业务建造合同收入。对于所提供的工程承包服务,在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时,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管理层需要对建造合同的预计总收入和预计总成本作出合理估计以确定完工进度,并应于合同执行过程中持续评估和修订。由于涉及管理层运用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因此,我们将建造合同收入的确认认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针对管理层关于合同预计总收入、合同预计总成本的估计以及完工百分比的计算,我们执行了下列审计程序:

- 1) 了解、评估和测试与建造合同预算编制和收入确认相关的内部控制;
- 2) 获取建造合同台账,选取样本与建造合同信息汇总表及收入明细账相核对;
- 3) 对本年度在建合同,选取建造合同样本执行测试,主要包括:
 - a) 复核建造合同条款,检查合同预计总收入和预计总成本的估计所依据的建造合同金额、预算资料,可能发生的合同变更、索赔及奖励等支持性文件,评价管理层所作估计是否适当;
 - b) 通过核对支持性文件对本年度发生的工程施工成本进行测试;
 - c) 对完工百分比、本年确认的收入和成本等数据进行重新计算,测试其准确性;
 - d) 对重大建造合同的毛利率进行了分析性复核;
 - e) 选取建造合同样本,对工程形象进度进行现场查看,与工程管理部门谈论确认工程的完工程度。

基于以上程序，我们在执行工作过程中获取的证据支持了管理层针对上述工程承包业务建造合同收入确认做出的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

2、应收账款及长期应收款的可回收性

(1) 事项描述

如财务报表附注四（十一）、附注五（二）、附注七（五）及（十六）所示，中国电建根据应收账款及长期应收款的可回收性为判断基础确认坏账准备。管理层在评估可回收性时，需要综合考虑债务人所处行业的市场情况、客户的财务状况和资信情况、应收账款账龄、以及历史还款记录等进行判断。由于涉及管理层运用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因此，我们将应收账款及长期应收款的可回收性认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我们针对管理层对应收账款及长期应收款的可回收性执行了下列审计程序：

1) 了解、评估和测试管理层对于应收账款及长期应收款日常管理及可回收性评估相关的内部控制；

2) 对于按照单项金额评估的应收账款及长期应收款，选取样本复核管理层基于客户的财务状况和资信情况、历史还款记录等对减值进行评估的依据。我们将管理层的评估与我们在审计过程中取得的其他证据相验证，包括客户的背景信息、以往的交易历史和回款情况等；

3) 对于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复核组合账龄的合理性，选取样本测试应收账款账龄，并测试坏账准备计提金额的准确性；

4) 选取样本检查期后回款情况；

5) 评估是否存在对应收账款及长期应收款的回收性有重大不利影响的情形。

基于以上程序，我们在执行工作过程中获取的证据支持了管理层针对上述应收账款及长期应收款可回收性做出的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

四、其他信息

中国电建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中国电建 2017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中国电建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中国电建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中国电建、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中国电建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

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中国电建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中国电建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刘红卫

中国注册会计师：邹吉丰

中国·北京

二〇一八年四月二十三日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7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2,811,120,491.62	83,328,513,122.3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6,997,040.05	6,704,510.44
衍生金融资产		4,703,153.31	
应收票据		2,709,970,909.87	2,345,943,027.25
应收账款		44,404,963,998.03	36,483,338,832.95
预付款项		15,496,592,259.30	16,318,845,285.6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6,857,063.04	8,199,307.74
应收股利		58,715,513.54	54,079,465.01
其他应收款		23,199,779,760.56	18,813,266,530.0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18,224,001,312.81	111,316,269,674.41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0,860,579,830.97	11,997,712,152.41
其他流动资产		12,068,733,145.33	4,340,814,302.95
流动资产合计		289,853,014,478.43	285,013,686,211.2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4,887,430,000.00	3,759,704,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816,039,725.18	2,055,008,688.27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56,755,059,072.75	42,493,067,702.27
长期股权投资		8,747,713,094.02	4,288,862,413.38
投资性房地产		971,717,293.91	949,837,976.99
固定资产		93,091,530,455.15	89,852,178,084.66
在建工程		9,316,086,701.06	9,243,931,357.89
工程物资		410,744,500.63	1,369,105,065.26
固定资产清理		45,258,733.32	42,270,234.10
生产性生物资产		6,050,046.42	5,263,654.07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02,778,441,399.95	57,321,096,798.40
开发支出		33,641,593.01	33,498,798.62
商誉		1,112,634,935.52	1,098,322,839.26
长期待摊费用		999,641,299.52	399,617,937.12
递延所得税资产		2,252,127,526.92	2,093,759,140.81
其他非流动资产		1,867,953,663.27	258,871,963.11
非流动资产合计		286,092,070,040.63	215,264,396,654.21

资产总计		575,945,084,519.06	500,278,082,865.4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1,040,019,700.33	20,992,579,550.47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12,782,520,060.89	12,796,660,518.55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9,280,725.13	24,183,249.90
应付票据		3,745,202,472.99	3,140,122,700.34
应付账款		86,965,398,436.03	78,534,661,723.98
预收款项		77,750,026,750.87	72,999,932,351.9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2,318,391,312.02	2,058,708,689.38
应交税费		3,075,062,764.52	2,970,871,884.34
应付利息		1,110,005,326.94	816,988,858.21
应付股利		1,542,488,423.45	823,123,455.93
其他应付款		27,320,157,325.37	29,173,037,536.92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998,155,811.67	21,370,229,864.76
其他流动负债		5,948,381,496.09	6,914,345,470.29
流动负债合计		284,605,090,606.30	252,615,445,854.9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39,114,390,041.22	128,381,843,333.49
应付债券		13,526,117,876.11	16,482,975,818.43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5,113,689,756.07	5,420,349,112.67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4,576,624,763.18	5,233,711,053.11
专项应付款		6,462,393.39	52,008,731.61
预计负债		75,370,615.39	89,012,067.00
递延收益		1,249,251,887.52	585,517,750.04
递延所得税负债		460,198,266.48	279,652,856.29
其他非流动负债		8,454,736,097.78	5,388,812,835.82
非流动负债合计		172,576,841,697.14	161,913,883,558.46
负债合计		457,181,932,303.44	414,529,329,413.4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5,299,035,024.00	13,754,633,484.00
其他权益工具		5,946,340,000.00	5,946,340,000.00
其中：优先股		1,958,340,000.00	1,958,340,000.00
永续债		3,988,000,000.00	3,988,000,000.00
资本公积		23,064,012,209.92	12,730,647,534.8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621,158,035.08	-130,302,439.44
专项储备		95,838,417.79	116,123,879.20
盈余公积		1,341,469,098.79	1,143,654,279.40
一般风险准备		85,784,617.15	1,510,740.37
未分配利润		33,601,691,827.51	28,111,050,361.4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78,813,013,160.08	61,673,657,839.81
少数股东权益		39,950,139,055.54	24,075,095,612.22
所有者权益合计		118,763,152,215.62	85,748,753,452.0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75,945,084,519.06	500,278,082,865.48

法定代表人：晏志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瑾

会计机构负责人：唐定乾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7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296,376,202.30	3,748,370,325.7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51,000,000.00	
应收账款		7,273,797,076.32	679,902,394.97
预付款项		304,372,182.33	329,499,999.04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4,265,750,913.59	3,433,970,919.28
其他应收款		3,835,504,511.06	3,315,212,161.92
存货		582,196,352.95	817,429,783.20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584,807,408.35	414,798,923.20
其他流动资产		16,567,204,529.67	200,347,641.53
流动资产合计		40,061,009,176.57	12,939,532,148.92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82,729,700.00	45,171,2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378,592,356.40	749,289,774.00
长期股权投资		75,487,222,063.38	65,400,887,004.32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30,507,192.44	818,818,248.63
在建工程		17,524,382.61	27,049,746.41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11,289,666.23	213,985,948.3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1,600,00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78,607,865,361.06	67,255,201,921.69
资产总计		118,668,874,537.63	80,194,734,070.6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6,460,000,000.00	6,75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3,786,697.89	7,345,638.63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4,311,947,413.21	2,499,542,043.15
预收款项		873,223,939.15	473,682,070.28
应付职工薪酬		3,338,392.28	9,756,068.85
应交税费		14,689,672.85	4,440,663.57
应付利息		124,892,109.08	225,470,553.77
应付股利		1,367,870,771.98	659,555,000.00
其他应付款		23,082,396,616.07	10,939,324,469.21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8,621,385.00	6,026,652,349.25
其他流动负债		582,640,068.79	3,000,00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56,953,407,066.30	30,595,768,856.7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98,621,385.00	421,853,630.75
应付债券		5,978,522,288.71	5,972,614,694.81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1,201,256,356.49	1,260,930,366.15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421,806.76	752,005.81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478,821,836.96	7,656,150,697.52
负债合计		64,432,228,903.26	38,251,919,554.2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5,299,035,024.00	13,754,633,484.00
其他权益工具		5,946,340,000.00	5,946,340,000.00
其中：优先股		1,958,340,000.00	1,958,340,000.00
永续债		3,988,000,000.00	3,988,000,000.00
资本公积		28,999,368,925.15	18,637,708,650.1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3,834,735.27	-7,403,676.01
专项储备		179,881.27	237,015.27
盈余公积		1,080,227,918.04	882,413,098.65
未分配利润		2,915,328,621.18	2,728,885,944.29

所有者权益合计		54,236,645,634.37	41,942,814,516.3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18,668,874,537.63	80,194,734,070.61

法定代表人：晏志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瑾

会计机构负责人：唐定乾

合并利润表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266,819,895,593.46	238,968,357,568.90
其中：营业收入		266,090,431,821.34	238,695,896,843.89
利息收入		728,790,168.35	272,366,385.39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673,603.77	94,339.62
二、营业总成本		257,003,076,582.72	229,685,781,250.43
其中：营业成本		228,616,477,445.65	207,686,335,335.72
利息支出		175,867,897.49	19,639,827.04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345,064.29	107,095.36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2,662,425,576.24	2,857,628,966.80
销售费用		962,646,188.11	955,169,774.88
管理费用		16,599,837,089.25	14,172,670,974.56
财务费用		6,749,484,437.11	2,997,214,197.45
资产减值损失		1,235,992,884.58	997,015,078.6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995,682.92	-1,453,663.2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36,973,802.06	281,920,735.1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63,986,841.25	196,776,804.0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9,663,638.17	31,993,600.97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6,014,235.15	-39,255,205.82
其他收益		41,838,706.07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786,305,075.11	9,555,781,785.45
加：营业外收入		391,146,411.83	309,228,515.01
减：营业外支出		266,853,073.23	89,885,158.2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910,598,413.71	9,775,125,142.25
减：所得税费用		2,855,431,614.81	2,188,969,044.3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055,166,798.90	7,586,156,097.88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8,055,166,798.90	7,586,156,097.88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055,166,798.90	7,586,156,097.88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8,055,166,798.90	7,586,156,097.88
1.少数股东损益		688,545,939.04	814,343,620.01
2.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366,620,859.86	6,771,812,477.8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90,635,921.44	722,284,461.47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90,855,595.64	634,372,983.95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82,644,000.00	-18,893,500.00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82,644,000.00	-18,893,500.00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73,499,595.64	653,266,483.95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32,689,375.53	4,748,777.97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953,734.90	5,806,257.08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14,902,524.77	16,911,658.74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52,759,009.98	625,799,790.16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99,780,325.80	87,911,477.52
七、综合收益总额		7,464,530,877.46	8,308,440,559.3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875,765,264.22	7,406,185,461.8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88,765,613.24	902,255,097.53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788	0.4714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788	0.4714

法定代表人：晏志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瑾

会计机构负责人：唐定乾

母公司利润表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11,549,589,895.88	5,682,453,274.89
减:营业成本		11,070,801,135.32	5,354,838,563.40
税金及附加		13,764,816.10	7,705,759.87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665,928,898.88	366,719,433.55
财务费用		1,287,533,497.99	1,090,182,436.31
资产减值损失		27,312,555.16	6,019,129.4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491,323,192.40	3,342,103,777.2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504,214.9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9,142.20	73,160.85
其他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975,621,327.03	2,199,164,890.47
加:营业外收入		3,427,182.10	3,564,501.93
减:营业外支出			100,00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979,048,509.13	2,202,629,392.40
减:所得税费用		900,315.2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78,148,193.88	2,202,629,392.40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78,148,193.88	2,202,629,392.40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568,940.74	4,028,672.49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0,000.00	50,000.00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10,000.00	50,000.00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558,940.74	3,978,672.49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3,558,940.74	3,978,672.49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981,717,134.62	2,206,658,064.89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晏志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瑾

会计机构负责人:唐定乾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43,660,371,552.93	226,334,014,011.9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14,140,457.66	12,796,660,518.55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738,325,636.58	263,178,012.08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981,107,585.00	1,066,836,059.2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838,025,376.06	17,023,157,542.0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7,203,689,692.91	257,483,846,143.9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94,281,424,371.88	167,181,730,911.2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1,213,400,000.00	3,799,600,000.00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96,698,537.68	2,134,554,395.00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87,278,294.91	19,746,922.40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3,313,617,700.11	21,473,884,401.89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015,179,559.28	10,466,651,427.8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0,526,439,065.13	23,470,522,657.7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1,634,037,528.99	228,546,690,716.1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69,652,163.92	28,937,155,427.8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1,473,434.42	236,403,878.39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67,028,750.22	163,008,254.7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7,212,448,739.40	27,142,841,970.2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271,683,811.18	667,176.1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52,932,585.69	655,295,360.9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025,567,320.91	28,198,216,640.5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3,138,582,189.14	57,479,381,675.53
投资支付的现金		4,897,867,039.67	1,596,066,430.63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48,429,650.73	18,064,539.65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706,053,253.04	2,953,968,743.5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4,890,932,132.58	62,047,481,389.3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865,364,811.67	-33,849,264,748.8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8,425,946,349.00	9,864,303,573.41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6,521,946,382.93	9,864,303,573.41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24,282,407,730.57	93,534,980,925.8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4,592,500,000.00	15,822,37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334,752,027.92	9,678,158,827.9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4,635,606,107.49	128,899,813,327.1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4,130,923,382.37	81,109,499,585.1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3,581,749,752.57	11,198,612,643.4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1,109,571,160.07	679,191,948.9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291,292,931.33	12,369,393,269.3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6,003,966,066.27	104,677,505,497.8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631,640,041.22	24,222,307,829.2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98,303,744.66	1,257,304,726.6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862,376,351.19	20,567,503,234.9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7,690,415,679.90	57,122,912,444.9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7,828,039,328.71	77,690,415,679.90

法定代表人：晏志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瑾

会计机构负责人：唐定乾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7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931,630,101.27	4,672,167,940.47
收到的税费返还			1,503,623.8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2,177,464,459.18	96,324,455,395.3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8,109,094,560.45	100,998,126,959.6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785,165,536.88	4,423,667,131.2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83,717,087.52	251,516,481.29
支付的各项税费		58,561,783.34	21,895,929.4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8,102,774,245.99	99,170,821,043.9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8,430,218,653.73	103,867,900,585.8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321,124,093.28	-2,869,773,626.1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5,4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125,002,311.21	2,509,264,828.5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99,646.00	73,160.8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25,101,957.21	2,524,737,989.3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2,660,479.28	27,371,811.1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612,970,899.36	1,529,523,2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46,356,124.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191,987,502.64	1,556,895,011.1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66,885,545.43	967,842,978.2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1,903,999,966.07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6,309,000,000.00	15,63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7,00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965,000,000.00	15,600.7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3,177,999,966.07	22,630,015,600.7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5,627,737,109.95	20,059,109,268.9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888,608,584.54	1,752,759,263.9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23,238,756.35	2,504,892,820.6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0,239,584,450.84	24,316,761,353.5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938,415,515.23	-1,686,745,752.7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400,000.00	49,171,307.1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548,005,876.52	-3,539,505,093.5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48,170,325.78	7,287,675,419.3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296,176,202.30	3,748,170,325.78

法定代表人：晏志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瑾

会计机构负责人：唐定乾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3,754,633,484.00	1,958,340,000.00	3,988,000,000.00		12,730,647,534.86		-130,302,439.44	116,123,879.20	1,143,654,279.40	1,510,740.37	28,111,050,361.42	24,075,095,612.22	85,748,753,452.0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3,754,633,484.00	1,958,340,000.00	3,988,000,000.00		12,730,647,534.86		-130,302,439.44	116,123,879.20	1,143,654,279.40	1,510,740.37	28,111,050,361.42	24,075,095,612.22	85,748,753,452.0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544,401,540.00				10,333,364,675.06		-490,855,595.64	-20,285,461.41	197,814,819.39	84,273,876.78	5,490,641,466.09	15,875,043,443.32	33,014,398,763.59
(一)综合收益总额							-490,855,595.64				7,366,620,859.86	588,765,613.24	7,464,530,877.4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544,401,540.00				10,333,364,675.06							16,411,342,149.58	28,289,108,364.64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544,401,540.00				10,361,660,274.97							6,088,803,184.60	17,994,864,999.57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349,472,154.35	10,349,472,154.35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28,295,599.91							-26,933,189.37	-55,228,789.28
(三)利润分配									197,814,819.39	84,273,876.78	-1,875,979,393.77	-1,125,079,818.70	-2,718,970,516.30
1. 提取盈余公积									197,814,819.39		-197,814,819.39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84,273,876.78	-84,273,876.78		
3. 对所有者(或											-1,593,890,697.60	-1,125,079,818.70	-2,718,970,516.30

2017 年年度报告

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20,285,461.41				15,499.20	-20,269,962.21
1. 本期提取								4,176,622,915.92				370,465.77	4,176,993,381.69
2. 本期使用								4,196,908,377.33				354,966.57	4,197,263,343.90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5,299,035,024.00	1,958,340,000.00	3,988,000,000.00		23,064,012,209.92		-621,158,035.08	95,838,417.79	1,341,469,098.79	85,784,617.15	33,601,691,827.51	39,950,139,055.54	118,763,152,215.62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3,754,633,484.00	1,958,340,000.00	3,988,000,000.00		12,580,268,855.62		-764,675,423.39	115,573,719.44	923,391,340.16		22,907,318,341.43	14,254,822,692.33	69,717,673,009.5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3,754,633,484.00	1,958,340,000.00	3,988,000,000.00		12,580,268,855.62		-764,675,423.39	115,573,719.44	923,391,340.16		22,907,318,341.43	14,254,822,692.33	69,717,673,009.5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一”号填列)					150,378,679.24		634,372,983.95	550,159.76	220,262,939.24	1,510,740.37	5,203,732,019.99	9,820,272,919.89	16,031,080,442.44
(一)综合收益总额							634,372,983.95				6,771,812,477.87	902,255,097.53	8,308,440,559.35
(二)所有者投入					150,378,679.24							9,659,742,275.83	9,810,120,955.07

2017 年年度报告

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3,632,032,415.68	3,632,032,415.68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6,463,835,056.60	6,463,835,056.60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879,863.18								9,094,804.81	12,974,667.99
4. 其他				146,498,816.06								-445,220,001.26	-298,721,185.20
(三) 利润分配								220,262,939.24	1,510,740.37	-1,568,080,457.88	-741,679,293.38	-2,087,986,071.65	-2,087,986,071.65
1. 提取盈余公积								220,262,939.24			-220,262,939.24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1,510,740.37	-1,510,740.37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346,306,778.27	-741,679,293.38	-2,087,986,071.65	-2,087,986,071.65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550,159.76					-45,160.09	504,999.67
1. 本期提取							3,584,716,917.85					203,359.39	3,584,920,277.24
2. 本期使用							3,584,166,758.09					248,519.48	3,584,415,277.57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3,754,633,484.00	1,958,340,000.00	3,988,000,000.00	12,730,647,534.86		-130,302,439.44	116,123,879.20	1,143,654,279.40	1,510,740.37	28,111,050,361.42	24,075,095,612.22	85,748,753,452.03	85,748,753,452.03

法定代表人：晏志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瑾

会计机构负责人：唐定乾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3,754,633,484.00	1,958,340,000.00	3,988,000,000.00		18,637,708,650.18		-7,403,676.01	237,015.27	882,413,098.65	2,728,885,944.29	41,942,814,516.3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3,754,633,484.00	1,958,340,000.00	3,988,000,000.00		18,637,708,650.18		-7,403,676.01	237,015.27	882,413,098.65	2,728,885,944.29	41,942,814,516.3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544,401,540.00				10,361,660,274.97		3,568,940.74	-57,134.00	197,814,819.39	186,442,676.89	12,293,831,117.99
(一)综合收益总额							3,568,940.74			1,978,148,193.88	1,981,717,134.6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544,401,540.00				10,361,660,274.97						11,906,061,814.97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544,401,540.00				10,455,598,425.80						11,999,999,965.8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93,938,150.83						-93,938,150.83
(三)利润分配									197,814,819.39	-1,791,705,516.99	-1,593,890,697.60
1.提取盈余公积									197,814,819.39	-197,814,819.39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593,890,697.60	-1,593,890,697.60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专项储备								-57,134.00			-57,134.00
1.本期提取								9,483,646.80			9,483,646.80
2.本期使用								9,540,780.80			9,540,780.80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5,299,035,024.00	1,958,340,000.00	3,988,000,000.00		28,999,368,925.15		-3,834,735.27	179,881.27	1,080,227,918.04	2,915,328,621.18	54,236,645,634.37

2017 年年度报告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3,754,633,484.00	1,958,340,000.00	3,988,000,000.00		18,637,708,650.18		-11,432,348.50	237,015.27	662,150,159.41	2,016,159,569.40	41,005,796,529.7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3,754,633,484.00	1,958,340,000.00	3,988,000,000.00		18,637,708,650.18		-11,432,348.50	237,015.27	662,150,159.41	2,016,159,569.40	41,005,796,529.7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028,672.49		220,262,939.24	712,726,374.89	937,017,986.62
（一）综合收益总额							4,028,672.49			2,202,629,392.40	2,206,658,064.8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20,262,939.24	-1,489,903,017.51	-1,269,640,078.27
1. 提取盈余公积									220,262,939.24	-220,262,939.24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346,306,778.27	-1,346,306,778.27
3. 其他										76,666,700.00	76,666,700.00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1,271,326.10			1,271,326.10
2. 本期使用								1,271,326.10			1,271,326.10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3,754,633,484.00	1,958,340,000.00	3,988,000,000.00		18,637,708,650.18		-7,403,676.01	237,015.27	882,413,098.65	2,728,885,944.29	41,942,814,516.38

法定代表人：晏志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瑾

会计机构负责人：唐定乾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一)企业历史沿革、企业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原名:中国水利水电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是经国务院批准,由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国务院国资委”)于2008年2月22日以《关于中国水利水电建设集团公司整体改制并境内上市的批复》(国资改革[2008]183号),批准中国水利水电建设集团公司(以下简称“中国水电集团”)整体重组改制,联合中国水电工程顾问集团公司(以下简称“水电顾问集团”)共同发起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中锋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以2008年12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对中国水电集团投入公司的资产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中国水利水电建设集团公司拟发起设立股份有限公司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书》(中锋评报字(2009)第050号)。根据该评估报告,中国水电集团作为发起人投入本公司的资产评估价值为970,522.33万元。2009年9月18日,国务院国资委出具了《关于中国水利水电建设集团公司发起设立中国水利水电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资产评估项目核准的批复》(国资产权[2009]1056号),对中国水电集团投入本公司资产的评估结果予以核准。

2009年9月23日,中国水电集团与水电顾问集团签署《中国水利水电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协议》,中国水电集团作为主发起人将其拥有的有关资产作为出资投入本公司,水电顾问集团以货币资金作为出资投入本公司。

2009年10月26日,国务院国资委出具了《关于中国水利水电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权管理有关问题的批复》(国资产权[2009]1196号),同意中国水电集团与水电顾问集团共同出资980,325.59万元,以上出资按1:0.6732的比例折为股本,折股后本公司总股本为660,000万股。其中:中国水电集团持有653,400万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99%,水电顾问集团持有6,600万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

2009年11月19日,国务院国资委出具了《关于设立中国水利水电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国资改革[2009]1267号),批准中国水电集团与水电顾问集团共同发起设立本公司。

本公司于2009年11月30日在北京市成立,于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办理了设立登记,取得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100000000042397,注册资本为660,000万元。

2011年9月2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关于核准中国水利水电建设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1]1413号文)核准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35亿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011年9月30日,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计30亿股,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首次公开发行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960,000万元。

根据国务院国资委《关于中国水利水电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转持有关问题的批复》(国资产权[2010]199号)以及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国资委、证监会和全国社保基金理事会联合发布的《境内证券市场转持部分国有股充实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实施办法》(财企[2009]94号)的规定,中国水电集团和水电顾问集团作为本公司的国有股东,向全国社保基金理事会履行国有股转持义务,转持股数为本公司A股首次公开发行股份数量的10%,即30,000万股,该转持工作已于2011年9月30日完成。转持后,中国水电集团与水电顾问集团分别持本公司股份623,700万股、6,300万股,约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分别为:64.97%、0.66%。

2012年11月16日,中国水电集团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开始增持本公司股份,截止2012年12月31日,中国水电集团持本公司股份6,340,800,000股,约占本公司总股本66.05%。2013年2月6日,中国水电集团完成增持公司股票计划,累计增持公司172,800,192股,累计增持比例达到公司总股本的1.80%,持股数量由首次实施增持前的6,237,000,000股增加至6,409,800,192股,持股比例由64.97%上升至66.77%。

2013年12月20日,电建集团与中国水电集团以及水电顾问集团签署了《中国水利水电建设集团公司与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国有股权无偿划转协议书》、《中国水电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与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国有股权无偿划转协议书》,拟将中国水电集团所持公司6,409,800,192股股份、水电顾问集团所持公司63,000,000股股份无偿划转给电建集团直接持有,该等股权划转事项已于2013年12月31日获得国务院国资委批复。2014年1月23日,中国证监会核准豁免电建集团因无偿划转而取得公司6,472,800,192股,占总股本的67.43%而应履行的

要约收购义务，并对电建集团公告公司收购报告书无异议。2014年4月22日，上述股权划转事项股权变更手续全部办理完毕。本次划转完成后，公司总股本仍为96亿股，其中电建集团持有6,472,800,192股，占总股本的67.43%。

经本公司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同意公司名称由“中国水利水电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1月2日，公司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领取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名称正式变更为“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1月16日起，公司证券简称由“中国水电”变更为“中国电建”。

公司通过向控股股东电建集团非公开发行普通股并承接债务的方式购买电建集团旗下水电、风电勘测设计资产，同时向不超过200名合格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优先股募集配套资金。该事项于2014年9月28日、2014年12月27日分别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于2015年1月取得国资委同意的批复，于2015年1月14日经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于2015年4月23日经中国证监会并购重组委员会无条件审核通过，于2015年5月25日取得中国证监会核准，于2015年6月18日在中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非公开发行普通股股份登记手续，公司本次向电建集团发行的新增股份4,154,633,484股（根据本次发行的普通股每股发行价格3.53元及八家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1,716,585.62万元、承接债务所支付的对价金额25亿元，确定公司向电建集团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股份数量为4,154,633,484股），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增至13,754,633,484股，其中电建集团持有10,627,433,67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77.26%。

公司控股股东电建集团分别于2015年7月9日、7月14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增持本公司1,487,100股股份、5,850,000股股份，累计增持公司股份共计7,337,1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5%；持股数量由首次实施增持前的10,627,433,676股增加至10,634,770,776股，持股比例由77.26%上升77.32%。

公司根据第二届董事会第五十八次会议决议、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有关问题的批复》（国资产权[2016]694号）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85号）的核准，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544,401,540股。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增至15,299,035,024股，其中电建集团持有10,634,770,77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9.51%。

公司注册地为：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22号，办公地址为：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22号海赋国际大厦A座，法定代表人为晏志勇。

（二）企业所处行业、经营范围、业务性质、主要经营活动和主要业务板块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主要从事水利水电建设、其他电力建设与基础市政设施工程建筑及电站、线路与设备安装的总承包。主营业务为：水利、电力、公路、铁路、港口、航道、机场、房屋、市政设施、城市轨道交通工程施工、设计、咨询和监理；相关工程技术研究、勘测、设计、服务及设备的制造；电力生产；招标代理；房地产开发经营；实业投资及管理；进出口业务；人员培训等。本公司目前的业务板块主要包括：工程承包、电力投资与运营、设备制造与租赁、房地产开发及其他业务。

（三）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者和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本财务报告经本公司董事会于2018年4月23日决议批准。

（四）营业期限

本公司营业执照上的期限为长期。

（五）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给予确定。报告期合并范围详见本附注九、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之（一）在子公司中的权益之1、企业集团的构成，报告期合并范围的变化详见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42 项具体会计准则，以及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规定（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此外，本财务报表还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要求列报和披露相关信息。

(二)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和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7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一) 会计期间

本公司以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为一个会计年度。

(二)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营业周期是指企业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基建建设业务及房地产开发业务由于项目建设期及基建质保期较长，其营业周期一般超过一年，其他业务的营业周期通常为 12 个月。

(三)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境外子公司以业务收支的主要货币为记账本位币。

各单位在选择记账本位币时主要考虑的因素包括：

- 1、对所从事的活动拥有很强的自主性；
- 2、境外经营活动中与企业的交易在境外经营活动中占有较大比重；
- 3、境外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直接影响企业的现金流量、可以随时汇回；
- 4、境外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足以偿还其现有债务和可预期的债务。

(四) 记账基础及会计计量属性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一般采用历史成本作为计量属性，当所确定的会计要素金额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能够取得并可靠计量时，可采用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公允价值计量。

(五)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两个或者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确定为企业合并。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两种类型。其会计处理如下：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一次交易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计量。合并方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合并日时点按照新增后的持股比例计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其原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权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作为比较数据追溯调整的最早期间进行合并报表编制。对被合并方的有关资产、负债并入合并财务报表增加的净资产调整所有者权益项下“资本公积”项目。同时对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经确认损益、其他综合收益部分冲减合并报表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但被合并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购买日的确定

购买日是购买方获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即企业合并交易进行过程中，发生控制权转移的日期。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一般可认为实现了控制权的转移，形成购买日。有关的条件包括：

- ①企业合并合同或协议已获股东大会等内部权力机构通过；
- ②按照规定，合并事项需要经过国家有关主管部门审批的，已获得相关部门的批准；
- ③参与合并各方已办理了必要的财产权交接手续；
- ④购买方已支付了购买价款的大部分（一般应超过 50%），并且有能力、有计划支付剩余款项；
- ⑤购买方实际上已经控制了被购买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享有相应的收益并承担相应的风险。

(2) 一次交易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在合并合同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也计入合并成本。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以公允价值计量。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

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在购买日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同时，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与购买日新购入股权所支付对价之和作为合并成本，合并成本与购买日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或合并当期损益。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应当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不仅包括根据表决权（或类似权利）本身或者结合其他安排确定的子公司，也包括基于一项或多项合同安排决定的结构化主体。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控制的定义包含三项基本要素：一是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二是因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三是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在判断投资方是否能够控制被投资方时，当且仅当投资方具备上述三要素时，才能表明投资方能够控制被投资方。

如果母公司是投资性主体，且不存在为其投资活动提供相关服务的子公司，则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该母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其对所有子公司的投资，且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母公司是投资性主体，则母公司应当仅将为其投资活动提供相关服务的子公司（如有）纳入合并范围并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其他子公司不应当予以合并，母公司对其他子公司的投资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当母公司由非投资性主体转变为投资性主体时，除仅将为其投资活动提供相关服务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外，自转变日起对其他子公司不再予以合并，按照视同在转变日处路子公司但保留剩余股权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当母公司由投资性主体转变为非投资性主体时，应将原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于转变日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原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在转变日的公允价值视同为购买的交易对价。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母公司应当以自身和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母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应当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如果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母公司不一致的，需要按照母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或者要求子公司按照母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另行编报财务报表。

- (1) 合并母公司与子公司的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等项目；
- (2) 抵销母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母公司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 (3) 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内部交易表明相损益”项目列示。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应当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 (4) 站在企业集团角度对特殊交易事项予以调整。

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母公司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应当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同时应当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编制利润表时，应当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同时应当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应当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应当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母公司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或其他方式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应当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编制利润表时，应当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

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应当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母公司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应当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编制利润表时，应当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应当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3、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应当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个别财务报表的会计处理

对于处置的股权，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后的对于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应当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应当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在其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合并财务报表的会计处理

①一次交易实现处置子公司股权至丧失控制权的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应当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企业应当在附注中披露处置后的剩余股权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相关利得或损失的金额。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股权至丧失控制权的会计处理方法

A.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对于失去控制权之前的每一次交易，将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应当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B.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失去控制权之前的每一次交易，将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应当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七)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合营安排具有下列特征：各参与方均受到该安排的约束；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对该安排实施共同控制。任何一个参与方都不能够单独控制该安排，对该安排具有共同控制的任何一个参与方均能够阻止其他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单独控制该安排。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不要求所有参与方都对该安排实施共同控制。合营安排参与方既包括对合营安排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即合营方),也包括对合营安排不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

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

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但有确凿证据表明满足下列任一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营安排应当划分为共同经营:合营安排的法律形式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合营安排的合同条款约定,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如合营方享有与合营安排相关的几乎所有产出,并且该安排中负债的清偿持续依赖于合营方的支持。

本公司为合营企业合营方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本公司为合营企业不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的,根据其对该合营企业的影响程度进行会计处理:对该合营企业具有重大影响的,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对该合营企业不具有重大影响的,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本公司为共同经营合营方的,应当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应当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合营方应当全额确认该损失。合营方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应当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合营方应当按其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本公司为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的,如果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参照共同经营合营方的会计处理;否则,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八)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是指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等价物,是指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九)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外币业务折算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了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7号—借款费用》的规定,与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等,若采用与本公司不同的记账本位币,需对其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后,再进行会计核算及合并财务报表的编报。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折算。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下单独列示。

外币现金流量按照系统合理方法确定的，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处置境外经营时，与该境外经营有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十)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本公司结合自身业务特点和风险管理要求，将取得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分为以下几类：

-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2) 持有至到期投资；
- (3) 贷款和应收款项；
-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5) 其他金融负债。

2、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即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方法主要包括：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已实现和未实现的损益均计入当期损益。

(2) 持有至到期投资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其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损益外，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4)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5) 其他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但是下列情况除外：

①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

②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A. 《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

B. 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3、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本公司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4、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资产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等。采用估值技术时，优先最大程度使用市场参数，减少使用与本公司特定相关的参数。

5、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对于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了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与金融资产所有权有关的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1) 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 (2) 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①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②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A.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 B.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6、金融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1) 金融资产计提减值的范围及减值的客观证据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企业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

(2) 金融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则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金额计入当期损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按照该金融资产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对单项金额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对单项金额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或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应收款项减值测试及计提方法见“附注四、(十一) 应收款项”。

②以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③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原直接计入资本公积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十一) 应收款项**1、 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1) 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本公司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确认减值损失。本公司对存在下列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 ① 债务人发生严重的财务困难；
- ② 债务人违反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③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④ 其他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客观依据。

(2)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①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将余额 5000 万以上的应收款项划分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当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所有款项时，根据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单独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

②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名称	依据
账龄组合	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单项金额重大但单独测试未减值的应收款项（不包括关联方质保金等），按信用风险特征进行分组
关联方质保金等组合	根据信用风险特征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余额百分比法、其他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关联方质保金等组合	其他方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含 1 年）	5	5
其中：1 年以内分项，可添加行		
1—2 年	5	5
2—3 年	10	10
3 年以上		
3—4 年	20	20
4—5 年	20	20
5 年以上	100	1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名称	方法说明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关联方质保金等组合	不计提坏账准备		

合同约定期内的应收款项（投标保证金、履约保证金、工程质保金、职工备用金等）和与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及中国电建集团内关联方的应收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超过合同约定期仍未收回的，自合同到期的当月起，按实际账龄或采取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

③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根据管理层估计存在较大收回风险的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根据管理层估计存在较大收回风险的，根据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进行计提。 本公司向金融机构转让不附追索权的应收账款，按交易款项扣除转销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长期应收款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长期应收款，单独测试是否存在减值。当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公司将无法按合同原有条款收回所有款项时，根据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单独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根据管理层估计存在较大收回风险的，根据长期应收款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进行计提坏账准备。

(十二)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存货分类

本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在产品及自制半成品、已完施工未结算、库存商品、房地产开发成本、其他存货等。

2、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工程项目按材料计划价计价，其他单位按加权平均法计价。应计入存货成本的借款费用，按照借款费用的有关规定处理。

3、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钢模板等周转材料按周转次数分次摊销。

4、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5 号—建造合同》的有关规定，工程施工成本以实际成本核算，包括直接材料费、直接人工费、施工机械费、其他直接费及应分配的施工间接成本等。已完工未结算核算的内容系累计已发生的施工成本和已确认的毛利大于累计已办理结算的合同价款的差额在存货中反映，累计已发生的施工成本和已确认的毛利小于累计已办理结算的合同价款的差额在预收账款中反映，不在本项目反映。

5、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6、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本公司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其中：商品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为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材料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为产成品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本公司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为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的，该材料仍然按照成本计量；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的，该材料按照可变现净值计量。

本公司期末对在施的工程项目进行减值测试，如果建造合同的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时，则形成合同预计损失，对其差额按照完工百分比提取损失准备，并确认为当期费用，在施工期内随着施工进度将已提取的损失准备冲减合同费用。

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公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7、房地产企业存货

(1) 房地产企业存货分类

房地产开发企业的存货主要包括库存材料、房地产开发成本、开发产品、分期收款开发产品、低值易耗品等。其中房地产开发成本按其实际支出主要包括：土地征用及拆迁补偿费、前期工程费、基础设施费、建筑安装工程费、配套设施费、开发间接费；其中前五项按所开发相关产品直接归集，开发间接费按照各类开发产品价值的投入为分配标准，将其分配记入各项开发产品成本。

(2) 房地产开发成本计价方法

房地产开发企业未完工的开发产品，在开发过程中发生的各项费用支出通过房地产开发成本核算，在其发生时采用实际成本核算；产品竣工验收入库后，将其开发成本结转至开发产品。销售时按个别计价法结转其成本。

(3) 开发用土地的核算方法

房地产企业取得的土地使用权用于建造对外出售的房屋建筑物，其相关的土地使用权计入房地产开发成本。取得土地使用权过程中发生的各项支出计入“房地产开发成本—土地开发成本”。项目整体开发时，将其全部转入“房地产开发成本—房屋开发成本”；项目分期开发时，将分期开发用地部分转入“房地产开发成本—房屋开发成本”，期末未开发土地仍保留在“房地产开发成本—土地开发成本”。

(4) 公共配套设施费用的核算方法

不能有偿转让的公共配套设施：其成本由该公共配套设施服务的商品房承担，按面积比例分配计入该商品房成本；公共配套设施的建设如滞后于该商品房建设，在该商品房完工时，对公共配套设施的建设成本进行预提。

能有偿转让的公共配套设施：以各配套设施项目作为独立成本核算对象，归集所发生的成本。

(5) 房地产企业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本公司房地产企业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公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三)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对于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应当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当按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确认为初始成本；对于多次交易实现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3)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4) 以债务重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等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应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原则确定。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根据是否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分别对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

(1)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分配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当期投资损益为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当年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对被投资单位的其他综合收益，相应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投资方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应当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3) 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对于剩余股权，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按公允价值确认为金融资产，并按前述长期股权投资或金融资产的会计政策进行后续计量。涉及对剩余股权由成本法转为权益法核算的，按相关规定进行追溯调整。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应当考虑投资方和其他方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投资方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其联营企业。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见“附注四、（二十三）、长期资产减值”。

(十五) 投资性房地产**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建筑物。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其折旧政策和摊销方法与相同或同类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的折旧政策或摊销方法一致。其减值准备依据和方法见“附注四、（二十三）、长期资产减值”。

(十六) 固定资产**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或工作量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构筑物	年限平均法	5-55	0%-5%	1.73%-20%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3-8	1%-5%	11.88%-33%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8	1%-3%	12.13%-24.75%
机械设备	年限平均法	4-25	1%-5%	3.80%-24.75%
电气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2	1%-5%	7.92%-33%
仪器仪表及试验设备	年限平均法	4-10	0%-5%	9.5%-25%
电力工业专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6-35	0%-5%	2.71%-16.67%
探矿、采矿、选矿和造块设备	年限平均法	4-10	1%-5%	9.5%-24.75%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4-10	0%-5%	9.5%-25%

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按该项固定资产的原价扣除预计净残值、已提折旧及减值准备后的金额和剩余使用寿命，计提折旧。

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按照估计价值确定其成本，并计提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需要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时，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认定依据、计价方法及折旧方法见“附注四、（三十四）租赁”。

(十七)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本公司在建工程包括施工前期准备工程、正在施工中的建筑工程、安装工程、技术改造工程款等。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

2、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时点：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对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手续的固定资产，按估计价值记账，待确定实际价值后，再进行调整。

(十八)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生产性生物资产是指为产出农产品、提供劳务或出租等目的而持有的生物资产，主要包括奶牛、经济林等。生产性生物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自行营造或繁殖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成本，为该资产在达到预定生产经营目的前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必要支出，包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

2、生产性生物资产在达到预定生产经营目的后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

3、至少于年度终了对生产性生物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4、生产性生物资产出售、盘亏、死亡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生产性生物资产改变用途，作为消耗性生物资产，其改变用途后的成本按改变用途时的账面价值确定。

消耗性生物资产减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准备一经计提，不得转回。

(十九)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二十) 无形资产**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无形资产指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软件、专利权、非专利技术、商标权、著作权、土地使用权、特许权等。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为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

2、 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1)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的估计**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公司在取得时判定其使用寿命，在使用寿命内系统合理摊销，摊销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土地使用权从出让起始日起，按其出让年限平均摊销；专利技术、非专利技术和其他无形资产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分期平均摊销。摊销金额按其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当期损益。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在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寿命内摊销。

(2)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的复核

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时，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3) 无形资产的摊销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无形资产检查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应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其可收回金额，按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提减值准备，减值损失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无形资产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孰高确定。

3、 特许权（特许经营资产）的核算

本公司涉及若干服务特许经营安排，据此，本公司按照授权当局所订预设条件，为授权当局开展建筑工程（如收费高速公路、水电站等），以换取有关资产的经营权。特许经营安排下的资产可列作无形资产或应收特许经营权的授权当局的款项。如本公司可以无条件地自合同授予方收取确定金额的货币资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或本公司提供经营服务的收费低于某一定限定金额的情况下，由授权当局将差价补偿给本公司的，确认收入的同时确认金融资产。如授权当局赋予本公司在从事经营的一定期间内有权向获取服务的对象收取费用，但收费金额不确定的，确认收入的同时确认无形资产。如适用无形资产模式，则本公司会将该等特许经营安排下相关的非流动资产于资产负债表内列作无形资产类别中的特许经营资产。于特许经营安排的相关基建项目落成后，特许经营资产根据无形资产模式在特许经营期内以直线法或工作量法进行摊销。

(二十一)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研究阶段支出是指公司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而发生的支出。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支出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发生的支出。开发阶段的支出，只有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予以资本化，即：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二)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内所属公司在筹建期间的开办费用于发生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支出入账，在项目受益期内按直线法进行摊销。

(二十三)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1、适用范围

本附注所述资产减值主要包括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性房地产（不含以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工程物资、无形资产（包括资本化的开发支出）、资产组和资产组组合、商誉等。

2、可能发生减值资产的认定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 (1) 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 (2) 本公司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本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 (3)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本公司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 (4) 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 (5) 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 (6) 本公司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 (7) 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3、资产可收回金额的计量

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4、资产减值损失的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5、资产组的认定及减值处理

有迹象表明一项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本公司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同时，公司在认定资产组时，还考虑了公司管理层管理生产经营活动的方式和对资产持续使用或处置的决策方式等。

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总部资产和商誉分摊至某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应当包括相关总部资产和商誉的分摊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6、商誉减值

本公司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对于因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应当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并按照本附注所述资产组减值的规定进行处理。

(二十四) 持有待售及终止经营

1、持有待售资产的确认标准

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该资产根据出售条款可立即出售;公司已经就处置该资产权利机构已经作出决议;公司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消的转让协议;该项资产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2、持有待售资产的会计处理

对于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应当调整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使该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但不得超过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该项固定资产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应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按照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孰低进行计量。

对于持有待售其他非流动资产,比照上述原则处理,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包括单项资产和处置组,处置组是指作为整体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

3、终止经营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已被本公司处置或被公司划归为持有待售的、在经营和编制财务报表时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为终止经营: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计划的一部分;该组成部分是仅仅为了再出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二十五)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发生的借款费用,在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计入该资产的成本;在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3、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包括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资本化金额,按照下列规定确定:

(1)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2)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本公司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4、利率的确定方法

确认借款利息的利率一般采用合同利率。当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实际利率按照内插法取得。借款实际利率与合同利率差异较小的,采用合同利率计算确定利息费用。

本公司专为开发房地产项目而借入资金所发生的利息等借款费用,在开发产品完工之前,计入开发产品成本,在开发产品完工之后,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六) 职工薪酬

1、 职工薪酬的内容

职工薪酬, 是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 也属于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 是本公司预期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将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 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除外。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属于辞退福利的范畴。短期薪酬主要包括: 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短期带薪缺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其他短期薪酬等。

(2) 离职后福利, 是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 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 属于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的除外。离职后福利计划按照企业承担的风险和义务情况, 可以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 设定提存计划, 是公司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 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 基本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费、企业年金缴费等。设定受益计划, 是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3) 辞退福利, 是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 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是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所有的职工薪酬, 包括长期带薪缺勤、长期残疾福利、长期利润分享计划等。

2、 职工薪酬的确认原则与计量方法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发生的一般短期薪酬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其中向职工提供非货币性福利的, 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带薪缺勤应当根据其性质及其职工享有的权利, 分为累积带薪缺勤和非累积带薪缺勤两类分别进行会计处理。本公司短期利润分享计划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 确认相关的应付职工薪酬, 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因过去事项导致现在具有支付职工薪酬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 因利润分享计划所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义务能够可靠估计。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对于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根据在资产负债表日为换取职工在会计期间提供的服务而应向单独主体缴存的提存金, 确认为职工薪酬负债, 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对于设定收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折现率, 将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 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确定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 企业应当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报告期末, 本公司在损益中确认的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包括服务成本、设定受益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 确定应当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企业应当将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 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金额。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应当在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公司确认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日, 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 并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末本公司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的组成部分（包括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七) 预计负债√适用 不适用**1、预计负债的确认原则**

与对外担保、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裁员计划、亏损合同、重组义务、固定资产弃置义务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确认为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二十八) 应付债券

本公司将发行的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初始计量按照实际收到金额确定。发行债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交易费用计入应付债券的初始计量成本。

应付债券存续期间，计提利息并对账面利息调整按照实际利率法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除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计入相关资产成本以外，其他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九) 安全生产费

本公司根据财政部、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关于印发〈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财企[2012]16号）的规定计提和使用安全生产费。

公司按照规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计入专项储备。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形成固定资产的，应当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三十)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适用 不适用**1、其他金融工具会计处理的基本原则**

公司发行的金融工具按照金融工具列报准则和财政部颁布的《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及相关会计处理规定》进行初始确认和计量；其后，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计提利息或分派股利，按照相关具体企业会计准则进行处理。即以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分类为基础，确定该工具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等的会计处理。

对于归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无论其名称中是否包含“债”，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都应当作为发行企业的利润分配，其回购、注销等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对于归类为金融负债的金融工具，无论其名称中是否包含“股”，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原则上按照借款费用进行处理，其回购或赎回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发行金融工具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交易费用，如分类为债务工具且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计入所发行工具的初始计量金额；如分类为权益工具的，从权益中扣除。

2、重分类的会计处理

当发行的金融工具原合同条款约定的条件或事项随着时间的推移或经济环境的改变而发生变化，导致已发行金融工具重分类的，按照以下方法处理：

(1) 原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自不再被分类为权益工具之日起，应当将其重分类为金融负债，以重分类日该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重分类日权益工具的账面价值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权益。

(2) 原分类为金融负债的金融工具，自不再被分类为金融负债之日起，应当将其重分类为权益工具，以重分类日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计量。

(三十一)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1、股份支付的种类

股份支付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按照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其他方服务的，若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

2、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遵循以下原则确定：

①存在相同或类似权益工具可观察市场报价的，应当以该报价为基础确定；

②不存在相同或类似权益工具可观察市场报价，但其他方将其作为资产持有的，应当在计量日从持有该资产的市场参与者角度，以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③不存在相同或类似权益工具可观察市场报价，并且其他方未将其作为资产持有的，应当从发行权益工具的市场参与者角度，采用估值技术确定。

3、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数变动等后续信息进行估计。

4、股份支付条款和条件的修改

无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条款和条件如何修改，甚至取消权益工具的授予或结算该权益工具，应至少确认按照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来计量获取的相应服务，除非因不能满足权益工具的可行权条件（除市场条件外）而无法可行权。

(1) 条款和条件的有利修改

本公司分别以下情况，确认导致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升高以及其他对职工有利的修改的影响：

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②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

③如果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应当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2) 条款和条件的不利修改

如果公司以减少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的方式或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条款或条件，仍应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如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3) 取消或结算

如果企业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

①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将原本应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

②在取消或结算时支付给职工的所有款项均作为权益的回购处理，回购支付的金额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费用；

③如果向职工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三十二) 收入

√适用 □不适用

1、销售商品收入的确认方法

本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并不再对该商品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和实施有效控制，且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确认为收入的实现。

销售商品收入金额，按照从购货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

2、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方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本公司采用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项目完工进度。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 已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应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2) 已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确认方法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包括利息收入、使用费收入等，在同时满足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公司、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的条件时，确认为收入的实现。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4、房地产公司各类业务收入的确认方法

(1) 开发产品：已经完工并验收合格，签订了销售合同并履行了合同规定的义务，即开发产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公司不再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不再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并且该项目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

(2) 分期收款销售：在开发产品已经完工并验收合格，签订了分期收款销售合同并履行了合同规定的义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并且该开发产品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收入金额；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与其公允价值间的差额，在合同或协议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三十三) 建造合同

1、建造合同收入、成本的确认原则

(1) 建造合同结果能够可靠的估计

在资产负债表日，建造合同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依据是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 ①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计量；
- ②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③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区分和可靠计量；
- ④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确定。

(2) 建造合同结果不能够可靠的估计

在资产负债表日，建造合同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公司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确认建造合同收入，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

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不确定因素不复存在的，转为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

2、合同完工进度的确认方法

合同的完工进度按照累计实际发生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3、合同预计损失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建造合同的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而形成合同预计损失，提取损失准备，并确认为当期费用。在工程施工期间，随工程施工进度将已提取的损失准备冲减合同费用。

(三十四) 租赁

1、 租赁的分类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

2、 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的认定标准

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的，认定为融资租赁：在租赁期届满时，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在租赁开始日可以合理地确定承租人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修整，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经营租赁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3、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对于经营租赁的租金，出租人、承租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出租人、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承租人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下同），计入租入资产价值。在计算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采用出租人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

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

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出租人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出租人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三十五) 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类型

政府补助主要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两种类型。

2、 政府补助会计处理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应当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应当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①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②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3)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

3、 区分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的具体标准

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取得的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应当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应当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4、 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在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予以确认。

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取得非货币性资产所有权风险和报酬转移时确认政府补助实现。其中非货币性资产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三十六)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所得税的核算方法

本公司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核算所得税。

2、 暂时性差异

暂时性差异包括资产与负债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暂时性差异分为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3、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4、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对于各种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据以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5、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减值

在资产负债表日应当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除原确认时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部分,其减记金额也应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其他的情况应计入当期的所得税费用。在很可能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账面价值可以恢复。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三十七)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公司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本公司根据交易性质和相关资产或负债的特征等,判断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是否与其交易价格相等。相关资产或负债在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通常与其交易价格相等,但在下列情况中两者可能不相等:交易发生在关联方之间,但企业有证据表明该关联方交易是在市场条件下进行的除外;交易是被迫的;交易价格所代表的计量单元与《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第七条确定的计量单元不同;交易市场不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其他相关会计准则要求或者允许企业以公允价值对相关资产或负债进行初始计量,且其交易价格与公允价值不相等的,应当将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但其他相关会计准则另有规定的除外。

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本公司使用与其中一种或多种估值技术相一致的方法计量公允价值。使用多种估值技术计量公允价值的,考虑各估值结果的合理性,选取在当前情况下最能代表公允价值的金额作为公允价值。在估值技术的应用中,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可以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以交易价格作为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且在公允价值后续计量中使用了涉及不可观察输入值的估值技术的,本公司在估值过程中校正该估值技术,以使估值技术确定的初始确认结果与交易价格相等。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三十八)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五、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一)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 资产处置损益列报方式变更

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号）要求，本公司在利润表中的“营业利润”项目之上单独列报“资产处置收益”项目，原在“营业外收入”和“营业外支出”列报的部分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改为在“资产处置收益”中列报，并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进行了调整。该会计政策变更对合并及公司净利润和股东权益无影响。

2、 政府补助列报方式变更

根据《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通知》（财会[2017]15号）、《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号）要求，本公司在利润表中的“营业利润”项目之上单独列报“其他收益”项目，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由在“营业外收入”中列报改为在“其他收益”中列报；按照该准则的衔接规定，本公司对2017年1月1日前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2017年1月1日至该准则施行日（2017年6月12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2017年度和2016年度的“其他收益”、“营业利润”以及“营业外收入”项目列报的内容有所不同，但该会计政策变更对2017年度和2016年度合并及公司净利润无影响。

3、 终止经营列报方式变更

根据《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的通知》（财会[2017]13号）、《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号）要求，本公司在利润表中的“净利润”项目之下新增“持续经营净利润”和“终止经营净利润”项目，分别列示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按照该准则的衔接规定，本公司对2017年5月28日存在的终止经营，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2017年度和2016年度利润表中按经营持续性分类的净利润列报的内容有所不同，但该会计政策变更对合并及公司净利润无影响。

(二)会计估计假设

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财务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的管理层的历史经验并结合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作出的。本公司对上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的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应当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应当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在资产负债表日，会计估计中可能导致未来会计期间对资产、负债账面价值作出重大调整的判断、估计和假设主要有：

1、 坏账准备

本公司根据应收款项的账龄、过去的经验以及客户的实际情况为判断基础计提坏账准备，坏账准备是本公司管理层运用判断和估计确认的。如果判断和估计的基础发生变化，重新进行估计和现在的估计产生的差异将会影响估计变化期间应收款项的账面价值。

2、 固定资产的预计可使用年限和预计净残值

本公司固定资产的预计可使用年限和预计净残值是以同类固定资产的实际可使用年限和净残值为基础结合历史经验进行判断和估计的。如果因为技术进步、资产保养等原因使固定资产未来可使用年限和净残值发生变化，本公司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以及折旧费用将发生变化。

3、 离职福利计划成本的精算评估

本公司对内退下岗人员内退和下岗期间的薪酬、统筹外福利费用和员工遗属的福利费用等设定受益计划福利进行了精算评估。精算评估运用了如下假设：折现率、福利费用的增长率、死亡率等，上述假设的变化将会导致辞退福利现值的变化和计入利润表的利息成本及其他综合收益中精算利得和损失的变化。

4、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列示于合并资产负债表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是依据预期收回该资产期间的适用所得税税率，以未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的。如果未来会计期间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不足以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实际所得税税率低于预计的税率，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将会转回并计入转回期间的合并利润表。

5、 建造合同

本公司的建造合同（合同结果能够可靠估计）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及合同成本。用以计算完工百分比合同的预计总成本是本公司管理层根据工程项目的实际情况和历史经验编制的。在建造合同的执行过程中，如果管理层对合同的预计总成本作出修订，所确认的合同收入和合同成本将会在各会计期间内发生变化。

6、 特许权（特许经营资产）的摊销

采用建设经营移交方式(BOT)，合同项下的特许经营活动通常包括建设、运营及移交。于建设阶段，按照建造合同的会计政策确认建造服务的合同收入和成本。建造合同收入按照收取或应收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并分别以下情况在确认收入的同时，确认金融资产或无形资产：

（1）合同规定基础设施建成后的一定期间内，本公司可以无条件地自合同授予方收取确定金额的货币资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在确认收入的同时确认金融资产；

（2）合同规定本公司在有关基础设施建成后，从事经营的一定期间内有权利向获取服务的对象收取费用，但收费金额不确定的，该权利不构成一项无条件收取现金的权利，本公司在确认收入的同时确认无形资产。并在该项目竣工验收之日起至运营期及其延展期届满或特许经营权终止之日的期间采用直线法或车流量法摊销。

7、 或有事项

对于诉讼及索赔事项，本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三)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交增值税为销项税额减可抵扣进项税额后的余额	17%、11%、6%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缴纳流转税税额	7%、5%、1%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20%、15%、12.5%、10%、7.5%
教育费附加	缴纳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缴纳流转税税额	2%、1%
房产税	房屋租赁收入或房产原值	12%、1.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注：1、除下述税收优惠及小规模纳税人外，应交增值税为销项税额减可抵扣进项税后的余额，销项税额按相关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额的 17%、11%、6%计算；

2、2016 年 5 月之前，建筑安装收入适用 3%的营业税税率；房地产销售收入适用 5%的营业税税率；2016 年 5 月 1 日开始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 号）文件规定，全面实行“营改增”，建筑施工安装、房地产开发一般纳税人适用 11%的增值税税率；对于一般纳税人为建筑工程老项目提供的建筑服务，可以选择适用简易计税方法计税按照 3%征收率计税，对于一般纳税人销售自行开发的房地产老项目，可以选择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 5%的征收率计税；

3、中国境内企业除下述税收优惠外适用 25%企业所得税税率；境外所得税按照经营地的企业所得税税率执行。

(二)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西部大开发税收优惠政策

根据《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 号），以下公司经过当地税务部门的核准，享受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优惠，本年度企业所得税率为 15%：中国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中国水利水电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中国水利水电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乐山市沙湾新华电力有限公司、四川昭觉县昭源电力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四川久隆水电开发有限公司、甘孜州雅能电力开发有限责任公司、石棉县雅能电力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四川九龙溪古水电开发有限公司、中国水电建设集团夹江水工机械有限公司，中国水利水电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子公司西昌八局机电建设有限责任公司，中国水利水电第十工程局有限公司，中国水利水电第十四工程局有限公司，中国电建集团甘肃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子公司中国电建甘肃能源崇信发电有限责任公司，中电建水电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子公司四川中铁能源五一桥水电有限公司、四川松林河流域开发有限公司、四川圣达水电开发有限公司、阿坝水电开发有限公司、阿坝明达水电开发有限公司、乐山大坪水电有限责任公司、毛尔盖水电有限公司、中国水电建设集团圣达水电有限公司、四川盐源甲米河水电开发有限公司、四川小金川水电开发有限公司，中电建路桥集团有限公司子公司中水电西安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中国水电建设集团新能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子公司中国水电建设集团武威光伏发电有限公司、中国水电建设集团瓜州风电有限公司、敦煌电建汇能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中国电建集团哈密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中国电建集团灵武

光伏发电有限公司、中国电建集团攀枝花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中国电建集团炉霍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中国电建集团成都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四川二滩国际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中国水利水电建设工程咨询成都公司，中国电建集团贵阳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子公司中国水利水电建设工程咨询贵阳有限公司，中国电建集团昆明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中国水利水电建设工程咨询昆明有限公司、云南华昆国电工程勘察有限公司及云南华昆水电水利科学研究有限公司，中国电建集团西北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子公司西北水利水电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中国水利水电建设工程咨询西北有限公司、甘肃中电建港航船舶工程有限公司、西安洋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中国电建集团华东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子公司黑水县五环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松潘县百川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中国电建集团华东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子公司黑水县五环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松潘县百川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冕宁中电建大桥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会理中电建大桥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林芝市墨脱水电宾馆有限公司。

2、沿海开发区、经济特区、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

中国水利水电第一工程局有限公司 2015 年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1522000073，税收优惠期间为 2015-2017 年，享受企业所得税 15%的税率。

中电建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2015 年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1511000954，税收优惠期间为 2015-2017 年，享受企业所得税 15%的税率。

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2016 年复审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证书编号：GR201663000011，税收优惠期间为 2016-2018 年，享受企业所得税 15%的税率。

中国水电四局（酒泉）新能源装备有限公司 2015 年复审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证书编号：G201562000023，税收优惠期间为 2015-2017 年，享受企业所得税 15%的税率。

中国水利水电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2016 年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1651000311，税收优惠期间为 2016-2018 年，享受企业所得税 15%的税率。

中国水利水电第六工程局有限公司 2015 年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1521000135，税收优惠期间为 2015-2017 年，享受企业所得税 15%的税率。

中国水利水电第七工程局成都水电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16 年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1651000172，税收优惠期间为 2016-2018 年，享受企业所得税 15%的税率。

中国水利水电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2015 年复审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证书编号：GR201543000006，税收优惠期间为 2015-2017 年，享受企业所得税 15%的税率。

中国水利水电第九工程局有限公司 2017 年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证书编号：GR201752000037，税收优惠期间为 2017-2019 年，享受企业所得税 15%的税率。

中国水利水电第十工程局有限公司 2017 年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证书编号：GR201751000481，税收优惠期间为 2017-2019 年，享受企业所得税 15%的税率。

中国水利水电第十一工程局有限公司 2017 年复审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1741000448，税收优惠期间为 2017-2019 年，享受企业所得税 15%的税率。

中国水电十一局郑州科研设计有限公司 2016 年复审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证书编号：GR201641000530，税收优惠期间为 2016-2018 年，享受企业所得税 15%的税率。

中国电建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17 年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证书编号：GR201712000431，税收优惠期间为 2017-2019 年，享受企业所得税 15%的税率。

中国水利水电第十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2017 年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证书编号：GR201753000256，税收优惠期间为 2017-2019 年，享受企业所得税 15%的税率。

中国水利水电第十四工程局有限公司子公司水电十四局大理聚能投资有限公司 2016 年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1653000267，税收优惠期间为 2016-2018 年，享受企业所得税 15%的税率。

中国水电建设集团十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2017 年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1761000344，税收优惠期间为 2017-2019 年，享受企业所得税 15%的税率。

中国水电基础局有限公司 2017 年复审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证书编号：GR201712000126，税收优惠期间为 2017-2019 年，享受企业所得税 15%的税率。

中国水电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2015 年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1511003765，税收优惠期间为 2015-2017 年，享受企业所得税 15%的税率。

中国电建集团中南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17 年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证书编号：GR201743000712，税收优惠期间为 2017-2019 年，享受企业所得税 15%的税率。

中国电建集团华东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17 年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证书编号：GR201733000001，税收优惠期间为 2017-2019 年，享受企业所得税 15%的税率。

中国电建集团华东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子公司杭州华辰电力控制工程有限公司 2017 年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证书编号：GR201733001571，税收优惠期间为 2017-2019 年，享受企业所得税 15%的税率。

中国电建集团华东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子公司浙江华东工程安全技术有限公司 2015 年复审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证书编号：GF201533000372，税收优惠期间为 2015-2017 年，享受企业所得税 15%的税率。

中国电建集团华东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子公司杭州国电大坝安全工程有限公司 2017 年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证书编号：GR201733000285，税收优惠期间为 2017-2019 年，享受企业所得税 15%的税率。

中国电建集团华东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子公司浙江华东测绘地理信息有限公司 2016 年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证书编号：GR201633001677，税收优惠期间为 2016-2018 年，享受企业所得税 15%的税率。

中国电建集团北京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16 年复审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证书编号：GR201611005225，税收优惠期间为 2016-2018 年，享受企业所得税 15%的税率。

中国电建集团贵阳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17 年复审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证书编号：GR201752000118，税收优惠期间为 2017-2019 年，享受企业所得税 15%的税率。

中国电建集团昆明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15 年复审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证书编号：GR201553000211，税收优惠期间为 2015-2017 年，享受企业所得税 15%的税率。

中国电建集团西北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15 年复审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证书编号：GR201561000235，税收优惠期间为 2015-2017 年，享受企业所得税 15%的税率。

3、其他主要税收优惠

(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七条第二款、《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八十七条、《四川省国家税务局关于认真落实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公告》（四川省国家税务局公告[2012]7号）、《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号）、《关于公布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2008年版）的通知》（财税[2008]116号）和《关于执行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08]46号），本公司所属下列企业经当地税务局备案，享受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优惠政策：

中国水电建设集团新能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子公司中国水电建设集团朝阳风电开发有限公司、中国水电建设集团锡林郭勒风电开发有限公司、中国水电建设集团朝阳风电开发有限公司、中国水电建设集团武威光伏发电有限公司自 2013 年至 2015 年免征企业所得税，自 2016 年至 2018 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中国水电建设集团如东新能源有限公司自 2014 年至 2016 年免征企业所得税，自 2017 至 2019 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敦煌电建汇能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长岭中电建新能源风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中国电建集团攀枝花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中水电新能源株洲风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自 2015 年至 2017 年免征企业所得税，自 2018 年至 2020 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中国电建集团哈密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中电建（阳江）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中电建张家口风电开发有限公司、中国电建集团灵武光伏发电有限公司、朝阳中电建风力发电有限公司、海阳中电建风力发电有限公司、中电建新能源遵义风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中电建株洲凤凰山风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自 2016 年至 2018 年免征企业所得税，自 2019 年至 2021 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中国电建集团甘肃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子公司哈密荣信新能源有限公司自 2013 年至 2015 年免征企业所得税，自 2016 年至 2018 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中国水利水电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子公司四川九龙溪古水电开发有限公司自 2016 年至 2017 年免征所得税，自 2018 年至 2020 年按税率 15%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中国水利水电第十四工程局有限公司子公司水电十四局大理聚能投资有限公司巨龙山风电厂自 2013 年至 2015 年免征企业所得税，自 2016 年至 2018 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水电十四局大

理聚能投资有限公司的晴云山风电厂自 2014 年至 2016 年免征企业所得税，自 2017 年至 2019 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水电十四局大理聚能投资有限公司的九龙坡风电厂、水电十四局干海子风光互补并网光伏电站、水电十四局斗顶山风电厂自 2015 年至 2017 年免征企业所得税，自 2018 年至 2020 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中电建水电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子公司中国水电建设集团圣达水电有限公司自 2014 年至 2015 年免征企业所得税，自 2016 年至 2018 年按 15% 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四川小金川水电开发有限公司自 2014 年至 2015 年免征企业所得税，自 2016 年至 2018 年按 15% 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中国电建集团华东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子公司吴忠市白塔风力发电有限公司吴忠市白塔风力发电运风 1 号 1 期、吴忠市五里坡风力发电有限公司吴忠市五里坡风力发电运风 2 号 1 期自 2014 年至 2016 年免征企业所得税，自 2017 年至 2019 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吴忠市白塔风力发电运风 1 号 2 期 100 兆瓦、吴忠市五里坡风力发电运风 3 号 1 期自 2015 年至 2017 年免征企业所得税，自 2018 年至 2020 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吴忠市白塔风力发电运风 1 号 2 期 50 兆瓦、冕宁中电建大桥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会理中电建大桥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自 2016 年至 2018 年免征企业所得税，自 2019 年至 2021 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中国电建集团贵阳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子公司中国水电顾问集团贵阳勘测设计院清镇水务有限公司、中国水电顾问集团贵阳花溪云顶新能源有限公司、中国水电顾问集团贵州惠水龙山新能源有限公司自 2013 年至 2015 年免征企业所得税，自 2016 年至 2018 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中国水电顾问集团织金新能源有限公司自 2014 年至 2016 年免征企业所得税，自 2017 年至 2019 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中国水电顾问集团贵州普定新能源有限公司自 2015 年至 2017 年免征企业所得税，自 2018 年至 2020 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中电建贵阳院晴隆新能源有限公司、中电建贵阳院水城新能源有限公司自 2016 年至 2018 年免征企业所得税，自 2019 年至 2021 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中国电建集团昆明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子公司中国水电顾问集团姚安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中国水电顾问集团贵州惠水龙山新能源有限公司、中国水电顾问集团贵阳勘测设计院清镇水务有限公司、中国水电顾问集团贵阳花溪云顶新能源有限公司自 2013 年至 2015 年免征企业所得税，自 2016 年至 2018 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中国电建集团西北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子公司中国水电顾问集团哈密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哈密石城子一期 20 兆瓦并网光伏项目、中国水电顾问集团敦煌光伏发电有限公司自 2014 年至 2016 年免征企业所得税，自 2017 年至 2019 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哈密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哈密东南部山口 50 兆瓦并网光伏项目、格尔木西北水电新能源有限公司、德令哈西北水电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自 2016 年至 2018 年免征企业所得税，自 2019 年至 2021 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中国电建集团中南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子公司中国水电顾问集团桂阳能源开发有限公司桥市风电场项目自 2013 年至 2015 年免征企业所得税，自 2016 年至 2018 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来溪风电场项目自 2015 年至 2017 年免征企业所得税，自 2018 年至 2020 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中国水电顾问集团华容风电开发有限公司桃花山风电场项目自 2014 年至 2016 年免征企业所得税，自 2017 年至 2019 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中国水电顾问集团溆浦风电开发有限公司紫荆山风电场项目、中国水电顾问集团祁东能源开发有限公司管家嘴风电场项目、临武中南院能源开发有限公司镇南风电场项目、中国水电顾问集团邵东能源开发有限公司真乡风电场项目、遂平中南院能源开发有限公司尖山风电场项目自 2015 年至 2017 年免征企业所得税，自 2018 年至 2020 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蓝山中南院能源开发有限公司大桥风电场和塔峰镇风电场自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中国水电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子公司中国水电顾问集团风电张北有限公司二期项目坝头油篓沟元山子风电场一期自 2013 年至 2015 年免征企业所得税，自 2016 年至 2018 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中国水电顾问集团风电泸西有限公司风力发电项目一、二、三期自 2012 年至 2014 年免征企业所得税，自 2015 年至 2017 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四期自 2013 年至 2015 年免征企业所得税，自 2016 年至 2018 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德昌风电开发有限公司三期项目自 2013 年至 2015 年免征企业所得税，自 2016 年至 2018 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中国水电顾问集团风电关岭有限公司风力发电项目、中国水电顾问集团风电隆回有限公司风力发电项目自 2015 年至 2017 年免征企业所得税，自 2018 年至 2020 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2)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七条第三款、《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八十八条、《关于公布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试行）的通知》（财税[2009]166号），本公司所属下列企业经当地税务局备案，享受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优惠政策：

中国电建集团成都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子公司崇州天源水务有限责任公司自 2014 年至 2016 年免征企业所得税，自 2017 年至 2019 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自贡天源水务有限责任公司自 2015 年至 2017 年免征企业所得税，自 2018 年至 2020 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3) 根据《关于执行环境保护专用设备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节能节水专用设备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和安全生产专用设备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08]48号），中国电建集团甘肃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子公司中电建甘肃能源崇信发电有限责任公司自 2008 年 1 月 1 日起购置并实际使用列入目录的专用设备可以按投资额的 10%抵免当年所得税额。

(4)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条和《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扩大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范围的通知》（财税[2017]43号），本公司所属下列企业经税务局审核，享受小型微利企业优惠政策：中国水利水电第十工程局有限公司子公司都江堰市佳馨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中国水利水电第十二工程局有限公司子公司浙江安源工程检测有限公司、中国水电建设集团十五工程局有限公司子公司陕西秦海生态景观有限公司和陕西省水电汽车服务有限公司、中国水电工程顾问集团公司子公司北京市龙熙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中国水利水电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子公司贵州拓海科技有限责任公司、青海明珠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其所得减按 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5) 自 2011 年起，天津保税港区给予中国电建集团租赁有限公司子公司中水电融通租赁有限公司前两年全额退还流转税（营业税/增值税）及企业所得税东疆地方留存部分，后两年按地方留存部分的 70%给予返还，再六年返还地方留存部分的 50%。

(6)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部分资源综合利用及其他产品增值税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01]198号）及《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资源综合利用及其他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08]156号）及《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风力发电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5]74号），本公司所属下列企业经当地税务局批准，享受销售风力生产的电力及污水处理业务实行的增值税优惠政策：

中国水电建设集团新能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子公司中水电中电风力发电有限公司及中国水电建设集团新能源公司长岭风电分公司 2009 年 1 月开始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 50%的优惠政策；内蒙风电分公司 2009 年 4 月开始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 50%的优惠政策；中国水电建设集团朝阳风电开发有限公司 2012 年 1 月开始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 50%的优惠政策；中国水电建设集团如东新能源有限公司 2014 年 12 月开始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 50%的优惠政策；中水电新能源株洲风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中电建株洲凤凰山风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2015 年 6 月开始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 50%的优惠政策。

中国水利水电第十四工程局有限公司子公司水电十四局大理聚能投资有限公司 2009 年 2 月开始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 50%的优惠政策。

中国水电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子公司中国水电顾问集团风电关岭有限公司 2015 年 7 月开始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 50%的优惠政策。

中国电建集团贵阳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子公司中国水电顾问集团贵州惠水龙山新能源有限公司自 2013 年 8 月起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 50%的优惠政策。

中国电建集团华东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子公司福建华东水务有限公司污水处理业务 2015 年 7 月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 70%的优惠政策。

中国电建集团成都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子公司成都天源水务有限责任公司污水处理业务 2009 年 1 月开始享受免征增值税税收优惠政策；自贡天源水务有限责任公司污水处理业务 2015 年 4 月开始享受免征增值税税收优惠政策；崇州天源水务有限责任公司、成都天源龙泉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2015 年 7 月开始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

(7)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第二条第三款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税暂行条例》、《出口货物退（免）税管理办法》（国税发[1994]031号）及《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出口货物退（免）税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国税发[2005]51号）的规定，经外汇局批准，中国水电工程顾问集团公司、中国电建集团昆明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中国电建集

团国际工程有限公司子公司中国水电顾问集团国际工程有限公司为拥有进出口经营权的一般外贸企业，享受货物进出口退税政策，即“先征后退”。

(8)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第十六条、《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部分货物适用增值税低税率和简易办法征收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09]9号）及《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农业产品征税范围注释〉的通知》（财税字[1995]52号），经当地税务局批准，中国水利水电第十一工程局有限公司所属牛奶厂免征增值税；中国电建集团成都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子公司成都易丰农业开发有限公司自2012年12月1日起取得的自产农产品销售收入免征增值税。

(9) 本公司境外子公司享受所在国的税收优惠：

根据卡塔尔2009年21号新税法规定，中国电建集团国际工程有限公司子公司卡塔尔RISH有限公司按照应纳税所得额的49%缴纳当地所得税，当地股东持有的51%份额免税，所得税税率为10%。

中国电建集团海外投资有限公司子公司老挝水泥工业有限责任公司享受2007-2011年免企业所得税，2012-2013年按7.5%的税率征收，2014年以后按15%的税率征收的优惠政策；中国水电柬埔寨甘再项目公司享受2013-2021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的优惠政策；南俄5发电有限公司享受免除企业所得税的优惠政策；中国水电矿业（老挝）钾盐有限公司在勘探期享受免除企业所得税的优惠政策，勘探期结束后的税率暂时未定；南欧江流域发电有限公司运营期后第1-25年免企业所得税，26-29年减按10%税率征收；中国水电-萨格玛塔电力有限公司享受自开始商业（投产）运营后第1-10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11-15年减按10%税率征收的优惠政策。

(10) 2010年12月16日，《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中国水利水电建设集团公司重组改制上市资产评估增值有关企业所得税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0]48号），明确中国水电集团在重组改制上市过程中发生的经国资委核准并进行账务处理的资产，企业可按评估后的资产价值计提折旧或摊销，并在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一) 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49,860,104.01	147,218,863.48
银行存款	61,888,237,278.58	81,329,534,653.83
其他货币资金	773,023,109.03	1,851,759,605.03
合计	62,811,120,491.62	83,328,513,122.34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6,668,759,884.81	6,765,749,221.72

其他说明

注 1：期末受限货币资金 4,983,081,162.91 元。

注 2：期末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6,668,759,884.81 元，其中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款项总额为人民币 1,434,817,747.43 元。

(二)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6,997,040.05	6,704,510.44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权益工具投资	6,997,040.05	6,704,510.44
衍生金融资产		
其他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		
合计	6,997,040.05	6,704,510.44

(三) 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远期结售汇	4,703,153.31	
合计	4,703,153.31	

(四) 应收票据**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2,390,008,430.98	1,671,324,516.66
商业承兑票据	319,962,478.89	674,618,510.59
合计	2,709,970,909.87	2,345,943,027.25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609,834,535.72	
商业承兑票据	53,444,000.00	
合计	663,278,535.72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6,370,304,776.67	99.97	1,965,966,961.84	4.24	44,404,337,814.83	38,020,988,817.52	99.83	1,537,649,984.57	4.04	36,483,338,832.9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5,127,781.01	0.03	14,501,597.81	95.86	626,183.20	66,392,908.11	0.17	66,392,908.11	100.00	
合计	46,385,432,557.68	100.00	1,980,468,559.65	/	44,404,963,998.03	38,087,381,725.63	100.00	1,604,042,892.68	/	36,483,338,832.95

注：账面余额中的比例按期末该类应收账款除以应收账款合计数计算，坏账准备比例按该类应收账款期末已计提坏账准备除以期末该类应收账款金额计算。

(1)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①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含 1 年）	22,964,894,903.81	1,148,244,745.93	5.00
1 年以内小计	22,964,894,903.81	1,148,244,745.93	5.00
1 至 2 年	3,158,087,269.31	157,904,363.69	5.00
2 至 3 年	1,613,172,701.30	161,317,270.37	10.00
3 至 4 年	430,159,285.44	86,031,857.09	20.00
4 至 5 年	385,359,334.61	77,071,866.75	20.00
5 年以上	335,396,858.01	335,396,858.01	100.00
合计	28,887,070,352.48	1,965,966,961.84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注：账龄划分可根据企业具体情况确定。

②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
组合 1：关联方	405,882,160.11	
组合 2：质保金	17,077,352,264.08	
合计	17,483,234,424.19	

(2)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①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②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客户 1	3,186,769.87	3,186,769.87	100.00	收回可能性小，全额计提
客户 2	3,175,756.00	3,175,756.00	100.00	收回可能性小，全额计提
客户 3	1,511,822.69	1,511,822.69	100.00	收回可能性小，全额计提
客户 4	1,385,387.00	1,385,387.00	100.00	收回可能性小，全额计提
客户 5	960,848.37	960,848.37	100.00	收回可能性小，全额计提
客户 6	4,907,197.08	4,281,013.88	87.24	按风险计提
合计	15,127,781.01	14,501,597.81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392,557,866.18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300,00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29,351,208.20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应收单位 1	CDM 销售款	26,001,523.88	无法收回	按照规定的审批权限核销	否
应收单位 2	CDM 销售款	1,536,666.86	无法收回	按照规定的审批权限核销	否
合计	/	27,538,190.74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应收单位 1	销售款	718,604,537.19	1 年以内	1.55	35,930,226.86
应收单位 2	销售款/质量保证金	706,219,113.83	2 年以内	1.52	35,110,955.70
应收单位 3	工程款/质量保证金	546,949,956.18	3 年以内	1.18	35,179,098.08
应收单位 4	工程款/质量保证金	503,955,816.12	1 年以内	1.09	11,168,383.40
应收单位 5	工程款/质量保证金	502,282,363.80	1 年以内	1.08	21,257,810.78
合计	——	2,978,011,787.12	——	6.42	138,646,474.82

5、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6、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预付款项**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13,153,016,437.39	84.88	13,959,918,756.33	85.54
1 至 2 年	1,154,777,554.05	7.45	1,350,487,020.28	8.28
2 至 3 年	429,243,943.53	2.77	308,561,605.86	1.89
3 年以上	759,554,324.33	4.90	699,877,903.22	4.29
合计	15,496,592,259.30	100.00	16,318,845,285.69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未结算原因
预付单位 1	84,076,000.00	1-2 年	尚未办理最终结算
预付单位 2	60,625,326.95	2-3 年	尚未办理最终结算
预付单位 3	48,191,378.00	3 年以上	尚未办理最终结算
预付单位 4	36,335,052.87	2-3 年	尚未办理最终结算
预付单位 5	33,093,638.88	1-2 年	尚未办理最终结算
合计	262,321,396.7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时间	未结算原因
预付单位 1	非关联方	470,000,000.00	1 年以内	尚未办理最终结算
预付单位 2	非关联方	355,163,946.43	1 年以内	尚未办理最终结算
预付单位 3	非关联方	325,918,612.46	1 年以内	尚未办理最终结算
预付单位 4	非关联方	232,793,840.00	2 年以内	尚未办理最终结算
预付单位 5	非关联方	192,541,874.75	1 年以内	尚未办理最终结算
合计		1,576,418,273.6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 应收利息**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款	6,857,063.04	8,199,307.74
委托贷款		
债券投资		
合计	6,857,063.04	8,199,307.74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 应收股利**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单位 1	5,100,000.00	10,200,000.00
应收单位 2	1,294,400.00	1,294,400.00
应收单位 3	48,140,513.54	41,440,265.01
应收单位 4	2,850,000.00	-
应收单位 5	1,300,600.00	1,114,800.00
应收单位 6	30,000.00	30,000.00
合计	58,715,513.54	54,079,465.01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应收单位 1	5,100,000.00	3 年以上	尚未支付	否
应收单位 2	1,294,400.00	3 年以上	尚未支付	否
应收单位 3	1,114,800.00	1-4 年	尚未支付	否
合计	7,509,200.00	/	/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 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3,902,932,171.08	99.48	719,564,371.78	3.01	23,183,367,799.30	19,353,704,897.84	99.40	542,249,145.69	2.80	18,811,455,752.1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25,797,515.63	0.52	109,385,554.37	86.95	16,411,961.26	116,766,131.75	0.60	114,955,353.82	98.45	1,810,777.93
合计	24,028,729,686.71	100.00	828,949,926.15	/	23,199,779,760.56	19,470,471,029.59	100.00	657,204,499.51	/	18,813,266,530.08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7,722,756,012.56	386,137,800.76	5.00
1 年以内小计	7,722,756,012.56	386,137,800.76	5.00
1 至 2 年	880,463,340.31	44,023,166.76	5.00
2 至 3 年	362,278,074.93	36,227,807.56	10.00
3 至 4 年	148,953,718.54	29,790,743.60	20.00
4 至 5 年	79,237,031.50	15,847,406.29	20.00
5 年以上	207,537,446.81	207,537,446.81	100.00
合计	9,401,225,624.65	719,564,371.78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组合名称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组合 1：关联方	242,060,527.78	
组合 2：备用金	279,120,462.56	
组合 3：投标保证金、履约保证金等	13,980,525,556.09	
合计	14,501,706,546.43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73,116,738.62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29,437.99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706,799.94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投标保证金、履约保证金等	13,980,525,556.09	12,042,518,355.26
代收代垫款	4,424,504,272.02	1,846,529,725.61
出口退税	169,645,280.76	285,306,096.55
备用金	279,351,188.95	362,008,619.54
其他	5,174,703,388.89	4,934,108,232.63
合计	24,028,729,686.71	19,470,471,029.59

5、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单位 1	往来款	1,075,288,135.47	1 年以内	4.48	53,764,406.77
其他应收单位 2	往来款/保证金	1,377,023,981.26	1 年以内	5.73	48,116,314.06
其他应收单位 3	往来款	644,964,750.13	1 年以内	2.68	32,248,237.51
其他应收单位 4	往来款/保证金	448,371,486.80	1 年以内	1.87	2,535.06
其他应收单位 5	保证金	370,000,000.00	2-3 年以内	1.54	
合计	/	3,915,648,353.66	/	16.30	134,131,493.40

6、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7、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8、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6,119,446,498.77	102,579,241.07	6,016,867,257.70	5,046,256,024.56	114,474,997.64	4,931,781,026.92
在产品	1,671,126,970.09	711,316.27	1,670,415,653.82	1,614,443,523.71	711,316.27	1,613,732,207.44
库存商品	2,153,252,791.24	7,562,816.53	2,145,689,974.71	2,554,366,502.62	7,562,816.53	2,546,803,686.09
周转材料	769,297,612.19	25,547,581.95	743,750,030.24	649,544,004.70	22,718,280.17	626,825,724.53
消耗性生物资产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36,690,001,267.62	754,943,156.71	35,935,058,110.91	36,278,191,519.19	984,899,642.13	35,293,291,877.06
房地产开发成本	56,549,350,613.96	31,495,400.00	56,517,855,213.96	51,323,949,580.80	31,495,400.00	51,292,454,180.80
房地产开发产品	14,218,076,120.24		14,218,076,120.24	13,683,772,101.22		13,683,772,101.22
发出商品	102,608,227.82		102,608,227.82	177,174,531.06		177,174,531.06
其他	906,169,488.31	32,488,764.9	873,680,723.41	1,182,923,104.19	32,488,764.90	1,150,434,339.29
合计	119,179,329,590.24	955,328,277.43	118,224,001,312.81	112,510,620,892.05	1,194,351,217.64	111,316,269,674.41

2、 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14,474,997.64	1,107,828.00		13,003,584.57		102,579,241.07
在产品	711,316.27					711,316.27
库存商品	7,562,816.53					7,562,816.53
周转材料	22,718,280.17	3,253,954.66		424,652.88		25,547,581.95
消耗性生物资产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984,899,642.13	394,421,689.22		624,378,174.64		754,943,156.71
房地产开发成本	31,495,400.00					31,495,400.00
其他	32,488,764.90					32,488,764.90
合计	1,194,351,217.64	398,783,471.88		637,806,412.09		955,328,277.43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为 7,090,844,378.05 元。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余额
累计已发生成本	386,593,717,727.73
累计已确认毛利	40,982,156,608.12
减：预计损失	754,943,156.71
已办理结算的金额	390,885,873,068.23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35,935,058,110.9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10,860,579,830.97	11,818,240,724.17
长期待摊费用		179,471,428.24
1 年内到期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其他		
合计	10,860,579,830.97	11,997,712,152.41

(十三) 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缴税金及待认证进项税	5,805,523,551.12	3,619,666,902.95
一年内委托贷款	3,993,482,416.00	721,147,400.00
其他	2,269,727,178.21	
合计	12,068,733,145.33	4,340,814,302.95

(十四)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2,817,991,351.49	1,951,626.31	2,816,039,725.18	2,056,146,608.27	1,137,920.00	2,055,008,688.27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13,009,369.77		13,009,369.77	16,484,352.00		16,484,352.00
按成本计量的	2,804,981,981.72	1,951,626.31	2,803,030,355.41	2,039,662,256.27	1,137,920.00	2,038,524,336.27
合计	2,817,991,351.49	1,951,626.31	2,816,039,725.18	2,056,146,608.27	1,137,920.00	2,055,008,688.27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权益工具的成本/债务工具的摊余成本	5,043,840.52		5,043,840.52
公允价值	13,009,369.77		13,009,369.77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7,965,529.25		7,965,529.25
已计提减值金额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贵州省马岭水利枢纽开发有限公司		261,080,000.00		261,080,000.00					21.40	
青海黄河中型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221,973,433.98			221,973,433.98					18.68	
云南省电力投资有限公司	213,919,567.05			213,919,567.05					11.23	
磨万铁路有限公司		195,030,000.00		195,030,000.00					10.83	
四川川投田湾河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70,964,070.42			170,964,070.42					15.00	12,000,000.00
江苏国信溧阳抽水蓄能发电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20,000,000.00		170,000,000.00					10.00	
四川能投风电开发有限公司	168,374,043.73			168,374,043.73					15.00	6,468,866.08
贵州北盘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167,240,297.49			167,240,297.49					5.11	11,688,000.00
中电建国信基础设施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5.00	
四川杂谷脑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95,077,441.99			95,077,441.99					11.00	
四川福堂水电有限公司	61,329,572.64			61,329,572.64					10.00	19,400,000.00
长春润德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42,521,700.00	17,008,700.00		59,530,400.00					5.45	
四川革什扎水电有限公司	59,292,176.21			59,292,176.21					15.00	
贵州西源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58,748,000.00	35,800,000.00		94,548,000.00					29.00	
晋中大禹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56,400,000.00		56,400,000.00					10.00	
陕西汉江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55,017,472.98			55,017,472.98					5.00	
云南大唐国际文山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52,540,522.93			52,540,522.93					15.00	
甘肃电投炳灵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51,172,396.42			51,172,396.42					10.00	341,718.69
中电科哈尔滨轨道交通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18.52	
津黔（贵阳）市政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43,278,800.00		43,278,800.00					14.00	
京建工（福鼎）市政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39,200,000.00	1,470,000.00		40,670,000.00					40.00	
国电阿克苏河流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36,748,924.53			36,748,924.53					7.24	1,267,319.46
四川紫兰坝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35,930,501.81			35,930,501.81					28.37	
贵州乌江清水河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33,860,000.00		33,860,000.00					19.00	
中电建建筑（青岛）投资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10.00	

陕西石泉发电有限公司	20,333,014.11			20,333,014.11					25.00	1,033,535.86
北川巴蜀通口河流域电力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8,131,305.54			18,131,305.54					15.00	
甘肃大唐白龙江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7,727,830.23			17,727,830.23					5.00	
中电建枣庄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13,800,000.00		13,800,000.00					15.00	
江西中电建工程建设公司		14,000,000.00		14,000,000.00					14.00	
中电建沧州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13,500,000.00		13,500,000.00					9.00	
资阳中电七局农银建设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2,700,000.00		12,700,000.00					10.00	
长沙市盛道基础设施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12,000,000.00		12,000,000.00					10.00	
四川联合环境交易所有限公司	11,000,000.00			11,000,000.00					10.00	
广东佛清广高速公路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5.00	
花垣县龙腾城乡一体化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12,000,000.00		12,000,000.00					12.00	
成都交投建筑工业化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	
中电建邛崃基础设施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20.00	
霍山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80,000,000.00		80,000,000.00							
其他	52,419,984.21	54,340,476.82	948,251.37	105,812,209.66	1,137,920.00	813,706.31		1,951,626.31		4,302,101.26
合计	2,039,662,256.27	846,267,976.82	80,948,251.37	2,804,981,981.72	1,137,920.00	813,706.31		1,951,626.31	/	56,501,541.35

4、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期初已计提减值余额	1,137,920.00		1,137,920.00
本期计提	813,706.31		813,706.31
其中：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			
本期减少			
其中：期后公允价值回升转回	/		
期末已计提减值金余额	1,951,626.31		1,951,626.3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减值准备本期增加 813,706.31 元，其中合并范围增加 301,121.05 元。

5、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五)持有至到期投资**1、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期末重要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本期重分类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六)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融资租赁款	1,047,463,000.81	131,010,000.00	916,453,000.81	676,722,558.90	60,810,000.00	615,912,558.90	
其中：未实现融资收益	132,042,152.00		132,042,152.00	46,330,423.18		46,330,423.18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							
分期收款提供劳务	53,352,967,819.01	23,339,257.94	53,329,628,561.07	40,299,171,233.01	22,518,872.24	40,276,652,360.77	
其他	2,518,975,316.92	9,997,806.05	2,508,977,510.87	1,600,502,782.60		1,600,502,782.60	
合计	56,919,406,136.74	164,347,063.99	56,755,059,072.75	42,576,396,574.51	83,328,872.24	42,493,067,702.27	/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七)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一、合营企业										
南京悦茂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678,844,875.25			-2,450,928.39						676,393,946.86
南京电建中储房地产有限公司	44,882,805.00			-8,583,963.84						36,298,841.16
中电建（北京）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5,000,000.00			1,504,214.99						16,504,214.99
武汉双联创和置业有限公司	10,249,246.70			5,431,529.69						15,680,776.39
其他	38,269,272.55			-21,704,853.54						16,564,419.01
小计	787,246,199.50			-25,804,001.09						761,442,198.41
二、联营企业										
诚通房地产有限责任公司		1,750,000,000.00		-27,599,820.39						1,722,400,179.61
重庆渝广梁忠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418,408,980.00	426,940.00		-98,942,755.13						1,319,893,164.87
中电建冀交高速公路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239,300,000.00								1,239,300,000.00
华刚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366,540,565.83			533,000,557.64			49,616,468.87	-32,666,126.74		817,258,527.86
国电尼洋河流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456,653,577.96			242,910.04				-1,350,000.00		455,546,488.00
四川华能太平驿水电有限责任公司	355,943,354.77			38,658,043.50			47,905,350.75			346,696,047.52
北京雅万高速铁路有限公司		341,322,000.00		302,055.73						341,624,055.73
吉林市古城吉丰管廊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292,964,200.00		1,029,522.17						293,993,722.17
四川岷江港航电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吉林市古城哈达管廊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177,958,400.00		1,110,650.69						179,069,050.69
四川美姑河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160,331,736.63			3,958,573.96						164,290,310.59
江苏国信东凌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117,358,285.20			6,960,175.00			6,000,000.00			118,318,460.20
重庆酉水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104,713,766.76			6,719,794.48						111,433,561.24
北京振冲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03,517,393.85			2,154,342.71			7,600,000.00			98,071,736.56
深圳悦茂置业有限公司	1,150,549.63	97,000,000.00		-4,510,175.67						93,640,373.96
四川能投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40,000,000.00		49,601.27						40,049,601.27
HwangeElectricitySupplyCompany (Private)Limited		37,144,125.00								37,144,125.00
国家电投集团郑州燃气发电有限公司	54,966,182.05			-19,101,133.07						35,865,048.98
霍山东方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33,600,000.00								33,600,000.00

西昌市电建华浩投资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00	30,000,000.00		2,237.30					33,002,237.30
中电建沧州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31,500,000.00							31,500,000.00
中刚基础设施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6,408,125.13			25,179,993.04				-1,152,524.05	30,435,594.12
中铁电建重型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8,002,574.21	12,000,000.00		10,326,165.54		2,316.79			30,326,422.96
西昌市电建鑫瑞投资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00	27,000,000.00		2,237.30					30,002,237.30
中刚工程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206,679.75			27,652,494.20				-985,198.41	28,873,975.54
西昌市电建国益投资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28,000,000.00							28,000,000.00
浙江德创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22,993,648.16			30,986.03					23,024,634.19
广州市保瑞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1,814,615.43	8,938,600.00		-895,869.86					19,857,345.57
西昌市电建瑞隆投资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00	12,000,000.00		2,237.30					15,002,237.30
北京京平水务有限公司	14,500,000.00			1,964.03					14,501,964.03
贵州省绿筑科建住宅产业化发展有限公司	15,820,487.34			-4,906,284.92					10,914,202.42
云南水电十四局昆华建设有限公司	10,353,886.63			306,488.65		185,800.00			10,474,575.28
其他	60,931,804.55	73,690,598.00	2,650,000.00	-11,944,149.20		1,156,640.00		-86,710,598.00	32,161,015.35
小计	3,501,616,213.88	4,232,844,863.00	2,650,000.00	489,790,842.34		112,466,576.41		-122,864,447.20	7,986,270,895.61
合计	4,288,862,413.38	4,232,844,863.00	2,650,000.00	463,986,841.25		112,466,576.41		-122,864,447.20	8,747,713,094.02

(十八)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096,877,269.76	64,275,432.50		1,161,152,702.26
2. 本期增加金额	101,921,505.54			101,921,505.54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101,921,505.54			101,921,505.54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30,646,469.86			30,646,469.86
(1) 处置	13,556,660.00			13,556,660.00
(2) 其他转出	17,089,809.86			17,089,809.86
4. 期末余额	1,168,152,305.44	64,275,432.50		1,232,427,737.94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96,862,733.43	14,451,991.84		211,314,725.27
2. 本期增加金额	50,267,457.6	1,516,388.88		51,783,846.48
(1) 计提或摊销	44,418,886.91	1,516,388.88		45,935,275.79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5,848,570.69			5,848,570.69
3. 本期减少金额	2,388,127.72			2,388,127.72
(1) 处置	2,388,127.72			2,388,127.72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244,742,063.31	15,968,380.72		260,710,444.03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923,410,242.13	48,307,051.78		971,717,293.91
2. 期初账面价值	900,014,536.33	49,823,440.66		949,837,976.99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折旧和摊销的金额 45,935,275.79 元。

(十九)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器设备	办公设备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46,359,774,932.35	64,313,123,166.33	7,294,704,422.40	2,916,742,696.07	1,285,470,793.21	1,191,817,386.77	123,361,633,397.13
2. 本期增加金额	5,546,046,002.79	7,206,669,382.72	774,620,564.95	153,650,394.85	199,928,198.44	100,048,977.21	13,980,963,520.96
(1) 购置	256,177,390.01	2,806,075,662.88	735,889,753.27	62,770,507.87	158,879,440.23	64,272,587.30	4,084,065,341.56
(2) 在建工程转入	3,320,299,829.16	3,063,376,737.10	450,153.85	47,414,851.89	22,783,163.20	15,266,045.39	6,469,590,780.59
(3) 企业合并增加	62,687,431.49	1,647,664.18	14,667,262.34	1,599,079.53	848,954.08	17,158,618.43	98,609,010.05
(4) 其他	1,906,881,352.13	1,335,569,318.56	23,613,395.49	41,865,955.56	17,416,640.93	3,351,726.09	3,328,698,388.76
3. 本期减少金额	347,050,769.28	2,567,436,915.47	686,411,330.95	2,049,777,228.86	114,298,959.92	748,200,039.05	6,513,175,243.53
(1) 处置或报废	280,522,388.02	2,180,670,706.00	584,895,854.48	56,161,992.76	87,281,903.69	29,405,707.60	3,218,938,552.55
(2) 其他	66,528,381.26	386,766,209.47	101,515,476.47	1,993,615,236.10	27,017,056.23	718,794,331.45	3,294,236,690.98
4. 期末余额	51,558,770,165.86	68,952,355,633.58	7,382,913,656.40	1,020,615,862.06	1,371,100,031.73	543,666,324.93	130,829,421,674.56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4,914,997,377.75	21,275,682,649.36	5,166,368,832.94	691,670,858.23	866,732,319.84	386,717,730.67	33,302,169,768.79
2. 本期增加金额	1,186,974,875.82	4,616,294,587.48	778,026,543.68	113,869,609.17	173,934,083.00	67,471,460.90	6,936,571,160.05
(1) 计提	1,123,684,739.91	4,300,455,572.22	745,620,836.27	109,405,146.41	171,440,652.73	52,238,107.60	6,502,845,055.14
(2) 企业合并增加	17,232,109.61	1,549,895.81	13,358,553.08	1,262,428.46	421,169.45	13,414,085.06	47,238,241.47
(3) 其他	46,058,026.30	314,289,119.45	19,047,154.33	3,202,034.30	2,072,260.82	1,819,268.24	386,487,863.44
3. 本期减少金额	80,589,326.39	1,737,971,499.77	606,800,534.08	286,734,892.19	106,298,284.72	113,215,632.47	2,931,610,169.62
(1) 处置或报废	57,105,041.84	1,672,022,435.35	560,810,708.67	50,519,250.76	84,512,065.86	26,412,690.93	2,451,382,193.41
(2) 其他	23,484,284.55	65,949,064.42	45,989,825.41	236,215,641.43	21,786,218.86	86,802,941.54	480,227,976.21
4. 期末余额	6,021,382,927.18	24,154,005,737.07	5,337,594,842.54	518,805,575.21	934,368,118.12	340,973,559.10	37,307,130,759.22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7,361,733.25	129,710,258.61	46,793,985.14	242,014.70	1,385,291.70	1,792,260.28	207,285,543.68
2. 本期增加金额	89,922,983.30	144,198,514.61		140,487.73		150,900.00	234,412,885.64
(1) 计提	89,922,983.30	143,026,086.68		109,386.37			233,058,456.35
(2) 其他		1,172,427.93		31,101.36		150,900.00	1,354,429.29
3. 本期减少金额	4,375,859.44	5,196,983.60	1,350,256.44	10,696.80	4,172.85		10,937,969.13
(1) 处置或报废							0.00
(2) 其他	4,375,859.44	5,196,983.60	1,350,256.44	10,696.80	4,172.85		10,937,969.13
4. 期末余额	112,908,857.11	268,711,789.62	45,443,728.70	371,805.63	1,381,118.85	1,943,160.28	430,760,460.19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45,424,478,381.57	44,529,638,106.89	1,999,875,085.16	501,438,481.22	435,350,794.76	200,749,605.55	93,091,530,455.15
2. 期初账面价值	41,417,415,821.35	42,907,730,258.36	2,081,541,604.32	2,224,829,823.14	417,353,181.67	803,307,395.82	89,852,178,084.66

注：本期折旧额：6,502,845,055.14 元

2、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房屋及建筑物	3,757,532.96	2,536,873.30		1,220,659.66	
机器设备	90,852,693.67	77,650,802.64		13,201,891.03	
运输设备	54,244.38	41,532.91		12,711.47	
电器设备					
办公设备					
其他	158,000.00	112,577.04		45,422.96	

注：本公司闲置的固定资产为前一项目完工后暂时性闲置，待新项目开工时投入正常生产经营。

3、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机器设备	1,892,187,009.75	730,713,188.47		1,161,473,821.28
运输设备	108,112,000.00	40,766,052.51		67,345,947.49
电器设备	87,706,000.00	1,989,760.86		85,716,239.14
其他设备	9,105,416.64	8,832,254.14		273,162.50

4、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309,486,126.18
机器设备	17,965,001.28
运输设备	7,610,986.11
电器设备	1,556,622.97
办公设备	912,384.42
其他	22,030.40

5、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十)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新平戛洒江一级水电站	1,102,964,276.82		1,102,964,276.82	728,086,894.98		728,086,894.98
长九（神山）灰岩矿项目	989,494,685.06		989,494,685.06	253,462,246.71		253,462,246.71
巴拉电站	917,286,564.99		917,286,564.99	763,068,135.09		763,068,135.09
杨家湾电站	512,294,799.57		512,294,799.57	310,425,347.51		310,425,347.51
中国水电天津南港海上风电一期项目工程	407,487,196.21		407,487,196.21	251,525,325.12		251,525,325.12
中电建成都金属结构研发中心	311,041,695.89		311,041,695.89	223,399,549.09		223,399,549.09
河南省遂平县尖山风电场	293,058,356.36		293,058,356.36	21,133,720.28		21,133,720.28
兰岗山风电场	257,615,967.04		257,615,967.04	13,684,067.41		13,684,067.41
塔峰镇风电场	218,499,652.37		218,499,652.37	5,483,937.01		5,483,937.01
大桥风电场	217,129,350.24		217,129,350.24	6,259,219.57		6,259,219.57
其他	4,162,497,603.39	73,283,446.88	4,089,214,156.51	6,701,921,400.31	34,518,485.19	6,667,402,915.12
合计	9,389,370,147.94	73,283,446.88	9,316,086,701.06	9,278,449,843.08	34,518,485.19	9,243,931,357.89

2、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新平戛洒江一级水电站	3,884,394,000.00	728,086,894.98	374,877,381.84			1,102,964,276.82	28.46	28.46%	81,905,613.25	46,978,282.26	4.65	贷款、其他资金
长九(神山)灰岩矿项目	6,199,460,000.00	253,462,246.71	736,032,438.35			989,494,685.06	15.96	15.96%	53,326,746.10	33,968,472.70	4.75	贷款、募集资金
巴拉电站	8,136,543,100.00	763,068,135.09	155,384,572.84	1,166,142.94		917,286,564.99	11.35	11.35%	224,583,721.98	47,010,278.10	5.09	自有、贷款资金
杨家湾电站	837,930,000.00	310,425,347.51	201,869,452.06			512,294,799.57	61.14	61.14%	48,907,837.37	17,230,368.87	4.90	自有、贷款资金
中国水电天津南港海上风电一期项目工程	1,150,000,000.00	251,525,325.12	155,961,871.09			407,487,196.21	36.62	36.62%	9,505,245.29	9,505,245.29	4.41	自有、贷款、募集资金
中电建成都金属结构研发有限公司	460,000,000.00	223,399,549.09	87,642,146.80			311,041,695.89	67.73	67.73%				自有资金
河南省遂平县尖山风电场	440,410,000.00	21,133,720.28	271,924,636.08			293,058,356.36	66.85	66.85%	4,874,144.74	4,874,144.74	4.90	自有、贷款资金
兰岗山风电场	461,870,000.00	13,684,067.41	243,931,899.63			257,615,967.04	55.91	55.91%	2,458,399.56	2,436,482.96	4.90	自有、贷款资金
塔峰镇风电场	463,900,000.00	5,483,937.01	213,015,715.36			218,499,652.37	47.23	47.23%	1,477,821.27	1,477,821.27	4.90	自有、贷款资金
大桥风电场	498,880,000.00	6,259,219.57	210,870,130.67			217,129,350.24	43.66	43.66%				自有、贷款资金
合计	22,533,387,100.00	2,576,528,442.77	2,651,510,244.72	1,166,142.94		5,226,872,544.55	/	/	427,039,529.56	163,481,096.19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本期计提金额	计提原因
前期兰子口项目		39,993,825.04		39,993,825.04	停止建设
非洲长城水泥制造有限公司	30,682,915.88	570,433.99	1,799,297.34	29,454,052.53	停止建设
龙坝电站	3,835,569.31			3,835,569.31	停止建设
合计	34,518,485.19	40,564,259.03	1,799,297.34	73,283,446.88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十一)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专用材料	866,236.01	7,704,795.15
专用设备	409,781,719.30	1,360,789,958.58
为生产准备的工具及器具	96,545.32	199,130.76
其他		411,180.77
合计	410,744,500.63	1,369,105,065.26

(二十二)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房屋及建筑物	10,461.29	331,022.77
机器设备	31,550,462.26	28,269,076.97
运输工具	7,689,157.61	7,776,905.34
电器设备	1,749,407.5	3,028,515.51
办公设备	890,312.19	895,161.57
其他	3,368,932.47	1,969,551.94
合计	45,258,733.32	42,270,234.10

(二十三) 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种植业		畜牧养殖业		林业		合计
	未成熟的生物性资产	成熟的生物性资产	未成熟的生物性资产	成熟的生物性资产	未成熟的生物性资产	成熟的生物性资产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843,950.19	1,742,904.29	27,873.17	1,854,960.00	1,773,261.00		6,242,948.65
2. 本期增加金额	291,778.25	174,720.00		473,200.00	419,110.00	5,330.00	1,364,138.25
(1) 外购		174,720.00		473,200.00			647,920.00
(2) 自行培育	291,778.25				419,110.00	5,330.00	716,218.25
3. 本期减少金额			27,873.17	525,000.00	5,330.00	5,330.00	563,533.17
(1) 处置			27,873.17	525,000.00		5,330.00	558,203.17
(2) 其他					5,330.00		5,330.00
4. 期末余额	1,135,728.44	1,917,624.29		1,803,160.00	2,187,041.00		7,043,553.73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16,217.63		763,076.95			979,294.58
2. 本期增加金额		86,420.33		352,442.40			438,862.73
(1) 计提		86,420.33		352,442.40			438,862.73
3. 本期减少金额				424,650.00			424,650.00
(1) 处置				424,650.00			424,650.00
(2) 其他							
4. 期末余额		302,637.96		690,869.35			993,507.31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135,728.44	1,614,986.33		1,112,290.65	2,187,041.00		6,050,046.42
2. 期初账面价值	843,950.19	1,526,686.66	27,873.17	1,091,883.05	1,773,261.00		5,263,654.07

2、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十四)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二十五)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软件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著作权	特许权	探、采矿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00,915,418.09	6,673,257,769.11	185,202,241.26	1,555,205.89		45,718,725,759.08	6,730,401,742.88	59,610,058,136.31
2. 本期增加金额	102,327,598.42	141,793,705.25		3,756,045.17	2,358,327.55	46,722,026,454.53		46,972,262,130.92
(1) 购置	87,227,931.57	129,189,801.71			2,358,327.55	44,866,948,338.15		45,085,724,398.98
(2) 内部研发	2,284,907.62							2,284,907.62
(3) 企业合并增加	9,873,522.43			3,785,670.89				13,659,193.32
(4) 资本化利息支出						1,854,821,770.19		1,854,821,770.19
(5) 其他	2,941,236.80	12,603,903.54		-29,625.72		256,346.19		15,771,860.81
3. 本期减少金额	4,674,929.07	25,094,102.65				594,125,309.51		623,894,341.23
(1) 处置	969,483.11	23,837,585.05						24,807,068.16
(2) 其他	3,705,445.96	1,256,517.60				594,125,309.51		599,087,273.07
4. 期末余额	398,568,087.44	6,789,957,371.71	185,202,241.26	5,311,251.06	2,358,327.55	91,846,626,904.10	6,730,401,742.88	105,958,425,926.00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34,130,090.87	887,451,264.97	89,916,782.28	168,480.65		1,167,055,178.39	3,635,092.00	2,282,356,889.16
2. 本期增加金额	48,199,366.00	150,887,896.74	12,392,831.48	3,871,256.51	223,454.82	682,774,954.62	3,539,064.57	901,888,824.74
(1) 计提	40,015,796.77	150,858,720.46	12,392,831.48	176,890.24	223,454.82	682,656,920.78	3,539,064.57	889,863,679.12
(2) 其他	8,183,569.23	29,176.28		3,694,366.27		118,033.84		12,025,145.62
3. 本期减少金额	2,567,978.15	5,146,205.49				30,036,418.86		37,750,602.50
(1) 处置	168,513.78	5,088,883.66						5,257,397.44

(2)其他	2,399,464.37	57,321.83				30,036,418.86		32,493,205.06
4. 期末余额	179,761,478.72	1,033,192,956.22	102,309,613.76	4,039,737.16	223,454.82	1,819,793,714.15	7,174,156.57	3,146,495,111.4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6,604,448.75		6,604,448.75
2. 本期增加金额						27,744,896.40		27,744,896.40
(1) 计提						27,744,896.40		27,744,896.40
3. 本期减少金额						859,930.50		859,930.50
(1) 处置								
(2) 其他						859,930.50		859,930.50
4. 期末余额						33,489,414.65		33,489,414.65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18,806,608.72	5,756,764,415.49	82,892,627.50	1,271,513.90	2,134,872.73	89,993,343,775.30	6,723,227,586.31	102,778,441,399.95
2. 期初账面价值	166,785,327.22	5,785,806,504.14	95,285,458.98	1,386,725.24		44,545,066,131.94	6,726,766,650.88	57,321,096,798.40

注：（1）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1%

（2）本期摊销：889,863,679.12 元；特许权主要包括 BOT 项目的成本支出。

2、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十六) 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其他	
老挝钾盐矿前期勘测费等项目	33,498,798.62	134,481,160.30		2,284,907.62	132,053,458.29		33,641,593.01
其他		7,461,425,035.95			7,461,425,035.95		
合计	33,498,798.62	7,595,906,196.25		2,284,907.62	7,593,478,494.24		33,641,593.01

(二十七) 商誉**1、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四川松林河流域开发有限公司	39,440,000.00			39,440,000.00
中铁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310,215,093.64			310,215,093.64
河南中新置业有限公司	450,002.66			450,002.66
南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748,217,742.96			748,217,742.96
意大利吉泰公司 (Geodata S.P.A)		8,939,563.17		8,939,563.17
武汉美丽东方污泥治理科技有限公司		5,372,533.09		5,372,533.09
合计	1,098,322,839.26	14,312,096.26		1,112,634,935.52

2、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十八)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发生的改良支出	10,521,049.98	119,477,813.47	7,410,611.95		122,588,251.50
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其他费用	389,096,887.14	558,763,166.29	70,807,005.41		877,053,048.02
合计	399,617,937.12	678,240,979.76	78,217,617.36		999,641,299.52

(二十九) 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负债**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3,700,843,441.59	667,358,860.68	3,352,645,465.86	601,592,391.68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2,642,527,819.26	615,316,867.10	2,578,834,229.21	598,068,337.43
可抵扣亏损	1,018,875,530.92	252,509,299.75	348,335,110.56	87,081,959.28
三类人员费用	4,359,544,324.62	660,039,697.54	4,986,564,379.15	755,307,617.90
其他	321,487,424.53	56,902,801.85	294,964,199.91	51,708,834.52
合计	12,043,278,540.92	2,252,127,526.92	11,561,343,384.69	2,093,759,140.81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7,965,529.27	1,194,829.39	11,440,511.48	1,716,076.72
BT 项目投资收益	1,810,328,003.51	446,834,293.36	1,128,372,213.79	277,936,779.57
衍生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化	4,703,153.31	1,175,788.33		
其他	44,347,856.52	10,993,355.40		
合计	1,867,344,542.61	460,198,266.48	1,139,812,725.27	279,652,856.29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461,784,356.00	827,901,973.19
可抵扣亏损	8,760,951,226.11	6,512,241,168.94
合计	10,222,735,582.11	7,340,143,142.13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7 年		229,128,752.04	
2018 年	741,835,667.09	777,426,906.17	
2019 年	639,666,010.39	686,520,025.48	
2020 年	1,833,506,663.54	1,950,323,340.21	
2021 年	2,756,445,332.21	2,868,842,145.04	
2022 年	2,789,497,552.88		
合计	8,760,951,226.11	6,512,241,168.94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十)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 临时设施	151,764,048.40	122,376,000.06
(二) 委托贷款	1,600,000,000.00	11,375,612.81
(三) 其他	116,189,614.87	125,120,350.24
合计	1,867,953,663.27	258,871,963.11

其他说明：

注：临时设施本期摊销数 83,432,613.82 元。

(三十一)短期借款

1、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65,000,000.00	160,380,000.00
抵押借款	263,500,000.00	240,000,000.00
保证借款	1,385,672,400.00	482,890,916.00
信用借款	39,325,847,300.33	20,109,308,634.47
合计	41,040,019,700.33	20,992,579,550.47

2、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十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三十三)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利率掉期	9,280,725.13	24,183,249.90
合计	9,280,725.13	24,183,249.90

(三十四) 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675,551,433.39	501,531,154.09
银行承兑汇票	3,069,651,039.60	2,638,591,546.25
合计	3,745,202,472.99	3,140,122,700.34

注：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 元。

(三十五) 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69,665,824,119.93	64,693,367,866.24
1 至 2 年	11,398,805,300.98	9,174,698,611.18
2 至 3 年	3,182,876,003.10	2,991,511,619.87
3 年以上	2,717,893,012.02	1,675,083,626.69
合计	86,965,398,436.03	78,534,661,723.98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应付单位 1	203,136,160.55	未到付款期
应付单位 2	175,670,343.72	未到付款期
应付单位 3	164,077,045.86	未到付款期
应付单位 4	140,793,262.89	未到付款期
应付单位 5	139,200,000.00	未到付款期
合计	822,876,813.02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十六) 预收款项**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69,524,875,632.08	67,414,465,785.40
1 至 2 年	7,146,090,288.10	4,793,819,960.61
2 至 3 年	679,433,001.59	444,327,980.66
3 年以上	399,627,829.10	347,318,625.25
合计	77,750,026,750.87	72,999,932,351.92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预收单位 1	1,572,363,642.02	未到结算期
预收单位 2	1,049,228,209.00	未到结算期
预收单位 3	521,610,572.00	未到结算期
预收单位 4	366,902,589.34	未到结算期
预收单位 5	318,393,075.00	未到结算期
合计	3,828,498,087.36	/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累计已发生成本	519,571,990,932.10
累计已确认毛利	45,718,985,071.99
减：预计损失	
已办理结算的金额	590,187,477,331.36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项目	24,896,501,327.2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十七) 应付职工薪酬**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448,372,547.51	20,739,488,312.73	20,451,242,060.01	1,736,618,800.23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89,519,793.14	3,026,303,550.58	3,016,902,125.47	198,921,218.25
三、辞退福利		15,001,169.02	15,001,169.02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五、离职后福利-一年内到期的设定受益计划	420,816,348.73	506,922,646.36	544,887,701.55	382,851,293.54
合计	2,058,708,689.38	24,287,715,678.69	24,028,033,056.05	2,318,391,312.02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842,889,270.93	14,313,200,249.24	14,137,575,024.11	1,018,514,496.06
二、职工福利费		1,104,043,864.12	1,104,043,864.12	
三、社会保险费	175,724,995.70	1,419,272,857.39	1,382,804,185.35	212,193,667.74
其中: 医疗保险费	12,549,850.06	974,799,943.65	962,800,025.30	24,549,768.41
工伤保险费	18,153,485.78	139,228,842.57	137,359,132.73	20,023,195.62
生育保险费	15,458,985.93	66,590,972.71	66,197,172.81	15,852,785.83
补充医疗保险	129,562,673.93	238,653,098.46	216,447,854.51	151,767,917.88
四、住房公积金	74,670,187.08	1,418,081,583.09	1,446,670,026.65	46,081,743.52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91,571,581.85	566,330,244.41	512,696,717.73	345,205,108.53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八、劳务派遣费用	32,704,424.79	1,326,081,239.28	1,314,246,809.11	44,538,854.96
九、其他	30,812,087.16	592,478,275.20	553,205,432.94	70,084,929.42
合计	1,448,372,547.51	20,739,488,312.73	20,451,242,060.01	1,736,618,800.23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74,470,578.93	2,415,386,054.00	2,385,879,919.68	103,976,713.25
2、失业保险费	39,162,018.07	84,981,167.40	93,401,079.26	30,742,106.21
3、补充养老保险	75,887,196.14	525,936,329.18	537,621,126.53	64,202,398.79
合计	189,519,793.14	3,026,303,550.58	3,016,902,125.47	198,921,218.2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十八) 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585,967,200.25	483,121,706.91
消费税		
营业税		
企业所得税	310,658,627.82	986,180,975.00
个人所得税	381,630,478.03	367,328,983.80
城市维护建设税	49,843,727.80	38,593,897.82
土地增值税	360,443,992.75	278,415,188.95
资源税	1,927,500.80	1,502,290.99
房产税	15,030,237.32	5,558,940.85
土地使用税	4,734,273.93	9,423,264.10
教育费附加及其他	1,364,826,725.82	800,746,635.92
合计	3,075,062,764.52	2,970,871,884.34

(三十九) 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128,989,000.41	102,578,099.72
企业债券利息	438,270,669.65	559,122,692.39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480,187,128.76	110,038,999.31
其他	62,558,528.12	45,249,066.79
合计	1,110,005,326.94	816,988,858.21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十) 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1,367,870,771.98	659,555,000.00
划分为权益工具的优先股\永续债股利		
应付股利-其他	174,617,651.47	163,568,455.93
合计	1,542,488,423.45	823,123,455.93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	期末余额	未支付原因
应付单位 1	459,555,000.00	资金计划尚未安排
应付单位 2	40,266,241.67	资金计划尚未安排
应付单位 3	20,543,221.25	资金计划尚未安排
应付单位 4	16,362,857.86	资金计划尚未安排
应付单位 5	15,803,588.77	资金计划尚未安排
合计	552,530,909.55	

(四十一)其他应付款

1、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代扣代缴款	14,093,910,031.11	13,485,215,880.94
关联企业及少数股东融资款	6,644,830,756.15	9,441,738,101.04
押金、保证金	4,079,979,331.33	3,822,635,895.39
其他	2,501,437,206.78	2,423,447,659.55
合计	27,320,157,325.37	29,173,037,536.92

2、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应付单位 1	6,457,006,017.60	未达付款条件
应付单位 2	1,000,000,000.00	未达付款条件
应付单位 3	465,518,043.00	未达付款条件
应付单位 4	248,232,606.32	未达付款条件
应付单位 5	238,520,000.00	未达付款条件
合计	8,409,276,666.92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十二)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四十三)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6,798,683,897.62	13,808,882,770.54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3,571,088,895.53	6,897,948,328.16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569,429,483.89	651,702,335.76
1 年内到期的其他长期负债	58,953,534.63	11,696,430.30
合计	20,998,155,811.67	21,370,229,864.76

(四十四)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2,800,000,000.00	5,000,000,000.00
其中：短期融资券	800,000,000.00	1,300,000,000.00
超短期融资券	2,000,000,000.00	3,700,0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递延收益	426,290,638.42	32,592,193.58
其他	2,722,090,857.67	1,881,753,276.71
合计	5,948,381,496.09	6,914,345,470.29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16 水电七局 CP001	100	2016/01/28	1 年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1,429,999.99		500,000,000.00	
16 水利十四 CP001	100	2016/04/14	1 年	400,000,000.00	400,000,000.00		3,761,095.89		400,000,000.00	
16 水利十四 CP002	100	2016/11/09	1 年	400,000,000.00	400,000,000.00		10,633,424.66		400,000,000.00	
17 水利十四 CP001	100	2017/04/11	1 年	400,000,000.00		400,000,000.00	13,019,178.08			400,000,000.00
17 水利十四 CP002	100	2017/09/19	1 年	400,000,000.00		400,000,000.00	5,421,369.86			400,000,000.00
16 水电十三 SCP001	100	2016/09/27	9 个月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4,243,342.47		300,000,000.00	
16 水电十三 SCP002	100	2016/10/24	9 个月	400,000,000.00	400,000,000.00		6,646,556.08		400,000,000.00	
17 电建地产 SCP001	100	2017/06/06	9 个月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30,476,712.33			1,000,000,000.00
17 电建地产 SCP002	100	2017/08/23	9 个月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17,709,589.04			1,000,000,000.00
16 中电建 SCP002	100	2016/07/20	9 个月	3,000,000,000.00	3,000,000,000.00		56,280,000.00		3,000,000,000.00	
合计	/	/	/	7,800,000,000.00	5,000,000,000.00	2,800,000,000.00	149,621,268.40		5,000,000,000.00	2,800,000,00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十五) 长期借款**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17,167,231,648.00	13,726,156,800.00
抵押借款	50,273,314,725.59	41,258,614,188.62
保证借款	41,840,039,010.11	43,126,323,012.42
信用借款	29,833,804,657.52	30,270,749,332.45
合计	139,114,390,041.22	128,381,843,333.49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借款利率区间说明如下：

质押借款的利率期间 4.41%-6.98%

抵押借款的利率期间 3%-7.05%，其中中国工商银行、中国进出口银行的联合抵押借款利率为 3%

保证借款的利率期间 0.25%-7.68%；其中法国开发署欧元借款利率为 0.25%

信用借款的利率期间 1.08%-7.35%；其中国家开发银行借款利率 1.08%

(四十六) 应付债券**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中水电 2012 公司债	1,995,414,111.01	1,992,964,530.02
中水电 2011 企业债	996,097,188.04	995,008,415.90
中水电 2012 公司债	2,987,010,989.66	2,984,641,748.89
13 川电力 MTN1		800,000,000.00
15 久隆 PPN001		99,650,000.00
15 久隆 PPN002		99,550,000.00
15 久隆 PPN003		99,525,000.00
15 久隆 PPN004		199,000,000.00
15 水利十四 MTN01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15 南国置业 MTN001		995,726,918.88
15 南国置业 PPN001		992,505,051.56
15 南国 01		995,631,682.33
15 南国 02		497,289,610.21
16 水利十四 MTN002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16 电建 01	1,988,480,533.86	1,985,114,777.77
16 电建地产 MTN001	1,987,618,398.16	1,983,723,184.29
16 电建 02	1,065,798,581.88	1,062,644,898.58
17 久隆 MTN001	292,750,000.00	
17 水利十四 MTN001	500,000,000.00	
17 电建债	991,936,870.74	
GEODATA 6, 4% BOND 2014-2020	21,011,202.76	
合计	13,526,117,876.11	16,482,975,818.43

2、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中水电 2012 公司债	100	2012/10/29	7 年	2,000,000,000.00	1,992,964,530.02		100,600,000.00	2,449,580.99		1,995,414,111.01
中水电 2011 企业债	100	2011/04/25	10 年	1,000,000,000.00	995,008,415.90		52,500,000.00	1,088,772.14		996,097,188.04
中水电 2012 公司债	100	2012/10/29	10 年	3,000,000,000.00	2,984,641,748.89		156,000,000.00	2,369,240.77		2,987,010,989.66
13 川电力 MTN1	100	2013/05/28	5 年	800,000,000.00	800,000,000.00		40,320,000.00			800,000,000.00
15 久隆 PPN001	100	2015/03/16	3 年	100,000,000.00	99,650,000.00		7,000,000.00	300,000.00		99,950,000.00
15 久隆 PPN002	100	2015/07/21	3 年	100,000,000.00	99,550,000.00		6,500,000.00	300,000.00		99,850,000.00
15 久隆 PPN003	100	2015/08/10	3 年	100,000,000.00	99,525,000.00		6,500,000.00	300,000.00		99,825,000.00
15 久隆 PPN004	100	2015/08/27	3 年	200,000,000.00	199,000,000.00		13,000,000.00	600,000.00		199,600,000.00
15 水利十四 MTN01	100	2015/12/08	5 年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7,956,164.39			200,000,000.00
15 南国置业 MTN001	100	2015/04/28	3 年	1,000,000,000.00	995,726,918.88		68,000,000.00	3,093,463.01		998,820,381.89
15 南国置业 PPN001	100	2015/10/28	3 年	1,000,000,000.00	992,505,051.56		58,431,000.00	5,713,864.97	430,000,000.00	568,218,916.53
15 南国 01	100	2015/11/02	3 年	1,000,000,000.00	995,631,682.33		57,820,000.00	3,653,595.95	600,000,000.00	399,285,278.28
15 南国 02	100	2015/11/03	3 年	500,000,000.00	497,289,610.21		30,154,750.04	2,033,746.32	205,000,000.00	294,323,356.53
16 水利十四 MTN002	100	2016/07/01	5 年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18,250,000.00			500,000,000.00
16 电建 01	100	2016/01/26	5 年	2,000,000,000.00	1,985,114,777.77		74,000,000.00	3,365,756.09		1,988,480,533.86
16 电建地产 MTN001	100	2016/04/21	5 年	2,000,000,000.00	1,983,723,184.29		82,000,000.00	3,895,213.87		1,987,618,398.16
16 电建 02	100	2016/06/08	3 年	1,070,000,000.00	1,062,644,898.58		51,360,000.00	3,153,683.30		1,065,798,581.88
17 久隆 MTN001	100	2017/11/16	5 年	300,000,000.00		292,500,000.00	2,404,109.59	250,000.00		292,750,000.00
17 水利十四 MTN001	100	2017/08/15	3 年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9,263,013.70			500,000,000.00
17 电建债	100	2017/09/25	5 年	1,000,000,000.00		991,000,000.00	14,829,041.10	936,870.74		991,936,870.74
GEODATA 6,4% BOND 2014-2020	100	2014/10/10	6 年	54,616,100.00		45,394,014.45	3,007,206.16		13,166,849.39	32,227,165.06
合计	/	/	/	18,424,616,100.00	16,482,975,818.43	1,828,894,014.45	859,895,284.98	33,503,788.15	1,248,166,849.39	17,097,206,771.6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13 川电力 MTN1、15 久隆 PPN001、15 久隆 PPN002、15 久隆 PPN003、15 久隆 PPN004、15 南国置业 MTN001、15 南国置业 PPN001、15 南国 01、15 南国 02、GEODATA 6,4% BOND 2014-2020 合计 3,571,088,895.53 元，将于 1 年内到期，调整至 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十七)长期应付款**1、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应付融资租赁款	1,348,390,980.80	991,045,644.79
分期付款购入固定资产	102,763,819.28	
代收代付离退休人员统筹外费用	896,558,935.48	918,699,529.85
其他	3,072,635,377.11	3,203,944,581.4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十八)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1、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离职后福利-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	4,461,976,368.75	5,138,178,431.51
二、辞退福利	5,742,106.74	
三、其他长期福利		
四、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08,906,287.69	95,532,621.60
合计	4,576,624,763.18	5,233,711,053.11

2、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期初余额	5,527,755,407.04	5,847,326,368.84
二、计入当期损益的设定受益成本	159,400,000.00	170,080,000.00
1. 当期服务成本		
2. 过去服务成本		
3. 结算利得（损失以“-”表示）		
4. 利息净额	159,400,000.00	170,080,000.00
三、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设定收益成本	-327,600,000.00	10,830,000.00
1. 精算利得（损失以“-”表示）	-327,600,000.00	10,830,000.00
四、其他变动	-544,887,701.55	-500,480,961.80
1. 结算时支付的对价		
2. 已支付的福利	-544,887,701.55	-500,480,961.80
五、期末余额	4,814,667,705.49	5,527,755,407.04

计划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期初余额	273,734,727.60	316,920,133.60
二、计入当期损益的设定受益成本	7,580,000.00	8,790,000.00
1. 利息净额	7,580,000.00	8,790,000.00
2. 当期服务成本		
三、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设定收益成本	-7,580,000.00	-8,790,000.00
1. 计划资产回报（计入利息净额的除外）	-7,390,000.00	-8,790,000.00
2. 资产上限影响的变动（计入利息净额的除外）		
3. 精算损失（利得以“-”表示）	-190,000.00	
四、其他变动	-41,949,897.20	-43,185,406.00
1. 结算时支付的对价		
2. 已支付的福利	-41,949,897.20	-43,185,406.00
五、期末余额	231,784,830.40	273,734,727.60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期初余额	5,254,020,679.44	5,530,406,235.24
二、计入当期损益的设定受益成本	151,820,000.00	161,290,000.00
三、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设定收益成本	-320,020,000.00	19,620,000.00
四、其他变动	-502,937,804.35	-457,295,555.80
五、期末余额	4,582,882,875.09	5,254,020,679.44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四十九) 专项应付款**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拆迁补偿款	42,000,924.32	10,338,878.63	52,339,802.95		拆迁补偿形成
其他	10,007,807.29	7,800,000.00	11,345,413.90	6,462,393.39	
合计	52,008,731.61	18,138,878.63	63,685,216.85	6,462,393.39	/

(五十) 预计负债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对外提供担保			
未决诉讼	17,162,100.00		
产品质量保证			
重组义务			
待执行的亏损合同			
其他			
弃置费用	71,849,967.00	75,370,615.39	矿山复垦义务保证金
合计	89,012,067.00	75,370,615.39	/

(五十一) 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478,866,771.56	1,222,414,218.69	549,441,281.89	1,151,839,708.36	政府拨付
售后租回递延收益	106,650,978.48		9,238,799.32	97,412,179.16	售价与资产账面价值之差
合计	585,517,750.04	1,222,414,218.69	558,680,081.21	1,249,251,887.52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水利及基础设施项目建设	51,296,012.95	462,649,702.22	2,785,748.49	561,924.37	510,598,042.31	与资产/收益相关
棚户区改造及拆迁补偿	99,858,568.17	97,739,564.22	8,745,179.55	3,038,056.29	185,814,896.55	与资产/收益相关
税收返还		159,653,450.00			159,653,450.00	与资产相关
科研补助及教育基地建设	137,997,591.61	39,600,633.36	38,451,432.42	1,647,441.81	137,499,350.74	与资产/收益相关
水处理及饮用水管网建设	70,617,561.19	6,869,754.70	2,891,430.16		74,595,885.73	与资产相关
三供一业	102,030,000.00	386,226,000.00	100,905,100.05	335,976,322.32	51,374,577.63	与收益相关
灾后重建及其他	17,067,037.64	69,675,114.19	1,379,106.62	53,059,539.81	32,303,505.4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478,866,771.56	1,222,414,218.69	155,157,997.29	394,283,284.60	1,151,839,708.36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十二)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委托债权融资	2,435,744,200.00	1,519,576,800.00
非银行金融机构融资	6,008,457,141.89	3,869,236,035.82
到期日超过1年的待转销项税额	10,534,755.89	
合计	8,454,736,097.78	5,388,812,835.82

(五十三)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3,754,633,484.00	1,544,401,540.00				1,544,401,540.00	15,299,035,024.00

其他说明：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限售股上市流通/国有股转持	小计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注）	4,154,633,484.00				1,544,401,540.00	1,544,401,540.00	5,699,035,024.00
3、其他内资持股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有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4,154,633,484.00				1,544,401,540.00	1,544,401,540.00	5,699,035,024.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人民币普通股	9,600,000,000.00						9,600,000,000.00
2、其他							
无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9,600,000,000.00						9,600,000,000.00

注：经本公司 2016 年 5 月 9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五十八次会议、2016 年 7 月 29 日召开的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经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6 年 7 月 12 日出具的《关于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有关问题的批复》（国资产权〔2016〕694 号）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7 年 4 月 6 日核发的《关于核准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85 号）的核准，截止 2017 年 4 月 18 日，本公司实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544,401,540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7.77 元。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增至 15,299,035,024 股，其中电建集团持股比例下降至 69.51%，仍为公司的控股股东。

（五十四）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以及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国务院国资委《关于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将中国水电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等八家公司全部股权注入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项目资产评估结果核准的批复》（国资产权〔2014〕1169 号）以及《关于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资产重组暨配套融资有关问题的批复》（国资产权〔2015〕22 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 2015 年第 32 次工作会议审核通过以及《关于核准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向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983 号），本公司于 2015 年 9 月非公开发行优先股 2,000 万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00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0 亿元，扣除发行相关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9.58 亿元。该次发行的优先股为附单次跳息安排的固定股息、非累积、非参与、可赎回但不设回售条款、不可转换的优先股。第 1-5 个计息年度优先股的票面股息率通过询价方式确定为 5.00%，并保持不变。自第 6 个计息年度起，如果公司不行使全部赎回权，每股股息率在第 1-5 个计息年度股息率基础上增加 200 个基点，第 6 个计息年度股息率调整之后保持不变。

2) 本公司于 2015 年 9 月 21 日-22 日发行 2015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实际发行金额为 40 亿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收到现金 39.88 亿。该中期票据于本公司依照发行条款的约定赎回之前长期存续，并无偿还本金或支付任何利息的合约义务。中期票据的初始年利率为 4.68%，自第 6 个计息年度起，若本公司不行使赎回权，年利率每 5 年以当期基准利率加上初始利差再加上 300 个基点重置一次。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发行在外的 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优先股	20,000,000	1,958,340,000.00					20,000,000	1,958,340,000.00
永续债		3,988,000,000.00						3,988,000,000.00
合计	20,000,000	5,946,340,000.00					20,000,000	5,946,34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十五) 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1,592,612,049.45	10,361,660,274.97	28,295,599.91	21,925,976,724.51
其他资本公积	1,138,035,485.41			1,138,035,485.41
合计	12,730,647,534.86	10,361,660,274.97	28,295,599.91	23,064,012,209.92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注 1：本期度新增资本公积 10,361,660,274.97 元，为本公司本年度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形成。

注 2：本期减少资本公积 28,295,599.91 元，为中电建水电开发集团有限公司盐源吸收合并非全资子公司形成。

(五十六) 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五十七)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004,135,359.87	320,020,000.00		37,376,000.00	282,644,000.00		-721,491,359.87
其中：重新计算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和净资产的变动	-1,004,135,359.87	320,020,000.00		37,376,000.00	282,644,000.00		-721,491,359.87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73,832,920.43	-873,801,168.77		-521,247.33	-773,499,595.64	-99,780,325.80	100,333,324.79
其中：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4,748,777.97	-32,689,375.53			-32,689,375.53		-27,940,597.5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8,657,711.96	-3,474,982.23		-521,247.33	-2,953,734.90		5,703,977.06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24,183,249.90	14,902,524.77			14,902,524.77		-9,280,725.13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884,609,680.40	-852,539,335.78			-752,759,009.98	-99,780,325.80	131,850,670.42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30,302,439.44	-553,781,168.77		36,854,752.67	-490,855,595.64	-99,780,325.80	-621,158,035.08

(五十八) 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116,123,879.20	4,176,622,915.92	4,196,908,377.33	95,838,417.79
合计	116,123,879.20	4,176,622,915.92	4,196,908,377.33	95,838,417.79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注：本期提取安全生产费 4,176,622,915.92 元，本期使用安全生产费 4,196,908,377.33 元。

(五十九) 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143,654,279.40	197,814,819.39		1,341,469,098.79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1,143,654,279.40	197,814,819.39		1,341,469,098.79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盈余公积增加系公司根据母公司当年度净利润计提 10% 的法定盈余公积。

(六十) 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8,111,050,361.42	22,907,318,341.43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8,111,050,361.42	22,907,318,341.43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366,620,859.86	6,771,812,477.87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97,814,819.39	220,262,939.24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84,273,876.78	1,510,740.37
应付普通股股利	1,306,690,697.60	1,059,106,778.27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优先股及永续债股息	287,200,000.00	287,200,0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33,601,691,827.51	28,111,050,361.42

(六十一)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适用 □不适用

1、 主营业务收入与其他业务收入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64,417,315,285.63	227,461,151,415.04	237,066,259,738.19	206,467,153,041.95
其他业务	1,673,116,535.71	1,155,326,030.61	1,629,637,105.70	1,219,182,293.77
合计	266,090,431,821.34	228,616,477,445.65	238,695,896,843.89	207,686,335,335.72

(六十二) 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税	329,524,273.65	1,226,882,259.64
城市维护建设税	274,816,901.79	204,133,955.25
教育费附加	222,407,367.00	155,654,646.67
资源税	7,534,394.86	2,852,115.55
房产税	129,653,373.55	50,191,760.10
土地使用税	94,483,419.96	32,593,316.17
车船使用税	6,688,886.51	2,892,472.62
印花税	132,387,012.55	45,059,466.76
土地增值税	789,417,792.00	558,807,990.54
其他	675,512,154.37	578,560,983.50
合计	2,662,425,576.24	2,857,628,966.80

(六十三) 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35,440,248.03	222,925,073.50
包装费、装卸、运输、仓储、租赁等费用	63,165,135.91	53,007,177.70
广告费、展览费、销售服务费用	316,063,430.14	346,035,453.70
办公费、业务经费	67,983,419.98	94,547,282.27
修理费	2,566,748.15	2,254,584.54
折旧费	10,026,850.57	10,819,141.86
其他	267,400,355.33	225,581,061.31
合计	962,646,188.11	955,169,774.88

(六十四) 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5,359,068,532.65	4,811,829,455.73
研究与开发费用	7,593,478,494.24	6,218,066,429.64
折旧、摊销及租赁费用等	1,047,756,427.07	891,165,701.48
差旅、业务及董事会费用	580,834,673.84	572,409,216.27
保险、修理费用	164,133,714.25	91,036,433.98
办公、物业、水电及排污费用	477,203,711.28	427,660,619.79
咨询及中介服务费用	297,359,582.42	231,827,751.06
其他	1,080,001,953.50	928,675,366.61
合计	16,599,837,089.25	14,172,670,974.56

(六十五) 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7,097,110,092.45	6,357,219,187.54
减：利息收入	-1,759,791,966.60	-1,741,539,688.43
汇兑净损失	990,269,062.40	-1,933,073,913.15
手续费	421,897,248.86	314,608,611.49
合计	6,749,484,437.11	2,997,214,197.45

(六十六) 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646,383,358.56	405,642,194.39
二、存货跌价损失	202,016,486.48	500,860,075.49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512,585.26	180,000.00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233,058,456.35	38,981,789.96
八、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九、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40,564,259.03	5,120,860.21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27,744,896.40	6,334,158.57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十四、其他	85,712,842.50	39,896,000.00
合计	1,235,992,884.58	997,015,078.62

其他说明：

注：其他项为中国电建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计提的发放贷款及垫款减值准备。

(六十七)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92,529.61	-1,453,663.28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4,703,153.31	
合计	4,995,682.92	-1,453,663.28

(六十八)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63,986,841.25	196,776,804.08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14,487,047.47	-1,911,208.5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9,977.42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362,016.6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57,077,814.75	78,677,440.39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422,098.59	8,041,005.06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其他		-35,300.00
合计	736,973,802.06	281,920,735.11

(六十九) 营业外收入**1、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1,246,071.58	47,555.72	1,246,071.58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326,801,079.43	241,746,124.93	326,801,079.43
盘盈利得	221,300.00	23.27	221,300.00
违约赔偿收入	13,303,577.99	10,365,309.43	13,303,577.99
其他	49,574,382.83	57,069,501.66	49,574,382.83
合计	391,146,411.83	309,228,515.01	391,146,411.83

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水利及基础设施项目建设	2,785,748.49	2,044,876.8	与资产/收益相关
棚户区改造及拆迁补偿	22,020,628.38	54,551,662.72	与资产/收益相关
税收返还	1,908,212.11	45,747,815.48	与收益相关
科研补助及教育基地建设	67,691,183.21	30,659,824.85	与资产/收益相关
水处理及饮用水管网建设	2,891,430.16		与资产相关
三供一业	143,669,974.46	12,540,000.00	与收益相关
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	30,361,787.00	27,278,976.46	与收益相关
产业发展基金补助	28,316,957.73	28,908,242.84	与收益相关
污染减排、环境保护专项资金	3,755,300.00	8,856,727.08	与收益相关
灾后重建及其他	23,399,857.89	31,157,998.7	与资产/收益相关
合计	326,801,079.43	241,746,124.93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十)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7,107,073.67	16,731,186.28	17,107,073.67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60,903.25	2,800,633.31	60,903.25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15,028,465.88	9,926,359.89	15,028,465.88
非常损失	33,533,378.12	107,373.07	33,533,378.12
盘亏损失	712,872.36	8,381.45	712,872.36
税收滞纳金、罚款支出	27,910,511.81	19,289,515.01	27,910,511.81
赔偿金、违约金	16,063,265.81	33,391,515.99	16,063,265.81
其他	156,436,602.33	7,630,193.21	156,436,602.33
合计	266,853,073.23	89,885,158.21	266,853,073.23

(七十一)所得税费用

1、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869,069,555.26	2,269,182,575.75
递延所得税费用	-13,637,940.45	-80,213,531.38
合计	2,855,431,614.81	2,188,969,044.37

2、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0,910,598,413.71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727,649,603.43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946,057,038.12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15,457,222.57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30,685,266.57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37,574,432.00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81,266,189.76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984,201,419.91
研发支出加计扣除	-192,837,328.01
其他影响	241,394,759.36
所得税费用	2,855,431,614.8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十二)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七、（五十七）。

(七十三)现金流量表项目

1、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往来款项及代收代付资金	9,247,411,483.46	5,018,697,835.61
存款利息收入	562,070,440.32	707,336,987.61
租赁收入	181,962,895.89	133,393,837.49
收到的保证金、押金、退回备用金	10,337,964,770.43	10,367,767,839.99
滞纳金、赔偿、罚款收入、捐赠收入、政府补助（不含税费返还）	374,570,291.25	293,626,755.10
其他	1,134,045,494.71	502,334,286.26
合计	21,838,025,376.06	17,023,157,542.06

2、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往来款项及代收代付资金	10,670,118,498.90	5,321,107,817.24
日常费用类支出	6,494,235,110.40	6,232,099,340.61
支付的保证金、押金	10,595,955,027.31	10,236,782,302.96
其他	2,766,130,428.52	1,680,533,196.93
合计	30,526,439,065.13	23,470,522,657.74

3、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债权性投资款项及利息	997,292,720.76	471,646,219.27
收回保证金	1,553,473,967.87	58,024,864.62
其他	702,165,897.06	125,624,277.07
合计	3,252,932,585.69	655,295,360.96

4、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净额	527,820.00	3,505,676.75
支付关联企业债权性投资款及委托贷款	6,295,101,344.23	571,854,892.58
投资项目保证金	23,807,553.77	1,527,958,401.03
其他	386,616,535.04	850,649,773.18
合计	6,706,053,253.04	2,953,968,743.54

5、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联企业融资款项	1,050,211,100.00	1,779,470,909.78
收回融资保证金	34,259,060.40	405,659,814.47
售后租回融资款	761,600,000.00	640,000,000.00
其他融通资金	5,238,189,960.00	6,841,131,740.57
其他	250,491,907.52	11,896,363.10
合计	7,334,752,027.92	9,678,158,827.92

6、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及以分期付款方式构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各期支付的现金	553,620,743.27	831,586,739.16
发行股票、债券、取得借款等直接支付的审计、咨询、手续费等	53,677,694.34	58,521,221.33
归还的关联企业融资款项	2,349,832,612.48	5,010,169,417.85
支付融资保证金	21,435,373.11	66,174,536.35
归还其他融通资金	5,078,973,421.70	6,269,977,966.27
收购少数股东股权		84,200,000.00
其他	233,753,086.43	48,763,388.38
合计	8,291,292,931.33	12,369,393,269.34

(七十四)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8,055,166,798.90	7,586,156,097.88
加：资产减值准备	1,235,992,884.58	997,015,078.62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6,545,299,850.01	6,353,901,649.87
无形资产摊销	889,459,211.13	468,569,947.9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31,102,066.42	280,640,522.2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49,663,638.17	-31,993,600.97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7,107,073.67	16,731,186.28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995,682.92	1,453,663.28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6,700,603,971.35	3,839,881,633.2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36,973,802.06	-281,920,735.1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92,473,181.82	-203,771,915.7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78,835,241.37	123,558,384.39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425,700,470.13	-14,341,420,274.5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6,305,497,078.17	-5,142,498,786.2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431,388,919.76	29,270,852,576.71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69,652,163.92	28,937,155,427.84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266,316,669.79	594,000,000.00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57,828,039,328.71	77,690,415,679.9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77,690,415,679.90	57,122,912,444.99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862,376,351.19	20,567,503,234.91

2、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225,670,125.00
其中：武汉美丽东方环保有限公司	20,949,800.00
贵州国电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124,295,000.00
成都泓悦锦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80,425,325.00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77,240,474.27
加：以前期间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148,429,650.73

3、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金额
本期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288,759,449.96
其中：冕宁中电建大桥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12,500,000.00
会理中电建大桥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22,590,000.00
贵阳阳光医院	2,370,349.96
南京泛悦房地产有限公司	251,299,100.00
减：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17,075,638.78
加：以前期间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271,683,811.18

4、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57,828,039,328.71	77,690,415,679.90
其中：库存现金	149,860,104.01	147,218,863.4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57,515,976,724.41	77,322,688,652.3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62,202,500.29	220,508,164.09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7,828,039,328.71	77,690,415,679.90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十五)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七十六)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4,983,081,162.91	保证金、利比亚存款
应收票据		
存货	8,525,115,612.39	借款担保
固定资产	37,865,916,324.18	借款担保
无形资产	36,105,317,646.63	借款担保
应收账款	532,333,161.60	借款质押
长期股权投资	346,696,047.52	借款担保

在建工程	847,579,724.06	借款担保
长期应收款(BT)款项	10,000,000.00	借款质押
其他	15,696,615.10	借款质押
合计	89,231,736,294.39	/

(七十七)外币货币性项目

1、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16,430,838,094.07
其中：美元	2,096,297,710.98	6.5342	13,697,627,801.58
欧元	45,805,598.57	7.8023	357,389,021.89
港币	2,354,499.46	0.8359	1,968,126.10
其他币种			2,373,853,144.50
人民币			
应收账款			19,139,638,463.53
其中：美元	2,180,960,106.08	6.5342	14,250,829,525.10
欧元	72,920,961.08	7.8023	568,952,788.77
港币			
其他币种			4,319,856,149.66
人民币			
长期借款			18,276,226,681.02
其中：美元	2,764,780,134.00	6.5342	18,065,626,351.58
欧元	26,992,083.03	7.8023	210,600,329.44
港币			
人民币			
其他应收款			2,877,814,638.56
美元	256,946,591.31	6.5342	1,678,962,453.42
欧元	15,883,962.27	7.8023	123,931,438.83
港元	766,107.24	0.8359	640,389.04
其他币种			1,074,280,357.27
长期应收款			1,440,559,304.88
美元	220,464,525.86	6.5342	1,440,559,304.88
人民币			
短期借款			149,895,703.29
美元	13,400,000.00	6.5342	87,558,280.00
欧元	2,767,776.59	7.8023	21,595,023.29
其他币种			40,742,400.00
应付账款			6,070,645,462.07
美元	493,328,273.93	6.5342	3,223,502,871.88
欧元	31,944,304.14	7.8023	249,239,044.28
其他币种			2,597,903,545.91
其他应付款			965,119,558.02
美元	52,702,929.46	6.5342	344,376,664.78
欧元	1,053,084.92	7.8023	8,216,484.47
港元	356,040.00	0.8359	297,613.84
其他币种			612,228,794.93
长期应付款			7,814,903.20
美元	1,196,000.00	6.5342	7,814,903.20

人民币			
应付债券			32,227,165.06
欧元	4,130,469.87	7.8023	32,227,165.06
人民币			

2、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七十八)套期

适用 不适用

(七十九)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一)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1、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意大利吉泰公司	2017年7月1日	7.75	80	并购	2017年7月1日	获得对方控制权	130,455,043.11	-11,015,408.15
贵州国电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2017年3月23日	124,295,000.00	100	并购	2017年3月23日	获得对方控制权	32,751,673.52	11,451,160.25
武汉美丽东方污泥治理科技有限公司	2017年5月31日	20,949,800.00	70	增资	2017年5月31日	获得对方控制权	21,505,931.99	1,235,631.58

2、合并成本及商誉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并成本	意大利吉泰公司	贵州国电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武汉美丽东方污泥治理科技有限公司
--现金	7.75	124,295,000.00	20,949,800.00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其他			
合并成本合计	7.75	124,295,000.00	20,949,800.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8,939,555.42	132,311,671.98	15,577,266.91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8,939,563.17	-8,016,671.98	5,372,533.09

3、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意大利吉泰公司		贵州国电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武汉美丽东方环保有限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439,289,330.10	450,520,576.10	238,390,086.55	202,296,214.19	31,093,997.43	31,093,997.43
货币资金	24,171,002.40	24,171,002.40	35,760,494.34	35,760,494.34	17,308,977.53	17,308,977.53
应收款项	122,612,849.31	122,612,849.31	4,466,670.25	4,466,670.25	1,157,892.30	1,157,892.30
存货	153,907,056.00	153,907,056.00	76,956,617.23	57,977,975.18	11,082,186.04	11,082,186.04
固定资产	18,201,625.40	18,201,625.40	32,149,803.52	15,034,573.21	1,024,078.51	1,024,078.51
无形资产	1,666,164.00	1,666,164.00				
预付款项	14,879,232.00	14,879,232.00	40,000.00	40,000.00	101,044.00	101,044.00
其他应收款	35,841,900.00	35,841,900.00	10,669,400.60	10,669,400.60	273,357.66	273,357.66
其他流动资产	59,074,212.19	59,074,212.19	8,265,451.25	8,265,451.25	131,225.96	131,225.9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517,715.20	5,517,715.20	69,660,000.00	69,66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在建工程			324,000.00	324,000.00		
商誉		11,231,246.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3,417,573.60	3,417,573.60	97,649.36	97,649.36	15,235.43	15,235.43
负债：	450,692,885.05	450,692,885.05	106,078,414.57	106,078,414.57	8,862,587.50	8,862,587.50
借款						
应付款项	107,719,440.00	107,719,440.00	77,569,682.58	77,569,682.58	2,941,889.46	2,941,889.46
递延所得税负债						
预收款项	58,617,974.40	58,617,974.40	13,593,079.90	13,593,079.90	4,500,000.00	4,500,000.00
应付职工薪酬	60,547,624.80	60,547,624.80			272,628.70	272,628.70
应交税费	64,863,163.38	64,863,163.38	653,633.99	653,633.99	4,956.53	4,956.53
应付利息	2,278,382.40	2,278,382.40				
其他应付款	2,619,364.80	2,619,364.80	14,262,018.10	14,262,018.10	1,143,112.81	1,143,112.8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19,824,315.20	119,824,315.20				
应付债券	32,006,234.47	32,006,234.47				
递延所得税负债	2,216,385.60	2,216,385.60				
净资产	-11,403,554.95	-172,308.95	132,311,671.98	96,217,799.62	22,231,409.93	22,231,409.93
减：少数股东权益	-2,463,999.54	-217,750.34			6,654,143.02	6,654,143.02
取得的净资产	-8,939,555.41	45,441.39	132,311,671.98	96,217,799.62	15,577,266.91	15,577,266.91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适用 不适用**6、 其他说明：**适用 不适用**(二)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适用 不适用**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现金流量增加额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收入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成都洛悦锦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0%	同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2017.12.27	取得对方控制权			100,000,000.00	0.00	0.00

2、 合并成本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并成本	成都洛悦锦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现金	160,850,650.00
--非现金资产的账面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账面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面值	
--或有对价	

3、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成都洛悦锦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合并日	上期期末
资产:	321,701,300.00	
货币资金	100,000,000.00	
应收款项		
存货	221,701,300.00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负债:		
借款		
应付款项		
净资产	321,701,300.00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321,701,300.00	

(三)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四)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享有的表决权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1	中国水利水电第一工程局有限公司	吉林省长春市	吉林省长春市	建筑施工	100.00		100.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2	中电建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	北京市西城区	建筑施工	100.00		100.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3	中国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陕西省西安市	陕西省西安市	建筑施工	100.00		100.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4	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青海省西宁市	青海省西宁市	建筑施工	100.00		100.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5	中国水利水电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四川省成都市	四川省成都市	建筑施工	100.00		100.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6	中国水利水电第六工程局有限公司	辽宁省沈阳市	辽宁省沈阳市	建筑施工	100.00		100.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7	中国水利水电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四川省成都市	四川省成都市	建筑施工	100.00		100.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8	中国水利水电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湖南省长沙市	湖南省长沙市	建筑施工	100.00		100.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9	中国水利水电第九工程局有限公司	贵州省贵阳市	贵州省贵阳市	建筑施工	100.00		100.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10	中国水利水电第十工程局有限公司	四川省都江堰市	四川省都江堰市	建筑施工	100.00		100.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11	中国水利水电第十一工程局有限公司	河南省郑州市	河南省郑州市	建筑施工	100.00		100.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12	中国水利水电第十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浙江省杭州市	浙江省杭州市	建筑施工	100.00		100.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13	中国电建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市南开区	天津市南开区	建筑施工	100.00		100.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14	中国水利水电第十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云南省昆明市	云南省昆明市	建筑施工	100.00		100.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15	中国水电建设集团十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陕西省西安市	陕西省西安市	建筑施工	100.00		100.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16	中国水利水电第十六工程局有限公司	福建省福州市	福建省福州市	建筑施工	100.00		100.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17	中国水电基础局有限公司	天津市武清区	天津市武清区	建筑施工	100.00		100.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18	中国电建集团甘肃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甘肃省兰州市	甘肃省兰州市	电力投资与运营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19	中电建水电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四川省成都市	四川省成都市	电力投资与运营	82.00	18.00	100.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20	中国电建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市海淀区	北京市海淀区	房地产开发	84.90	15.10	100.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21	中国水电建设集团港航建设有限公司	天津市滨海新区	天津市滨海新区	建筑施工	70.35	29.65	100.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22	中电建路桥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市海淀区	北京市海淀区	建筑施工	33.00	67.00	100.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23	中国电建集团租赁有限公司	北京市海淀区	北京市海淀区	机械设备租赁	62.45	37.55	100.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24	中国水电建设集团新能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丰台区	北京市丰台区	电力投资与运营	66.14	33.86	100.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25	中国电建集团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北京市海淀区	北京市海淀区	建筑施工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26	中国电建集团铁路建设有限公司	北京市海淀区	北京市海淀区	建筑施工	100.00		100.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27	中国电建集团海外投资有限公司	北京市海淀区	北京市海淀区	海外投资、项目建设	67.25	32.75	100.00	投资设立
28	中国水电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	北京市西城区	勘测设计	100.00		100.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29	中国电建集团北京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	北京市朝阳区	勘测设计	100.00		100.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30	中国电建集团华东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浙江省杭州市	浙江省杭州市	勘测设计	100.00		100.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2017 年年度报告

31	中国电建集团西北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陕西省西安市	陕西省西安市	勘测设计	100.00		100.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32	中国电建集团中南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湖南省长沙市	湖南省长沙市	勘测设计	100.00		100.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33	中国电建集团成都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四川省成都市	四川省成都市	勘测设计	100.00		100.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34	中国电建集团贵阳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贵州省贵阳市	贵州省贵阳市	勘测设计	100.00		100.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35	中国电建集团昆明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云南省昆明市	云南省昆明市	勘测设计	100.00		100.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36	中国电建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海淀区	北京市海淀区	金融业	94.00	3.00	97.00	投资设立
37	中电建水环境治理技术有限公司	深圳市宝安区	深圳市宝安区	建筑施工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38	成都中电建瑞川轨道交通有限公司	四川省成都市	四川省成都市	建筑施工	70.00		70.00	投资设立

2、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1) 少数股东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中国电建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3%	9,629,212.55	5,902,886.25	156,078,393.26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中国电建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31,162,601,372.06	16,188,162,961.28	47,350,764,333.34	42,148,151,224.80		42,148,151,224.80	40,870,237,550.96	12,978,218,754.43	53,848,456,305.39	48,770,174,073.42		48,770,174,073.42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中国电建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321,820,722.54	320,973,751.59	320,973,751.59	-13,813,823,802.80	540,115,691.44	151,656,265.49	151,656,265.49	33,729,581,738.44

4、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三)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中电建(北京)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	北京市海淀区	资本投资服务	50.00		权益法
中电建金螳螂(北京)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中国	北京市	建筑装饰	50.00		权益法
武汉双联创和置业有限公司	中国	湖北省武汉市	房地产开发	50.00		权益法
中文发集团文化有限公司	中国	北京市西城区	图书、报刊零售	50.00		权益法
南京电建中储房地产有限公司	中国	江苏省南京市	房地产开发经营	51.00		权益法
南京悦茂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中国	江苏省南京市	房地产开发经营	50.00		权益法
五峰南河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中国	湖北省宜昌市	水力发电	35.00		权益法
北京振冲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	北京市昌平区	工程施工	47.50		权益法
贵州省绿筑科建住宅产业化发展有限公司	中国	贵州省贵阳市	房屋建筑业	37.00		权益法
西昌市电建鑫瑞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中国	中国四川	房屋建筑业	30.00		权益法
西昌市电建华浩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中国	中国四川	房屋建筑业	30.00		权益法
西昌市电建瑞隆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中国	中国四川	房屋建筑业	30.00		权益法
西昌市电建康鑫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中国	中国四川	房屋建筑业	30.00		权益法
西昌市电建国益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中国	四川省成都	房屋建筑业	40.00		权益法
云南水电十四局昆华建设有限公司	中国	云南省昆明市	工程施工	32.83		权益法
中铁电建重型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中国	云南省昆明市	制造业	40.00		权益法
国电西藏尼洋河流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中国	西藏林芝县	水力发电	30.00		权益法
深圳悦茂置业有限公司	中国	深圳市	房地产开发经营	20.00		权益法
上海安泷鑫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中国	上海市松江区	房地产开发经营	26.00		权益法
广州市保瑞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中国	广东省广州市	房地产开发经营	27.50		权益法
重庆渝广梁忠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中国	重庆市渝北区	BOT	40.00		权益法
四川二滩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中国	四川省成都市	咨询服务	25.00		权益法
北京京平水务有限公司	中国	北京市平谷区	建筑业	29.00		权益法
四川岷江港航电开发有限公司	中国	四川省乐山市	水力发电	20.00		权益法
四川华能太平驿水电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	四川省阿坝州	水力发电	40.00		权益法
国家电投集团郑州燃气发电有限公司	中国	河南省郑州市	电力生产	39.00		权益法
刚果(金)华刚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刚果(金)	刚果(金)	矿产开采	25.28		权益法
中刚基础设施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刚果(金)	刚果(金)	铜矿采选	37.73		权益法
中刚工程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刚果(金)	刚果(金)	建筑安装业	37.73		权益法

浙江德创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中国	浙江省杭州市	土木工程建筑	49.00		权益法
江西省水投华东设计有限公司	中国	江西省南昌市	技术服务业	45.00		权益法
西安联能自动化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	陕西省西安市	技术服务业	30.00		权益法
江苏国信东凌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中国	江苏省南通市	水力发电	30.00		权益法
重庆酉水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中国	重庆市酉阳县	水力发电	30.00		权益法
四川紫马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	四川省雅安市	水力发电	25.00		权益法
成都浣花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	四川省成都市	物业管理	40.00		权益法
四川美姑河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中国	四川省凉山州	水力发电	25.50		权益法
诚通房地产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	北京市	房地产开发	25.00		权益法
中电建冀交高速公路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中国	河北省石家庄	建筑安装	30.60		权益法
北京雅万高速铁路有限公司	中国	北京市	建筑安装	30.00		权益法
四川能投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中国	四川成都	水污染治理	20.00		权益法
Hwange Electricity Supply Company(Private) Limited	津巴布韦	津巴布韦	火力发电	35.91		权益法
霍山东方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中国	安徽省六安市	建筑安装	32.00		权益法
中电建沧州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中国	河北省沧州市	建筑安装	21.00		权益法
天津中惠房地产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中国	天津市	咨询	40.00		权益法
北京海赋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	中国	北京市	人力资源服务	49.00		权益法
吉林市古城吉丰管廊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中国	吉林省吉林市	资本投资服务	49.02		权益法
吉林市古城哈达管廊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中国	吉林省吉林市	资本投资服务	39.24		权益法

2、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南京悦茂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南京电建中储房地产有限公司	南京悦茂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南京电建中储房地产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3,787,413,503.68	4,208,114,607.80	3,602,558,366.18	3,032,471,295.18
其中: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308,282.70	722,830,976.82	5,298,237.32	63,873,161.59
非流动资产	1,695,543.82	256,794.84	413,750.89	320,629.24
资产合计	3,789,109,047.50	4,208,371,402.64	3,602,972,117.07	3,032,791,924.42
流动负债	335,558,972.73	1,761,697,204.29	145,282,366.57	1,274,786,424.42
非流动负债	2,100,000,000.00	2,375,500,000.00	2,100,000,000.00	1,670,000,000.00
负债合计	2,435,558,972.73	4,137,197,204.29	2,245,282,366.57	2,944,786,424.42
少数股东权益	762,181.0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352,787,893.72	71,174,198.35	1,357,689,750.50	88,005,500.00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676,393,946.86	36,298,841.16	678,844,875.25	44,882,805.00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676,393,946.86	36,298,841.16	678,844,875.25	44,882,805.00
存在公开报价的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财务费用	-13,000.94	35,745.84	-69,750.50	6,443.18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4,901,856.78	-16,831,301.65	-2,310,249.50	-11,994,500.00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4,901,856.78	-16,831,301.65	-2,310,249.50	-11,994,500.00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3、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重庆渝广梁忠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诚通房地产有限责任公司	中电建冀交高速公路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重庆渝广梁忠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四川华能太平驿水电有限责任公司	华刚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80,919,177.25	9,309,164,399.76	2,824,325,211.98	186,653,212.06	138,356,109.91	2,076,926,690.12
非流动资产	12,913,808,614.82	60,062,227.77	6,538,030,044.42	11,486,025,407.47	649,738,847.51	16,504,889,959.14
资产合计	12,994,727,792.07	9,369,226,627.53	9,362,355,256.40	11,672,678,619.53	788,094,957.42	18,581,816,649.26
流动负债	400,687,266.00	2,394,521,233.48	3,636,855,256.40	400,006,169.53	217,090,495.28	1,170,194,265.40
非流动负债	9,295,000,985.00	22,450,123.81	2,660,000,000.00	7,726,650,000.00		16,276,621,563.03
负债合计	9,695,688,251.00	2,416,971,357.29	6,296,855,256.40	8,126,656,169.53	217,090,495.28	17,446,815,828.43
少数股东权益		62,654,551.8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3,299,039,541.07	6,889,600,718.44	3,065,500,000.00	3,546,022,450.00	571,004,462.14	1,135,000,820.83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319,615,816.43	1,722,400,179.61	938,043,000.00	1,418,408,980.00	228,401,784.86	286,928,207.51
调整事项	277,348.44		301,257,000.00		127,541,569.91	79,612,358.32
--商誉					127,541,569.91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277,348.44		301,257,000.00			79,612,358.32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319,893,164.87	1,722,400,179.61	1,239,300,000.00	1,418,408,980.00	355,943,354.77	366,540,565.83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96,080,431.90	4,667,721.18			277,424,874.70	2,886,760,637.20
净利润	-247,356,887.83	-110,399,281.56			115,111,847.25	562,134,314.13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28,721,460.53
综合收益总额	-247,356,887.83	-110,399,281.56			115,111,847.25	590,855,774.66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53,466,628.55	

4、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48,749,410.39	63,518,519.25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14,769,108.86	4,135,975.24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14,769,108.86	4,135,975.24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3,704,677,551.13	1,360,723,313.28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616,333,417.86	26,312,852.23
--其他综合收益	-32,666,126.74	4,748,777.97
--综合收益总额	583,667,291.12	31,061,630.20

5、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四)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五)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经营活动中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针对上述风险，本公司采取相应措施，力求减少对财务业绩的潜在不利影响。

1、信用风险

本公司面临的信用风险主要来源于工程承包、BT 投资等形成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工程承包项目在投标前均对客户履约能力进行评价，目前主要客户是国有企业、政府部门，客户信誉可靠并且良好，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应收账款余额进行监控，审核每一单项应收款的回收情况，就无法回收的款项充分计提坏账准备，以确保本公司不会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本公司 BT 投资项目的客户主要为各地方政府或政府投资设立的平台公司，本公司 BT 投资业务首先选择经济较发达、地方财政实力雄厚的地区，严格项目的方案研究、尽职调查、合同谈判、法律与风险审核工作，同时要求政府提供各种保证措施，降低政府不履行付款义务带来的风险，在项目回购期，除实时监控项目回购情况，并针对具体项目，创新回购模式，比如将应收 BT 回购款转让给金融机构，降低了公司的回购风险。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BT 项目长期应收款期末余额为 3,225,780.00 万元。

本公司其他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其他应收款、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手违约，最大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价值。本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信誉良好的交易方进行交易、对所有要求采用信用方式进行交易的客户进行信誉审核。另外，对应收账款余额进行持续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致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2、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与金融负债有关的义务时遇到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保持管理层认为充足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经营需要；持续对现金流进行监控，降低现金流波动的影响；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在融资时将融资期限与资产期限进行搭配，避免出现资金短缺。

3、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指在因价格、利率、汇率等的变动而导致价值未预料到的潜在损失的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和汇率风险。

(1) 利率风险

本公司密切关注固定利率借款、固定利率贷款等利率变动对公司的影响，本公司所属子公司通过利率掉期规避利率变动风险。公司将继续密切关注国际资本市场利率走势，加强利率风险管控。

(2) 汇率风险

外汇风险指因汇率变动产生损失的风险。本公司国际业务主要以外币进行结算。管理层负责监控外汇风险，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本公司外汇风险的影响，为降低汇率风险，力争与客户约定以大币种进行结算，避免小币种汇率不稳定、不易兑换带来的风险；采取远期结售汇等方式降低外汇风险。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一)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合计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6,997,040.05			6,997,040.05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6,997,040.05			6,997,040.05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6,997,040.05			6,997,040.05
(3) 衍生金融资产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二)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3,009,369.77			13,009,369.77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13,009,369.77			13,009,369.77
(3) 其他				
(三) 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四) 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五) 衍生金融资产		4,703,153.31		4,703,153.31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20,006,409.82	4,703,153.31		24,709,563.13
(五) 交易性金融负债				
其中: 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六)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七) 衍生金融负债		9,280,725.13		9,280,725.13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9,280,725.13		9,280,725.13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 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的市价为交易所等活跃市场期末时点收盘价。

(三) 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期初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输入值
衍生金融资产(远期结汇)	4,703,153.31		现金流量折现法	利率/折现率
衍生金融负债(利率掉期)	9,280,725.13	24,183,249.90	现金流量折现法	利率/折现率

(四) 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五) 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六)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适用 不适用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末未发生各层级之间的转换。

(七) 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适用 不适用

本期无估值技术变更。

(八)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期末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接近该等资产及负债的公允价值。

(九)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国企	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 22 号	建筑工程承包、设计、咨询、和监理，工程技术服务及设备制造，电力生产及房地产开发等	300	69.51	69.51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二)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三) 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四川美姑河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国家电投集团郑州燃气发电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江苏国信东凌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四川华能太平驿水电有限责任公司	联营企业
云南水电十四局昆华建设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西安联能自动化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联营企业
北京振冲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河北电力装备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属电建集团
湖北省电力装备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属电建集团
吉林省电力建设总公司	与本公司同属电建集团
中国电建集团江西装备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属电建集团
九寨沟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与本公司同属电建集团
山东电力建设第三工程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属电建集团
上海电力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与本公司同属电建集团
上海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属电建集团
水电水利规划设计总院	与本公司同属电建集团
四川电力设计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与本公司同属电建集团
西昌安宁河洼涵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属电建集团
长春龙源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属电建集团
中国电建(德国)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属电建集团
中国电建集团成都电力金具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属电建集团
中国电建集团贵州工程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属电建集团
中国电建集团河北工程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属电建集团
中国电建集团河北省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属电建集团
中国电建集团河南电力器材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属电建集团
中国电建集团河南工程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属电建集团
中国电建集团河南省电力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属电建集团
中国电建集团核电工程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属电建集团
中国电建集团湖北工程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属电建集团
中国电建集团吉林省电力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属电建集团
中国电建集团江西省电力建设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属电建集团
中国电建集团江西省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属电建集团
中国电建集团江西省水电工程局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属电建集团
中国电建集团青海省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属电建集团
中国电建集团山东电力管道工程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属电建集团
中国电建集团山东电力建设第一工程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属电建集团
中国电建集团山东电力建设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属电建集团
中国电建集团上海能源装备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属电建集团
中国电建集团透平科技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属电建集团
中国电建集团武汉重工装备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属电建集团
中国电建集团长春发电设备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属电建集团
中国电建集团郑州泵业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属电建集团
中国电建集团重庆工程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属电建集团
中国电建集团装备研究院	与本公司同属电建集团
北京华科软科技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属电建集团

(五) 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上海电力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施工成本	214,997,857.23	334,813,716.46
中国电建集团河北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成本	2,377,749.12	36,475,635.32
中国电建集团河南省电力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成本	13,310,214.02	9,498,113.21
中国电建集团河南电力器材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成本		1,814,612.50
四川电力设计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施工成本	42,406,646.02	27,388,934.92
中国电建集团河北省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成本	1,095,283.02	1,866,248.12
河北电力装备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成本		1,225,000.00
中国电建集团成都电力金具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成本	10,081,592.27	5,389,631.67
湖北省电力装备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成本	42,001,539.04	24,115,093.56
中国电建集团江西装备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成本	22,997,862.78	
中国电建集团山东电力管道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成本	53,825,901.94	172,737,157.45
中国电建集团上海能源装备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80,616,974.51	94,362,464.07
水电水利规划设计总院	工程施工成本	1,580,566.03	
山东电力建设第三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成本	2,806,741,875.40	2,996,271,434.21
长春龙源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成本	674,491.57	1,367,350.43
中国电建集团郑州泵业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成本	1,934,789.49	2,563,563.00
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成本		9,227,603.08
中国电建集团武汉重工装备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2,857,500.00	43,033,692.31
中国电建集团河南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成本	206,719,718.80	260,915,942.83
中国电建集团重庆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成本	375,010,307.57	286,610,706.11
中国电建集团核电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成本	190,062,132.45	342,525,458.52
中国电建集团山东电力建设第一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成本	156,203,719.74	15,831,056.97
中国电建集团湖北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成本	279,085,197.44	373,333,184.70
中国电建集团山东电力建设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成本	625,638,943.76	27,698,763.63
中国电建集团江西省水电工程局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成本	49,347,355.36	
中国电建集团江西省电力建设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成本	44,230,231.00	
中国电建集团江西省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成本	53,619,318.61	
中国电建集团青海省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成本	431,993.32	
中国电建集团装备研究院	采购商品	2,009,433.96	
北京华科软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成本	420,000.00	
中国电建集团透平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成本	15,384.62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上海电力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结算收入	83,849,250.86	260,269,239.30
四川电力设计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结算收入	6,486,486.49	4,855,720.81
中国电建集团山东电力管道工程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31,422,180.11	30,145,403.74
上海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1,099,351.29
水电水利规划设计总院	工程结算收入	41,055,283.43	142,727,136.14
中国电建集团武汉重工装备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1,859,829.67	12,227,027.77
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结算收入	6,531,974.76	100,317,285.84
中国电建集团江西省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工程结算收入	10,442,832.62	25,668,120.52
中国电建集团核电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结算收入	4,530,918.14	3,674,789.06
中国电建集团山东电力建设第一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结算收入		1,358,480.57
中国电建集团青海省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14,214,728.62
中国电建集团湖北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结算收入	36,220,157.68	354,916,591.23
中国电建集团江西装备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286,381.97	51,106,010.00
山东电力建设第三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结算收入	89,082,227.44	
中国电建集团山东电力建设有限公司	工程结算收入	137,688,586.02	94,482,339.87
中国电建集团重庆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结算收入	754,716.99	
中国电建集团河北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结算收入	4,702,877.17	
中国电建集团江西省水电工程局有限公司	工程结算收入	13,351,941.16	
中国电建集团贵州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结算收入	438,397,984.47	
中国电建集团上海能源装备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5,349,182.25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受托/承包资产类型	受托/承包起始日	受托/承包终止日	托管收益/承包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收益/承包收益
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资产托管	2017/1/1	2017/12/31	资产委托管理协议	172,703,301.89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10,717,142.86	10,717,142.86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国家电投集团郑州燃气发电有限公司	29,640,000.00	2005年12月19日	2022年12月16日	否
国家电投集团郑州燃气发电有限公司	46,020,000.00	2005年12月21日	2022年12月16日	否
国家电投集团郑州燃气发电有限公司	15,600,000.00	2006年11月24日	2024年12月16日	否
国家电投集团郑州燃气发电有限公司	15,795,000.00	2007年3月13日	2022年12月16日	否
国家电投集团郑州燃气发电有限公司	20,280,000.00	2007年4月23日	2022年12月16日	否
国家电投集团郑州燃气发电有限公司	21,840,000.00	2008年5月15日	2022年12月16日	否
江苏国信东凌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31,800,000.00	2011年7月1日	2025年7月1日	否
江苏国信东凌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45,000,000.00	2012年11月1日	2028年11月1日	否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00	2014-11-14	2019-11-13	合同金额22亿元,提前还款12亿元
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944,251,543.00	2017-07-14	2018-07-13	根据合同金额
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00	2017-07-17	2018-07-16	根据合同金额
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555,748,457.00	2017-12-30	2018-12-29	根据合同金额
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00	2017-12-02	2018-12-01	根据合同金额

6、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2,235.99	2,192.62

8、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六)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票据	山东电力建设第三工程有限公司			2,000,000.00	
应收票据	九寨沟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98,884,500.00	
应收票据	中国电建集团江西省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9,612,680.40	
应收股利	四川美姑河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5,100,000.00		10,200,000.00	
应收股利	四川华能太平驿水电有限责任公司	48,140,513.54		41,440,265.01	
应收股利	云南水电十四局昆华建设有限公司	1,300,600.00		1,114,800.00	
应收股利	西安联能自动化工程有限公司	30,000.00		30,000.00	
应收股利	北京振冲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850,000.00			
应收账款	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9,687,685.00		26,264,892.65	
应收账款	西昌安宁河洼涵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400,000.00	
应收账款	四川美姑河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95,553,221.04		125,553,221.04	
应收账款	四川电力设计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3,643,748.80		10,780,380.20	
应收账款	中国电建集团山东电力建设有限公司	53,417,411.28		42,274,383.46	
应收账款	山东电力建设第三工程有限公司	45,901,730.41		10,398,557.13	
应收账款	中国电建集团山东电力管道工程有限公司	27,183,038.07		37,246,654.55	
应收账款	中国电建集团江西装备有限公司	38,441,076.90		51,106,010.00	
应收账款	湖北省电力装备有限公司	5,042,860.00		12,433,598.71	
应收账款	上海电力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78,487,807.44		199,747,185.00	
应收账款	中国电建集团贵州工程有限公司	1,528,257.77		1,273,975.41	
应收账款	中国电建集团江西省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9,232,945.80	
应收账款	中国电建集团青海省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4,261,561.63		2,944,358.50	
应收账款	中国电建集团核电工程有限公司	500,000.00		237,735.00	
应收账款	中国电建集团武汉重工装备有限公司	880,115.69		7,961,630.54	
应收账款	中国电建集团湖北工程有限公司	1,148,551.88		6,314,426.67	
应收账款	中国电建集团上海能源装备有限公司	34,567,668.17			
应收账款	中国电建集团山东电力建设第一工程有限公司	4,778,568.00			
应收账款	水电水利规划设计总院	648,858.03			
应收账款	中国电建集团河北工程有限公司	210,000.00			
预付款项	中国电建集团湖北工程有限公司	67,746,032.44		23,103,797.32	
预付款项	中国电建集团河南工程有限公司	5,215,826.76		19,802,880.34	
预付款项	中国电建集团江西省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6,582,817.04	
预付款项	山东电力建设第三工程有限公司			428,403,841.60	
预付款项	中国电建集团山东电力建设第一工程有限公司	99,187,241.81		164,333,769.86	
预付款项	中国电建集团上海能源装备有限公司			22,595,000.00	
预付款项	湖北省电力装备有限公司			130,000.00	
预付款项	中国电建集团重庆工程有限公司	50,000,000.00		17,605,525.00	
预付款项	中国电建集团山东电力管道工程有限公司	10,356,537.50		7,943,105.00	
预付款项	中国电建集团河南电力器材有限公司			91,545.00	
预付款项	河北电力装备有限公司	3,902,477.85		345,725.00	
预付款项	北京华科软科技有限公司	20,134,350.00		14,227,500.00	
预付款项	中国电建集团成都电力金具有限公司	183,613.40			
预付款项	中国电建集团江西省水电工程局有限公司	4,890,000.00			
预付款项	上海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952,688.81			
预付款项	上海电力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19,068,873.60			
预付款项	中国电建集团吉林省电力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	139,190.00			
预付款项	中国电建集团长春发电设备有限公司	1,422,610.00			

预付款项	中国电建(德国)有限公司	260,660.00		
预付款项	中国电建集团武汉重工装备有限公司	7,500.00		
其他应收款	中国电建集团山东电力建设有限公司	69,969.06	800,000.00	
其他应收款	水电水利规划设计总院	16,518,800.00	223,371.96	
其他应收款	中国电建集团湖北工程有限公司	32,416,281.13	35,136,149.97	
其他应收款	中国电建集团河北工程有限公司		800,000.00	
其他应收款	中国电建集团山东电力管道工程有限公司	11,880,000.00	200,000.00	
其他应收款	山东电力建设第三工程有限公司	182,503.11	88,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中国电建集团贵州工程有限公司	100,000.00		
其他应收款	中国电建集团江西省水电工程局有限公司	5,866,955.84		
其他应收款	中国电建集团核电工程有限公司	7,800,000.00		
其他应收款	中国电建集团上海能源装备有限公司	493,626.59		
其他应收款	上海电力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6,534,200.00		
其他应收款	中国电建集团江西省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100,000.00		
其他应收款	中国电建(德国)有限公司	160,098,192.05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票据	中国电建集团河南省电力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		4,700,000.00
应付票据	中国电建集团成都电力金具有限公司		10,000,000.00
应付票据	湖北省电力装备有限公司		1,807,112.30
应付票据	四川电力设计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8,916,323.27
应付票据	中国电建集团湖北工程有限公司	12,109,653.71	2,698,767.70
应付票据	河北电力装备有限公司	9,989,400.30	
应付股利	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373,773,658.23	661,829,706.60
应付股利	中国电建集团河南省电力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	15,000,000.00	15,000,000.00
应付股利	上海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157,347.94	157,347.94
应付账款	中国电建集团河北工程有限公司	14,404,920.42	27,617,671.74
应付账款	中国电建集团湖北工程有限公司	21,628,042.97	3,292,477.49
应付账款	北京华科软科技有限公司	1,351,066.50	1,112,000.00
应付账款	中国电建集团成都电力金具有限公司	10,522,372.02	8,404,698.18
应付账款	中国电建集团山东电力建设有限公司	303,488,776.86	123,574,538.71
应付账款	中国电建集团江西省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12,005,841.91	
应付账款	河北电力装备有限公司	9,116,484.07	11,068,081.08
应付账款	中国电建集团河北省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889,218.60	1,188,000.00
应付账款	中国电建集团河南工程有限公司	85,542,509.04	118,188,150.80
应付账款	中国电建集团河南电力器材有限公司	4,202,174.64	2,806,453.11
应付账款	中国电建集团河南省电力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	3,709,417.03	1,047,500.00
应付账款	湖北省电力装备有限公司	37,074,725.04	40,333,390.90
应付账款	中国电建集团江西装备有限公司	10,236,474.99	6,357,997.93
应付账款	中国电建集团山东电力管道工程有限公司	57,926,699.54	48,392,655.22
应付账款	中国电建集团核电工程有限公司	79,593,259.26	55,084,166.60
应付账款	中国电建集团山东电力建设第一工程有限公司		1,778,000.00
应付账款	中国电建集团装备研究院	852,000.00	1,980,000.00
应付账款	上海电力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167,417,945.29	131,809,825.02
应付账款	上海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17,784,022.06	727,640.00
应付账款	四川电力设计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72,118,636.06	78,662,959.72
应付账款	中国电建集团武汉重工装备有限公司	5,611,465.38	4,751,887.25
应付账款	长春龙源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16,060,228.00	10,739,473.69
应付账款	中国电建集团郑州泵业有限公司	7,444,249.47	703,400.00
应付账款	中国电建集团上海能源装备有限公司	28,311,248.13	1,820,869.70
应付账款	中国电建集团重庆工程有限公司	74,104,809.76	8,251,392.06
应付账款	中国电建集团青海省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8,095,821.52	23,441,296.72

应付账款	中国电建集团吉林省电力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		1,670,916.00
应付账款	中国电建集团长春发电设备有限公司	1,962,680.00	2,658,680.00
应付账款	山东电力建设第三工程有限公司	712,005,041.21	533,756,508.64
应付账款	吉林省电力建设总公司	100,000.00	100,000.00
应付账款	中国电建(德国)有限公司	327,065.10	
应付账款	中国电建集团江西省电力建设有限公司	7,104,956.92	
预收款项	中国电建集团山东电力建设有限公司	7,802,930.87	7,802,930.87
预收款项	中国电建集团湖北工程有限公司	5,353,045.11	
预收款项	中国电建集团核电工程有限公司	7,786,000.00	
预收款项	山东电力建设第三工程有限公司	13,997,062.60	
预收款项	上海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6,400,000.00	
预收款项	中国电建集团江西省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16,498,671.40	
预收款项	中国电建集团山东电力管道工程有限公司	658,782.00	
预收款项	中国电建集团河南省电力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	500.00	
其他应付款	山东电力建设第三工程有限公司	57,128,268.17	100,952,561.08
其他应付款	中国电建集团成都电力金具有限公司	80,675,325.00	10,000.00
其他应付款	中国电建集团山东电力建设有限公司	5,980,145.58	29,275,516.99
其他应付款	中国电建集团河南省电力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	948,150.01	
其他应付款	中国电建集团河南电力器材有限公司	230,000.00	
其他应付款	中国电建集团江西装备有限公司	103,537.00	103,537.00
其他应付款	中国电建集团山东电力管道工程有限公司	160,686,637.40	63,737,430.10
其他应付款	四川电力设计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20,280,513.94	84,826,550.98
其他应付款	中国电建集团湖北工程有限公司	43,323,151.57	9,813,228.54
其他应付款	中国电建集团上海能源装备有限公司	301,000.00	3,879,760.00
其他应付款	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6,457,006,017.60	8,749,530,572.59
其他应付款	北京华科软科技有限公司	47,979,908.23	100,000.00
其他应付款	湖北省电力装备有限公司	140,000.00	800,000.00
其他应付款	中国电建集团河南工程有限公司	16,200,812.50	15,000,000.00
其他应付款	中国电建集团江西省水电工程局有限公司	16,983,433.40	6,300,000.00
其他应付款	中国电建集团青海省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200,000.00
其他应付款	中国电建集团河北省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0,000.00
其他应付款	上海电力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7,108,000.00	
其他应付款	中国电建集团山东电力建设第一工程有限公司	1,343,733.75	
其他应付款	中国电建集团透平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	
其他应付款	中国电建集团江西省电力建设有限公司	200,000.00	
其他应付款	上海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100,000.00	
其他应付款	中国电建集团江西省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100,000.00	

(七)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八)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股份支付**(一)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承诺及或有事项**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1) 公司参与的河北省太行山高速公路 PPP 项目, 预计投资总额 4,280,000 万元, 项目资本金 1,047,000 万元, 其中我公司应投入的资本金为 320,382 亿元, 截至 2017 年 12 月底已投入资本金 123,930 万元, 2018 年计划投入资本金 173,196 万元。

(2) 公司参与的成都轨道交通 18 号线项目, 预计投资总额 3,470,000.00 万元, 其中项目资本金 694,000.00 万元、银行借款 2,776,000.00 万元; 截至 2017 年 12 月底已完成投资 529,532.79 万元, 其中已投入项目资本金 50,000.00 万元、银行借款 0 万元; 2018 年计划投资 743,000.00 万元, 其中项目资本金 148,600 万元, 银行借款 594,400 万元。

(3) 公司参与的广东中山至开平高速公路(含小榄支线) BOT 项目, 预计投资总额 2,651,722.43 万元, 其中项目资本金 662,930.61 万元、银行借款 1,988,791.82 万元; 截至 2017 年底已完成投资 251,602.59 万元, 其中已投入项目资本金 100,000.00 万元; 2018 年计划投资 323,000.00 万元, 其中项目资本金 100,000.00 万元, 银行借款 223,000.00 万元。

(4) 公司投资的老挝南欧江 BOT 水电站项目二期工程, 预计投资总额 169,800 万美元, 其中项目资本金 39,800 万美元、银行借款 130,000 万美元;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已完成投资额 380,293.02 万元人民币; 2018 年计划投资 230,845.70 万元人民币。

(5) 公司投资的巴基斯坦卡西姆港煤电项目, 预计投资总额 208,500 万美元, 其中项目资本金 53,000 万美元、银行借款 155,500 万美元;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已投资项目资本金 1,014,353.52 万元人民币; 2018 年计划投资 212,010.00 万元人民币。全部投资预计于 2018 年完成。

(6) 公司参与的渝蓉高速公路 BOT 项目, 计划投资总额 2,409,800.00 万元, 其中项目资本金 482,000.00 万元、银行借款 1,927,800.00 万元;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已完成投资 2,376,469.19 万元, 其中已投入项目资本金 482,000.00 万元、股东借款 1,977,639 万元; 预计 2018 年完成投资金额 96,327 万元, 银行借款 2,040,000 万元置换股东借款。

(7) 公司参与的杭州大江东产业集聚区基础设施 PPP+EPC 项目, 计划投资总额 1,425,800 万元, 其中项目资本金 364,549.66 万元、银行借款 1,061,250.34 万元;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已完成投资 234,444.06 万元, 其中已投入项目资本金 58,000 万元、银行借款 142,020.00 万元; 2018 年计划投资 105,297.64 万元, 其中项目资本金 32,000 万元, 银行借款 68,000 万元。

(8) 公司参与的红河州建水(个旧)至元阳高速公路 PPP 项目, 计划总投资 2,276,952.70 万元, 其中项目资本金 568,238.18 万元、银行借款 1,708,714.52 万元; 项目于 2017 年开工建设, 当年已完成投资额 60,293.88 万元, 其中已投入项目资本金 40,800.00 万元; 2018 年计划投资 483,975.94 万元, 其中项目资本金 96,135.32 万元、银行借款 582,511.82 万元。

(9) 公司参与的新疆克州 2017 年交通基础设施建设 PPP 项目(第二项目包), 预计投资总额 1,369,592.5 万元, 其中项目资本金 410,877.75 万元、银行借款 958,714.75 万元;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已完成投资 39,905.65 万元, 其中已投入项目资本金 30,000 万元; 2018 年计划投资 204,012 万元。

(10) 公司参与的武汉地铁 11 号线 BT 项目工程, 预计投资总额 1,130,000 万元, 其中项目资本金 410,000 万元、银行借款 720,000 万元; 截止 2017 年 12 月底已完成投资 787,780.30 万元, 其中已投入项目资本金 410,000 万元、银行借款 166,700.00 万元, 其他资金来源为业主提前回购资金; 2018 年计划投资 75,000 万元。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未决诉讼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序号	原告	被告	起诉日期	案由	标的金额	进展情况
1	中国水利水电建设集团公司（中国水利水电第十一工程局有限公司承建了相关工程，由水电十一局负责处理）	尼泊尔水源部逊沙里一莫郎灌溉委员会	2003-10-24	尼泊尔水源部逊沙里一莫郎灌溉发展委员会之间的建设工程合同纠纷	1,310 万美元	国际仲裁庭于 2013 年 2 月 15 日先期对 14 号、16 号索赔作出裁决，裁定被申请人向公司支付索赔、利息等共计 152,475,765.82 尼泊尔卢比及 3,137,329.58 美元。目前仍在执行中
2	中国电建集团华东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中铁十八局集团有限公司	VinhSon-Song Hinh Hydropower Joint Stock Company	2014-8-23	向越南国际仲裁中心提起申请，主张支付工程款、索付保函损失	55,157.41 万元	目前案件正在仲裁中
3	Vinh Son-Song Hinh Hydropower Joint Stock Company	中国电建集团华东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中铁十八局集团有限公司	2014-8-23	提起反诉，要求返还预付款、工期延误损失	反诉金额提高至 3,667,666,456,330 越南盾及 5,713,630 美元	
4	广元市川越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中国水利水电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2015-6-1	诉求支付工程款、利息、追讨债权费用	工程款 12,805.13 万元，利息、追讨债权费用 200 万元	目前案件正在审理中
5	中国水利水电第十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广东中外建集团有限公司	2015-12-1	建设工程合同纠纷	17,198.45 万元	目前案件正在审理中
6	广东中外建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水利水电第十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2016-8-16	提起反诉，要求确认双方签订的合同无效，并要求支付工程欠款、返还代建费及利息等	26,553.59 万元	

2) 对外提供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

①关联方担保：详见附注十二、（五）、4、关联担保情况。

②对非关联方担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担保单位	担保对象		担保方式	担保种类	反担保方式	担保金额	担保对象现状
		名称	企业性质					
1	中国电建集团成都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四川川投田湾河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控投	连带责任担保	贷款担保	无	169,500,000.00	正常经营
2	中国电建集团中南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江苏省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国有独资	连带责任担保	贷款担保	无	62,694,000.00	正常经营
3	中国电建集团中南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重庆市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独资	连带责任担保	贷款担保	无	128,850,000.00	正常经营
4	中国电建集团昆明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云南保山槟榔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国有控股	连带责任担保	贷款担保	无	84,600,000.00	正常经营
5	中国水电建设集团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中国水利电力对外公司	国有独资	连带责任担保	贷款担保	无	192,105,480.00	正常经营
6	中国电建集团西北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甘肃大唐白龙江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控股	连带责任担保	贷款担保	无	15,000,000.00	正常经营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无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一)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1,415,925,691.47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根据公司董事会作出的关于 2017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公司拟以总股本 15,299,035,024 股为基数，按照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9255 元（含税）实施利润分配。上述股利分配方案尚待股东大会批准。

(三)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六、 其他重要事项**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 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本公司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 (a) 改组成分部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 (b) 本公司管理层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 (c) 本公司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可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本公司管理层分别对工程承包、勘察设计、设备制造、房地产、电力投资与运营、租赁等板块的经营业绩进行评价，并且对以上板块在不同地区取得的经营业绩进行进一步的评价。

分部报告信息根据各分部向管理层报告时采用的会计政策及计量标准披露，这些计量基础与编制财务报表时的会计政策与计量标准保持一致。

分部间转移交易以实际交易价格为基础计量。分部收入和分部费用按各分部的实际收入和费用确定。分部资产或负债按经营分部日常活动中使用的可归属于该经营分部的资产或产生的可归属于该经营分部的负债分配。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工程承包与勘测设计	电力投资与运营业务	房地产业务	设备制造和租赁业务	其他	分部间抵销	合计
一、营业收入	224,575,469,425.40	9,706,561,751.78	18,480,992,714.51	1,918,942,780.54	20,542,671,384.46	8,404,742,463.23	266,819,895,593.46
其中：对外交易收入	219,419,928,263.13	9,704,613,996.02	18,480,992,714.51	1,614,773,175.08	17,599,587,444.72		266,819,895,593.46
分部间交易收入	5,155,541,162.27	1,947,755.76		304,169,605.46	2,943,083,939.74	8,404,742,463.23	
二、营业成本	196,857,464,413.59	5,326,324,776.01	14,858,245,054.52	1,729,732,690.74	18,309,542,099.08	8,288,618,626.51	228,792,690,407.43
其中：对外交易成本	191,829,431,775.85	5,318,041,913.64	14,858,245,054.52	1,440,085,153.45	15,346,886,509.97		228,792,690,407.43
分部间交易成本	5,028,032,637.74	8,282,862.37		289,647,537.29	2,962,655,589.11	8,288,618,626.51	
三、对联营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63,986,841.25		463,986,841.25
四、资产减值损失	538,110,938.59	135,991,657.77	57,397,816.92	318,363,877.46	332,225,546.21	146,096,952.37	1,235,992,884.58
五、折旧费和摊销费	3,423,471,741.89	3,409,029,432.85	65,063,970.28	193,122,718.77	775,558,876.51	93,960,849.35	7,772,285,890.95
六、利润总额	8,190,914,896.06	455,980,270.19	1,283,568,531.80	-689,860,390.53	1,165,599,506.61	-504,395,599.58	10,910,598,413.71
七、所得税费用					2,855,431,614.81		2,855,431,614.81
八、净利润	8,190,914,896.06	455,980,270.19	1,283,568,531.80	-689,860,390.53	-1,689,832,108.20	-504,395,599.58	8,055,166,798.90
九、资产总额	284,555,125,549.96	110,464,851,524.41	94,533,928,776.14	6,735,227,375.96	150,879,771,104.90	71,223,819,812.31	575,945,084,519.06
十、负债总额	232,411,778,756.63	83,742,743,313.84	80,948,446,273.86	5,011,691,395.64	105,818,028,283.34	50,750,755,719.87	457,181,932,303.44
十一、其他重要的非现金项目							
其中：折旧费和摊销费以外的其他非现金费用	2,236,328,570.65	1,863,958,915.40	57,846,969.20	345,569,367.74	1,223,492,289.37		5,727,196,112.36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4,432,368,217.31	42,699,574.73	1,870,428,600.00			2,476,684,127.04	3,868,812,265.00
长期股权投资以外的其他非流动资产增加额	27,707,291,456.43	18,215,253,763.25	4,606,644,207.28	408,928,916.22	82,335,627,059.67		133,273,745,402.85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本公司为融资租赁出租人

1) 以后年度将收到的最低租赁收款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剩余租赁期	最低租赁收款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850,223,695.92
1 年以上 2 年以内（含 2 年）	372,511,794.58
2 年以上 3 年以内（含 3 年）	224,465,747.89
3 年以上	450,904,756.28
合计	1,898,105,994.67

2) 未实现融资收益的余额为 197,894,706.26 元，分配未实现融资收益所采用的方法为实际利率法。

(2) 本公司为融资租赁承租人

1) 以后年度将支付的最低租赁付款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剩余租赁期	最低租赁付款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604,318,710.30
1 年以上 2 年以内（含 2 年）	341,632,416.41
2 年以上 3 年以内（含 3 年）	192,967,064.50
3 年以上	585,019,386.93
合计	1,723,937,578.14

2) 未确认融资费用余额为 163,462,449.46 元，按合同利率和实际利率摊销。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307,770,619.67	100.00	33,973,543.35	0.46	7,273,797,076.32	686,650,488.14	100.00	6,748,093.17	1.00	679,902,394.97
组合 1：账龄分析法	679,470,867.05	9.30	33,973,543.35	5.00	645,497,323.70	134,961,863.20	19.65	6,748,093.17	5.00	128,213,770.03
组合 2：集团内关联方	6,522,116,761.61	89.25			6,522,116,761.61	533,510,738.03	77.70			533,510,738.03
组合 3：质保期内质保金	106,182,991.01	1.45			106,182,991.01	18,177,886.91	2.65			18,177,886.9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7,307,770,619.67	100.00	33,973,543.35	0.46	7,273,797,076.32	686,650,488.14	100.00	6,748,093.17	1.00	679,902,394.97

注：账面余额中的比例按期末该类应收账款除以应收账款合计数计算，坏账准备比例按该类应收账款期末已计提坏账准备除以期末该类应收账款金额计算。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1)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①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比例 (%)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含 1 年)	679,470,867.05	100.00	33,973,543.35	
1 年以内小计	679,470,867.05	100.00	33,973,543.35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679,470,867.05	100.00	33,973,543.35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134,961,863.20	100.00	6,748,093.17
合计	134,961,863.20	100.00	6,748,093.17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②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组合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组合 1：集团内关联方	6,522,116,761.61			533,510,738.03		
组合 2：质保期内质保金	106,182,991.01			18,177,886.91		
合计	6,628,299,752.62			551,688,624.94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7,225,450.18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应收单位 1	子公司	5,529,367,966.86	1 年以内	75.67	
应收单位 2	子公司	742,250,792.89	5 年以内	10.16	
应收单位 3	第三方	502,282,363.80	1 年以内	6.87	21,257,810.78
应收单位 4	子公司	193,158,922.00	1 年以内	2.64	
应收单位 5	第三方	154,823,014.23	1 年以内	2.12	7,741,150.71
合计	——	7,121,883,059.78	——	97.46	28,998,961.49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838,391,616.04	100.00	2,887,104.98	0.08	3,835,504,511.06	3,309,912,389.84	99.76	2,800,000.00	0.08	3,307,112,389.84
组合1：账龄分析法	4,032,099.66	0.11	2,887,104.98	71.60	1,144,994.68	2,800,000.00	0.09	2,800,000.00	100.00	
组合2：集团内关联方	3,783,595,084.02	98.57			3,783,595,084.02	3,259,260,650.51	98.23			3,259,260,650.51
组合3：职工备用金	1,130,338.78	0.03			1,130,338.78	384,302.40	0.01			384,302.40
组合4：保证金、押金等	49,634,093.58	1.29			49,634,093.58	47,467,436.93	1.43			47,467,436.9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8,099,772.08	0.24			8,099,772.08
合计	3,838,391,616.04	100.00	2,887,104.98	0.08	3,835,504,511.06	3,318,012,161.92	100.00	2,800,000.00	0.08	3,315,212,161.92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1)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①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比例 (%)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含 1 年）	1,062,099.66	26.34	53,104.98	
1 年以内小计	1,062,099.66	26.34	53,104.98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170,000.00	4.22	34,000.00	
5 年以上	2,800,000.00	69.44	2,800,000.00	
合计	4,032,099.66	100.00	2,887,104.98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5 年以上	2,800,000.00	100.00	2,800,000.00
合计	2,800,000.00	100.00	2,800,00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②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组合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组合 1：集团内关联方	3,783,595,084.02			3,259,260,650.51		
组合 2：职工备用金	1,130,338.78			384,302.40		
组合 3：保证金、押金等	49,634,093.58			47,467,436.93		
合计	3,834,359,516.38			3,307,112,389.84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87,104.98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公司内关联方融资款	2,080,644,857.35	1,676,449,058.99
代收代垫款	1,697,785,324.71	1,585,706,359.37
保证金、押金	46,436,619.70	46,070,346.07
备用金	1,130,338.78	384,302.40
其他	12,394,475.50	9,402,095.09
合计	3,838,391,616.04	3,318,012,161.92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单位 1	开户单位资金融通、代收代垫款	1,186,183,499.62	1 年以内/4-5 年/5 年以上	30.90	
其他应收单位 2	开户单位资金融通、代收代垫款	587,706,453.81	2 年以内	15.31	
其他应收单位 3	代收代垫款	578,902,648.97	5 年以内/5 年以上	15.08	
其他应收单位 4	代收代垫款	303,000,000.00	5 年以上	7.90	
其他应收单位 5	开户单位资金融通、代收代垫款	283,152,585.52	1 年以内/4-5 年	7.38	
合计	——	2,938,945,187.92	——	76.57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75,470,717,848.39		75,470,717,848.39	65,385,887,004.32		65,385,887,004.3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16,504,214.99		16,504,214.99	15,000,000.00		15,000,000.00
合计	75,487,222,063.38		75,487,222,063.38	65,400,887,004.32		65,400,887,004.32

1、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中国水利水电第一工程局有限公司	679,301,987.80	3,154,000.00	12,730,000.00	669,725,987.80		
中电建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1,201,351,365.84	1,843,000.00	2,929,000.00	1,200,265,365.84		
中国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802,063,440.13	1,572,000.00	10,935,000.00	792,700,440.13		
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1,710,698,559.80	276,842,000.00	6,979,000.00	1,980,561,559.80		
中国水利水电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1,256,338,458.43	169,871,583.55	7,409,000.00	1,418,801,041.98		
中国水利水电第六工程局有限公司	1,312,893,262.10	384,000.00	11,851,000.00	1,301,426,262.10		
中国水利水电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2,304,409,293.03	232,078,000.00	14,967,000.00	2,521,520,293.03		
中国水利水电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1,328,085,371.29	101,868,000.00	12,630,000.00	1,417,323,371.29		
中国水利水电第九工程局有限公司	501,062,659.90	8,417,000.00	10,058,000.00	499,421,659.90		
中国水利水电第十工程局有限公司	672,418,513.18	2,520,000.00	4,101,000.00	670,837,513.18		
中国水利水电第十一工程局有限公司	1,515,221,712.24	1,487,000.00	3,370,000.00	1,513,338,712.24		
中国水利水电第十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577,888,296.50	1,029,000.00	8,356,000.00	570,561,296.50		
中国电建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399,756,551.13	230,177,000.00	5,244,000.00	1,624,689,551.13		
中国水利水电第十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1,624,787,306.96	261,705,000.00	7,022,000.00	1,879,470,306.96		
中国水电建设集团十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696,534,018.10	345,327,000.00	3,565,000.00	1,038,296,018.10		
中国水利水电第十六工程局有限公司	626,291,067.15	294,160,000.00	7,036,000.00	913,415,067.15		

2017 年年度报告

中国水电基础局有限公司	365,804,333.76	219,000.00	795,000.00	365,228,333.76		
中国电建集团甘肃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3,845,712,145.79	1,099,000.00	710,000.00	3,846,101,145.79		
中电建水电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4,159,722,342.93	87,719,000.00	1,190,000.00	4,246,251,342.93		
中国电建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6,063,764,593.18	166,000.00	20,000.00	6,063,910,593.18		
中国电建集团港航建设有限公司	663,117,603.44	6,605,000.00	1,706,000.00	668,016,603.44		
中电建路桥集团有限公司	895,383,187.12	759,006,000.00	9,530,000.00	1,644,859,187.12		
中国电建集团租赁有限公司	648,744,470.39	53,000,000.00	60,000.00	701,684,470.39		
中国水电建设集团新能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145,468,446.63	178,048,000.00	370,000.00	1,323,146,446.63		
中国电建集团铁路建设有限公司	2,147,646,196.72	3,554,573,000.00	4,100,000.00	5,698,119,196.72		
中国电建集团海外投资有限公司	2,159,177,023.88	1,500,003,000.00	3,970,000.00	3,655,210,023.88		
中国水电工程顾问集团公司	1,502,217,016.53	119,725,645.68	8,600,000.00	1,613,342,662.21		
中国电建集团北京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743,344,851.72		160,000.00	743,184,851.72		
中国电建集团华东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640,306,433.46	9,000.00	5,250,000.00	1,635,065,433.46		
中国电建集团西北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369,448,957.10		10,220,000.00	1,359,228,957.10		
中国电建集团中南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757,184,785.99	150,050,000.00	2,000,000.00	1,905,234,785.99		
中国电建集团成都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208,768,406.73	500,000.00	9,155,000.00	2,200,113,406.73		
中国电建集团贵阳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925,162,080.88	3,030,000.00	20,000.00	928,172,080.88		
中国电建集团昆明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589,432,906.13		3,000,000.00	2,586,432,906.13		
中国电建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4,700,120,000.00		120,000.00	4,700,000,000.00		
中电建水环境治理技术有限公司	613,700,000.00	250,000,000.00	200,000.00	863,500,000.00		
中国电建集团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7,002,559,358.36	1,111,681,614.84	10,180,000.00	8,104,060,973.20		
中国电建集团航空港建设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中电建郑州生态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227,500,000.00		227,500,000.00		
成都中电建瑞川轨道交通有限公司		350,000,000.00		350,000,000.00		
合计	65,385,887,004.32	10,285,368,844.07	200,538,000.00	75,470,717,848.39		

2、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中电建（北京）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5,000,000.00			1,504,214.99						16,504,214.99	
小计	15,000,000.00			1,504,214.99						16,504,214.99	
二、联营企业											
小计											
合计	15,000,000.00			1,504,214.99						16,504,214.99	

(四)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1,366,685,687.72	11,070,610,099.58	5,550,949,192.94	5,347,539,587.58
其他业务	182,904,208.16	191,035.74	131,504,081.95	7,298,975.82
合计	11,549,589,895.88	11,070,801,135.32	5,682,453,274.89	5,354,838,563.40

(五)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489,818,977.41	3,341,803,738.79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504,214.99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00,038.49
丧失控制权后, 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合计	3,491,323,192.40	3,342,103,777.28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 补充资料

(一)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按照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的规定，本公司报告期间发生的非经常性损益金额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47,043,611.97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26,801,079.43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8,016,671.98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1,185,168.33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714,628.20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221,989,727.92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94,602,507.4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114,991,904.2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73,973,949.62	
合计	523,182,526.54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66	0.4788	0.478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88	0.4435	0.4435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备查文件目录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董事长：晏志勇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8 年 4 月 23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